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TE中兴**

**ZTE CORPORATION**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注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3)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發布的《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 2012 年公司債券募集說明書（第一期）》，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侯為貴**  
董事長

深圳，中國

二零一二年六月十日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史立榮、殷一民、何士友；六位非執行董事：侯為貴、張建恒、謝偉良、王占臣、張俊超、董聯波；以及五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曲曉輝、魏煒、陳乃蔚、談振輝、石義德。

股票简称：中兴通讯

股票代码：000063（A 股）、763（H 股）

# ZTE中兴

##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科技南路中兴通讯大厦）

### 公开发行 2012 年公司债券

### 募集说明书

### （第一期）

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

联席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18号）

财务顾问



国开证券  
China Development Bank Securities

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华外馆斜街甲1号泰利明苑写字楼A座二区4层）

签署日期：2012年6月11日

## 声明

本募集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3号——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它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对本期债券的核准，并结合发行人的实际情况编制。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封面载明日期，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凡欲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并进行独立投资判断。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所发行证券的价值或者投资人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本期债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凡认购、受让并合法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均视同自愿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将置备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处，债券持有人有权随时查阅。

除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外，发行人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或实体提供未在本募集说明书中列明的信息和对本募集说明书作任何说明。投资者若对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期债券时，应审慎地考虑本募集说明书第二节所述的各项风险因素。

## 重大事项提示

一、本公司本期债券评级为 AAA；本期债券上市前，本公司最近一期末的净资产为 262.89 亿元（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股东权益）；本期债券上市前，本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 25.90 亿元（2009 年、2010 年及 2011 年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平均值），预计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 1.5 倍。本期债券发行及挂牌上市安排请参见发行公告。

二、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金融货币政策以及国际经济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债券的投资价值在其存续期内可能随着市场利率的波动而发生变动，从而使本期债券投资者持有的债券价值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三、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将积极申请本期债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由于具体上市审批事宜需要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并依赖于有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或核准，公司目前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此外，证券交易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公司亦无法保证本期债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本期债券的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

四、本期债务为无担保债券。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该级别反映公司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该级别反映本期债券的信用质量极高，信用风险极低。但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受国家政策法规、行业及市场等不可控因素的影响，本公司的经营活动可能没有带来预期的回报，进而使本公司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从而可能影响本期债券本息的按期偿付。债券持有人亦无法通过保证人或担保物受偿本期债券本息，将可能对债券持有人的利益造成不利影响。

五、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于所有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期债券的持有人）均有同等约束力。在本

期债券存续期间，债券持有人会议在其职权范围内通过的任何有效决议的效力优先于包含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内的其他任何主体就该有效决议内容做出的决议和主张。债券持有人认购或购买或通过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之行为均视为同意并接受公司为本期债券制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受之约束。

六、2009年、2010年和2011年，本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7.29亿元、9.42亿元和-18.12亿元，经营性现金流逐年下降，主要原因是：

(1) 公司采取的市场竞争策略所致，2009年至2011年公司全力以赴争取通信系统设备产品进入所有大型跨国电信运营商。到2011年底，公司已突破除美国外的其他大型运营商，此项市场策略基本取得了成功。受此策略影响，公司毛利率有所下降，给予客户的商务条件更加优惠，使得公司收款时间延长、获取现金能力受到制约。(2) 资金市场流动性下降导致。2011年开始，中国资金市场货币流动性持续紧缩，造成贷款利率、贴现率不断上涨，公司为节约贴现费用，放弃了票据贴现提前收款，造成经营性现金流量出现负数，而应收票据余额大幅增长。(3) 公司经营规模扩大，材料采购、税金、人力资金、运营费用等现金支出增长。为改善经营性活动现金流现状，公司制定了应对措施，包括合同商务条款转变为以提高盈利性、加速现金周转为目标；运用保理等方式加快应收账款回售速度、清理历史欠款、盘活长期应收款；改善原材料采购策略；严格控制经营费用支出；选择恰当时机进行票据贴现增加现金流；利用财务公司平台促进内部子公司之间现金流通等措施。

七、2011年本公司实现净利润22.43亿元，较2010年下降35.4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60亿元人民币，同比下降36.62%，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12.50亿元，同比下降57.75%。2011年公司非经常性损益较2010年增加4.76亿元，主要是由于公司于2011年出售国民技术的股票收益使得处置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较大所致。2011年公司净利润下降幅度较大，主要是受世界经济增长放缓、国内货币政策调整及本公司推行市场规模扩张策略的影响。具体而言，首先，公司采取通信系统设备产品进入所有大型跨国电信运营商的市场竞争策略，受此策略影响，公司通信系统设备产品毛利率有所下降。其次，公司终端产品销售规模迅速增长，但毛利率下降，导致公司净利润水平下降较快。此外，2011年，外币汇率波动造成公司汇兑损失增加，进而导致财务费用大幅

增长、利润下降。最后，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增加，导致净利润下降。为应对印度政府收回部分电信运营商牌照带来的风险，公司及时对出现风险的应收账款计提了坏账损失。预计未来，随着公司在欧美等发达市场收入不断增长、终端业务由中低端向中高端转变，公司盈利水平将有所上升。

八、2009年、2010年和2011年本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5.42、6.98和2.92。其中，2011年本公司利息保障倍数下降幅度较大，主要是受世界经济增长放缓、国内货币政策调整及公司推行市场规模扩张策略等因素影响，公司净利润水平较2010年有所下降，从而使得息税前利润较2010年下降。

九、在本期债券评级信用等级有效期内或者本期债券存续期内，资信评级机构将持续关注本期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本期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在跟踪评级期限内，资信评级机构将于发行主体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并发布定期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在此期限内，如发行主体发生可能影响本期债券信用等级的重大事件，应及时通知资信评级机构，并提供相关资料，资信评级机构将就该项事项进行调研、分析并发布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资信评级机构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通过资信评级机构网站（<http://www.ccxr.com.cn>）和深交所网站（<http://www.szse.cn>）予以公告。

十、本公司于2012年4月26日披露了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本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后仍符合公司债券的发行条件。

# 目 录

释义.....	8
第一节 发行概况.....	14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4
二、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18
三、认购人承诺.....	22
四、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22
第二节 风险因素.....	24
一、本期债券的投资风险.....	24
二、发行人的相关风险.....	26
第三节 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31
一、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31
二、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31
三、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33
第四节 担保.....	35
第五节 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	36
一、偿债计划.....	36
二、偿债资金来源.....	36
三、偿债应急保障方案.....	36
四、偿债保障措施.....	37
五、发行人违约责任.....	39
第六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	40
一、债券持有人行使权利的形式.....	40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40
第七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	49
一、债券受托管理人.....	49
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主要内容.....	50
第八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63
一、发行人设立、上市及股本变更情况.....	63
二、发行人股本总额及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72
三、发行人的组织结构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73

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76
五、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78
六、发行人主要业务基本情况.....	90
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	96
一、最近三年财务会计资料.....	97
二、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105
三、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107
四、发行人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08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9
六、本次发行后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132
第十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134
一、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数额.....	134
二、本次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134
三、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的影响.....	135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137
一、最近一期末对外担保情况.....	137
二、未决诉讼或仲裁.....	139
第十二节 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145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160



##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本公司、公司、发行人、中兴通讯	指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中兴新	指	深圳市中兴新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本期债券	指	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本次发行	指	本期债券的公开发行
募集说明书	指	本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2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第一期）》
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	本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2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第一期）》
保荐人、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顾问	指	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证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航天广宇	指	深圳市航天广宇工业有限公司
西安微电子	指	西安微电子技术研究所
中兴维先通	指	深圳市中兴维先通设备有限公司
中兴新宇	指	深圳市中兴新宇软电路有限公司

中兴康讯	指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
中兴软件	指	深圳市中兴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中兴香港	指	中兴通讯（香港）有限公司
承销协议	指	发行人与联席主承销商为本期债券发行签订的《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之承销协议》
承销团	指	由联席主承销商为承销本期债券而组织的承销机构的总称
承销团协议	指	由联席主承销商与每一承销团其他成员签订的各承销商之间有关本次发行及交易流通的若干权利和义务的协议，包括但不限于承销商为承销本期债券签订的本期债券承销团协议，以及联席主承销商与每一承销团其他成员签订的全部补充协议
余额包销	指	联席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成员按承销协议及承销团协议的约定承担本期债券的发行风险，即：若本期债券出现认购不足、任何承销商和/或投资者缴款违约的情况，联席主承销商及承销团其他成员有义务按照承销协议及承销团协议的约定按时足额地划付全部募集款项净额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的《2012 年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变更和补充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2012 年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其变更和补充
投资人、持有人	指	就本期债券而言，通过认购、受让、接受赠与、继承等合法途径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券的主体，两者具有同一涵义
公司股东大会	指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董事会	指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公司监事会	指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审计机构	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资信评级机构、评级机构、中诚信证评	指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试点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
新会计准则	指	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最近三年、近三年	指	2009年度、2010年度和2011年度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
交易日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营业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2G	指	第二代移动网络，引入数字无线电技术组成，提供较高的网络容量，改善了话音质量和保密性，并为用户提供无缝的国际漫游。现有的移动通信网络主要以第二代的GSM和CDMA为主，采用GSM、GPRS、CDMA的IS-95B技术，数据提供能力可达115.2Kbps，全球移动通信系统（GSM）采用增强型数据速率（EDGE）技术，速率可达384Kbps。

3G	指	第三代移动网络，在用户高速移动状态时的峰值速率可达144Kbps，处于步行状态时峰值速率可达384Kbps，处于静止状态时峰值速率可达2Mbps，不过有些初始网络建设仅支持64Kbps。ITU通过其IMT-2000项目和一些关键标准组织如3GPP和3GPP2来协调3G标准。
4G	指	按照ITU定义的IMT-Advanced标准，包括了LTE-Advanced与WirelessMAN-Advanced（802.16m）标准。能够提供固定状态下1Gbit/s和移动状态下100Mbit/s的理论峰值下行速率。
GSM	指	起源于欧洲的一种全球蜂窝移动电话通信系统，已经在170多个国家建设网络，使用TDMA无线传播技术。
CDMA	指	码分多址，是2G移动通信技术标准之一，属于扩频技术标准，对所有的话音和数据位分配一个伪随机（PN）码，通过扰码方式在空中发送编码语音，并按照原始格式对话音进行译码。对每个发射机分配一个独特的相关码，可以使多个对话共享同一频谱。
WCDMA	指	宽带CDMA，是3G数字移动网络的UMTS标准，采用CDMA技术，提供增强的语音容量，理论上数据速率的峰值可达到3Mbps。
UMTS	指	是欧洲对WCDMA标准的一种提法。早在90年代初期，欧洲电信标准协会(ETSI)就把3G技术统称之为UMTS(Universal Mobile Telecommunications System)，意即通用移动通信系统。
xPON	指	xPON技术就是以光纤为传输媒质、采用波分复用技术、具备高接入带宽、全程无源分光传输的光接入技术，相比其他光接入技术具有明显的优

		势。
接入网	指	公用电信网中，接入网介于本地交换机和用户之间，主要完成使用户接入到核心网的任务，接入网由业务节点接口(SNI)和用户网络接口(UNI)之间一系列设备组成。
承载网	指	即承载层网络，为业务提供基础承载功能。按照业务层的要求把每个业务信息流从源端引导到目的端；按照每种业务的属性要求调度网络资源确保业务的功能和性能；并为不同类型和性质的通信提供其所需要的QoS保证和网络安全保证。
核心网	指	移动网络分为无线接入网和核心网两部分。核心网提供呼叫控制、计费、移动性。
LTE	指	LTE (Long Term Evolution)，是指3G的长期演进技术，以OFDM为核心技术，被看作“准4G”技术。LTE在3GPP标准组织推动，其主要性能目标包括：在20MHz频谱带宽能够提供下行100Mbps、上行50Mbps的峰值速率。
SDR	指	软件定义无线电 (Software Defined Radio)，即在不更换硬件的情况下，通过软件和配置变更，实现不同制式、协议的技术。SDR技术为实现多模式、多频段、可演进的无线系统提供了解决方案。SDR平台为中兴通讯研制的多模式、多频段、可演进的新一代无线技术平台。
ICT	指	IT指信息处理技术，CT指通信（信息传递）的技术，ICT指信息及通信技术融合后产生新的产品及服务。
三网融合	指	广播电视网、电信网与互联网的融合。从实现方式上看，三网融合可以是指相同的服务和内容既可在广电网又可在电信网上被提供；也可以指是

		广播电视网与电信网配合，从而实现业务融合，例如前者负责视频广播，后者承载互动功能。
物联网	指	是“万物沟通”的、具有全面感知、可靠传送、智能处理特征的连接物理世界的网络，实现了任何时间、任何地点及任何物体的连结。可以帮助实现人类社会与物理世界的有机结合，使人类可以以更加精细和动态的方式管理生产和生活，从而提高整个社会的信息化能力。
云计算	指	是网格计算、分布式计算等传统计算机技术和网络技术发展融合的产物,核心思想是将大量用网络连接的计算资源统一管理和调度，构成一个计算资源池向用户按需服务。云计算的应用存在SaaS、PaaS、IaaS等商业模式。
移动互联网	指	通过智能手机/手持数字助理、笔记本电脑和Pad等移动终端接入互联网业务。移动互联网的业务将随着智能终端的普及更为丰富，包括移动计算、移动音乐、手机游戏、定位技术、无线社群、无线支付等。

本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 第一节 发行概况

###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ZTE CORPORATION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科技南路中兴通讯大厦

法定代表人：侯为贵

注册资本：344,007.802 万元

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中兴通讯

股票代码：000063（A股）、763（H股）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科技南路中兴通讯大厦

邮政编码：518057

联系电话：0755-26770282

传真号码：0755-26770286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103852869

税务登记证号：44030127939873X

互联网网址：<http://www.zte.com.cn/>

电子邮箱：[fengjianxiong@zte.com.cn](mailto:fengjianxiong@zte.com.cn)

**经营范围：**生产程控交换系统、多媒体通讯系统、通讯传输系统；研制、生产移动通信系统设备、卫星通讯、微波通讯设备、寻呼机，计算机软硬件、闭路电视、微波通信、信号自动控制、计算机信息处理、过程监控系统、防灾报警系统等项目的技术设计、开发、咨询、服务，铁路、地下铁路、城市轨道交通、公路、厂矿、港口码头、机场的有线无线通信等项目的技术设计、开发、咨询、服

务（不含限制项目）；电子设备、微电子器件的购销（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承包境外通讯及相关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进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的劳务人员；电子系统设备的技术开发和购销（不含限制项目及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按贸发局核发的资格证执行）；电信工程专业承包（待取得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自有房屋租赁。

## （二）核准情况及核准规模

2012年3月8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拟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2012年4月11日，本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拟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工作的需要，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获授权人士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及届时的市场条件，从维护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全权决定/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侯为贵先生，或侯为贵先生授权的相关人士在授权范围内具体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事务。

董事会决议公告和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分别刊登在2012年3月9日、2012年4月12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及深交所网站，董事会决议公告和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还分别刊登在2012年3月8日、2012年4月11日的香港联交所网站。

经中国证监会于2012年6月6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2]754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60亿元（含60亿元）的公司债券。公司将综合市场等各方面情况确定各期债券的发行时间、发行规模及发行条款。

经公司法定代表人侯为贵先生决定，本期债券基本发行规模为人民币40亿元，根据市场情况可超额增发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人民币20亿元）。本期



债券的发行为第一期发行。

### （三）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发行主体：**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名称：**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3 年期。

**发行总额：**本期债券基本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40 亿元，根据市场情况可超额增发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人民币 20 亿元）。

**债券利率或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采取网上与网下相结合的发行方式，票面利率将由本公司与联席主承销商根据网下利率询价结果在预设利率区间内协商确定。

**债券票面金额：**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

**发行价格：**本期债券按面值平价发行。

**发行方式：**本期债券发行采取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和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相结合的方式。网上认购按“时间优先”的原则实时成交，网下申购由本公司与联席主承销商根据询价情况进行债券配售。

**发行对象：**（1）网上发行：在登记机构开立 A 股证券账户的社会公众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2）网下发行：在登记机构开立 A 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证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向公司股东配售安排：**本期债券拟向社会公开发行，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2 年 6 月 13 日。

**付息日：**2013 年至 2015 年每年的 6 月 13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

利息。

**到期日：**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 2015 年 6 月 13 日。

**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15 年 6 月 1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12 年 6 月 13 日至 2015 年 6 月 12 日。

**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支付金额：**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付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联席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投资者认购金额不足的部分，全部由承销团余额包销。

**拟上市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质押式回购：**本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具体折算率等事宜按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发行费用概算：**本次发行费用概算不超过本期债券发行总额的 1.5%，主要包括保荐及承销费用、财务顾问费用、审计师费用、律师费用、资信评级费用、发行推介费用和信息披露费用等。

**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拟用于偿还银行贷款、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其中拟将 25.82 亿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拟将剩余部分用于补充公

司营运资金。

**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 **（四）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 **1、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安排**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2012年6月11日。

**发行首日：**2012年6月13日。

**预计发行期限：**2012年6月13日至2012年6月15日，共3个工作日。

**网上申购日：**2012年6月13日。

**网下发行期限：**2012年6月13日至2012年6月15日。

##### **2、本期债券上市安排**

本次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将尽快向深交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 **二、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 **（一）发行人：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科技南路中兴通讯大厦

**法定代表人：**侯为贵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科技南路中兴通讯大厦

**联系人：**冯健雄、徐宇龙、曹巍

**联系电话：**0755-26770282

**传真：**0755-26770286

### **（二）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

**1、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项目主办人：王进、白雯萱

项目协办人：刘蓓蓓

项目组人员：王阅微、陈智罡、韩翔、林杰夫、黄静秋、孙洛

联系电话：010-60833511、60833520

传真：010-60833504

2、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18 号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168 号上海银行大厦 29 楼

项目主办人：刘龙、凌杨斌

项目协办人：张帆

项目组人员：孙兴涛、王成、孙逸然

联系电话：021-38676666

传真：021-38674374

### （三）分销商

1、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市文艺路 233 号宏源大厦

法定代表人：冯戎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联系人：叶凡

联系电话：010-88085136

传真：010-88085135

2、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 9 号金融街中心 7 层

联系人：施杨、王雨泽

联系电话：010-57601903、57601911

传真：010-57601911

3、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南京市玄武区大钟亭 8 号

法定代表人：张华东

办公地址：南京市玄武区大钟亭 8 号

联系人：刘玲基

联系电话：025-83367888-3117

传真：025-83213223

4、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 B 座 18 层

联系人：郭方域、马艳

联系电话：010-66581760、66581702

传真：010-66581721

**（四）财务顾问：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华外馆斜街甲 1 号泰利明苑写字楼 A 座二区 4 层

法定代表人：黎维彬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直门南大街 1 号来福士中心办公楼 23 层

联系人：张利中

联系电话：010-51789001

传真：010-51789038

**（五）发行人律师：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建国门北大街 8 号华润大厦 20 层

负责人：肖微

经办律师：张建伟、留永昭

联系电话：010-85191300、0755-25870765

传真：010-85191350、0755-25870780

**(六) 会计师事务所：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东三办公楼 15、16 层

法定代表人：葛明

经办注册会计师：黄悦栋、黎宇行、谢枫、廖文佳

联系电话：010-58153000、0755-25028288

传真：010-85188298、0755-25026188

**(七) 资信评级机构：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青浦区新业路 599 号 1 幢 968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 760 号安基大厦 8 楼

法定代表人：关敬如

评级人员：邵津宏、肖鹏、宋诚

联系电话：021-51019090

传真：021-51019030

**(八)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联系人：王进、白雯萱、刘蓓蓓、王阅微、陈智罡、韩翔、林杰夫、黄静秋、孙洛

电话：010-60833511、60833520

传真：010-60833504

**(九) 保荐人收款银行**

账户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瑞诚中心支行

银行账户：7116810192300001079

汇入行地点：北京

汇入行人行支付系统号：302100011681

联系人：王进、白雯萱

联系电话：010-60833511、60833520

**(十) 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住所：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5 号

法定代表人：宋丽萍

电话：0755-82083333

传真：0755-82083275

**(十一) 公司债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法定代表人：戴文华

电话：0755-25938000

传真：0755-25988122

### 三、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期债券的初始购买人和二级市场的购买人，下同）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一）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本期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二）本期债券的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三）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期债券在深交所上市交易，并由联席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 四、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发行的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通过自营业务股票账户持有中兴通讯 A 股（000063）股票 11,804,421 股，占中兴通讯总股本的 0.34%；通过信用融券专户持有中兴通讯 A 股（000063）股票 19,040 股，占中兴通讯总股本的比例低于 0.01%；通过资产管理股票账户持有中兴通讯 A 股（000063）股票 1,178,066 股，占中兴通讯总股本的 0.03%。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自营业务股票账户持有中兴通讯 A 股(000063)股票 943,079 股，占中兴通讯总股本的 0.03%；通过信用融券专户持有中兴通讯 A 股（000063）股票 125,680 股，占中兴通讯总股本的比例低于 0.01%。除此之外，本公司与本公司聘请的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 第二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和投资本期债券时，除本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其他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 一、本期债券的投资风险

#### （一）利率风险

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金融货币政策以及国际经济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期债券可能跨越一个以上的利率波动周期，债券的投资价值在其存续期内可能随着市场利率的波动而发生变动，从而使本期债券投资者持有的债券价值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 （二）流动性风险

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将积极申请在深交所上市流通。由于具体上市审批或核准事宜需要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并依赖于有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或核准，公司目前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深交所交易流通，且具体上市进程在时间上存在不确定性。此外，证券交易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公司亦无法保证本期债券在深交所上市后本期债券的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因此，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在购买本期债券后可能面临由于债券不能及时上市流通无法立即出售本期债券，或者由于债券上市流通后交易不活跃甚至出现无法持续成交的情况，不能以某一价格足额出售其希望出售的本期债券所带来的流动性风险。

#### （三）偿付风险

本公司目前经营和财务状况良好。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宏观经济环境、资本市场状况、国家相关政策等外部因素以及公司本身的生产经营存在着一定的不确定性，这些因素的变化会影响到公司的运营状况、盈利能力和现金流量，可能导致公司无法如期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按期支付本期债券本息，从而使投资者面临一定的偿付风险。

本公司具有良好的信誉，按时偿还债务本息，未发生贷款逾期未还的情形。

公司海外市场的业务快速发展，主营业务获取现金能力不断增强，且目前公司 EBITDA 表现良好，2009 年、2010 年和 2011 年公司 EBITDA 分别为 54.33 亿元、61.60 亿元和 50.23 亿元，主要偿债能力指标保持在健康水平，具有较强偿付债务利息的能力。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流动比率为 1.33，速动比率为 1.09，2011 年的利息保障倍数为 2.92 倍。此外，公司通过与银行保持良好银企合作关系，获得了多家银行的授信，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中兴通讯母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授信额度为 531.86 亿元，为公司的债务偿付提供了保障。

#### （四）本期债券安排所特有的风险

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尽管在本期债券发行时，本公司已根据现时情况安排了偿债保障措施来控制和保障本期债券按时还本付息。但是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可能由于不可控的市场、政策、法律法规变化等因素导致目前拟定的偿债保障措施不能完全充分的或无法完全的履行，进而影响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 （五）资信风险

本公司目前资信状况良好，能够按时偿付债务本息，且公司在近三年与其主要客户发生的重要业务往来中，未曾发生任何严重违约。在未来的业务经营中，本公司亦将秉承诚信经营的原则，严格履行所签订的合同、协议或其他承诺。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如果因客观原因导致公司资信状况发生不利变化，亦将可能使本期债券投资者受到不利影响。

#### （六）评级风险

本期债券的债券信用评级是由资信评级机构对债券发行主体如期、足额偿还债务本息能力与意愿的相对风险进行的以客观、独立、公正为基本出发点的专家评价。债券信用等级是反映债务预期损失的一个指标，其目的是为投资者提供一个规避风险的参考值。

经中诚信证评综合评定，本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虽然公司目前资信状况良好，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公司无法保证主体信用等级和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不会发生负面变化。若资信评级机构调低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和/或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则可能对债券持有人的利益造成不利影响。

## 二、发行人的相关风险

### （一）财务风险

#### 1、债务规模扩大及财务费用增加的风险

近年来，公司为了抓住市场机遇，加大了对研发领域和海外市场的投入，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债务规模呈现上升态势，2009年、2010年及2011年公司总债务规模为503.93亿元、591.90亿元和790.79亿元，资产负债率分别为73.74%、70.34%及75.05%。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同时受到汇率变动和宏观经济形势影响，公司财务费用近三年逐年增长，2009年、2010年及2011年财务费用分别为7.85亿元、11.98亿元和23.56亿元，利息支出分别为7.52亿元、7.29亿元和13.74亿元。随着业务的发展，未来公司的负债规模可能继续扩大，可能造成如下的不利影响：更多的经营活动现金流被用于还本付息，可能减少用于流动资金、资本性支出等用途的现金流。同时，由于本公司债务融资方式主要采用向银行贷款的间接融资方式，融资成本受到国家借贷利率变动的的影响。若未来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提高，将可能进一步增加公司的财务费用支出，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 2、经营性现金流下降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扩张，受现金支付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上升的影响，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付给职工的现金及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使得2010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42亿元，较上年减少74.74%，2011年继续下降为-18.12亿元，较上年减少292.40%，经营现金流对债务偿还的保障能力下降。若未来公司经营性现金流持续出现负面变化，可能对公司未来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 3、负债结构风险

截至2009年12月31日、2010年12月31日和2011年12月31日，公司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81.55%、81.46%和80.27%，公司的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非流动负债占比相对较低，较高的流动负债比重使得公司面临一定的短期偿债压力。本期债券发行后，部分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公司短期借款或一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预计公司的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比率将有所降低，降低公司的负债结构风险。

#### **4、汇率风险**

本公司采购的部分设备、组件及原料以美元和日元计价，销售的部分产品亦以外币计价。本公司国际业务比重已占到 50% 以上，各国汇率波动给公司外币收入带来不确定性，并造成一定程度的外汇收支不平衡情况。本公司的外汇风险主要来自以非人民币结算之销售及采购转换为本公司功能货币人民币的汇兑差异。另外，人民币汇率波动可能影响公司产品的价格竞争力，从而影响公司的销售收入。

本公司一直重视对外汇风险管理政策、模式和策略的研究，以敞口管理为原则通过各种举措降低本公司外汇净敞口，除采取自然对冲的方法，通过对不同业务币种的选择及现汇买卖实现外币资产负债的匹配以外，亦通过金融衍生品进行外汇保值。

### **（二）经营风险**

#### **1、经济周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主要为国内外电信运营商提供硬件设备及软件支持，电信运营商的资本投入水平将直接影响到本公司的产品销售及效益情况。受经济环境、行业政策、市场变化等因素的影响，电信运营商的投资存在波动性。通讯设备制造行业的投资规模和收益水平都受到经济周期影响，如果出现经济增长放缓或者衰退，通讯设备的使用需求可能会同时减少，从而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 **2、行业竞争加剧带来的风险**

目前，全球电信设备制造行业集中度高，行业竞争激烈，规模效益要求的生产规模日益扩大，公司作为全球五大电信设备商之一、国内最大的电信设备制造业上市公司，正面临着越来越多来自其他设备制造厂商的竞争。本公司国内外的竞争对手普遍具有资金、技术、研发、销售、营销等资源优势。公司在市场和盈利方面面临的竞争压力逐步加大，若竞争对手对电信运营商的需求变化和各类新兴技术反应更为迅速，或在产品研发、销售等方面投入更多资源，给予运营商更大的商业折扣，或利用本国政府的有利政策，对某些财力和外汇有限的运营商提

供融资安排，则将对公司在竞争中的地位产生不利影响。

### 3、技术风险

由于通信设备制造业的技术发展较快，新产品、新技术的出现可能会改变现有通讯服务方式和行业竞争格局，公司产品的研发和产业化是否跟上市场需求是公司生存与发展的关键。如果不能适应行业的发展变化、快速响应技术变革要求，公司的经营与发展可能会受到影响。同时，公司部分技术还需要向国外特定的厂商购买，存在一定的依赖性风险。

### 4、知识产权风险

本公司一直注重产品技术研发和知识产权管理，每年本公司在科研开发上的投入均保持在销售收入的 10% 左右，目前已建有 3 万人以上的研发队伍，知识产权是公司作为高科技企业最重要的资产之一。虽然本公司已采取严格的知识产权保护措施，仍不能排除与其他电信设备厂商、专利许可公司以及与本公司存在合作关系运营商之间的知识产权摩擦。若发生对本公司不利的知识产权纠纷，则可能会对公司生产和销售造成负面的影响。

### 5、国际化经营风险

本公司的业务拓展到全球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各国、各地区的政治体制、法律法规、税务制度、市场需求、文化环境都不同，各国的债务风险、贸易保护、政治风险甚至战争冲突、政府更替问题都将继续存在，对本公司的经营和控制风险能力提出了很高的要求。除了汇率风险，本公司还面临着以下的一些国际化经营风险：（1）因满足不同地区的需求差异而增加的研发和设计成本；（2）面临较长的销售周期、应收账款周期以及更高的回收难度；（3）某些地区的贸易壁垒、对知识产权保护不力、当地法律法规及税收政策等政策性风险；（4）政治和经济局势不稳定的风险。

### 6、客户相关风险

本公司业务依赖于主要客户在业务、基础设施和设备投资的持续增长。公司的客户集中度较高，大部分主营业务收入来自境内外的电信运营商或政府部门，2009 年至 2011 年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分别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 47.10%、41.31% 和 33.89%。如果本公司上述客户流失，或者公司未获得上述客户的重大

业务，或者该等客户因其投资的减少导致对本公司产品和服务需求的缩减，将对本公司经营和盈利产生不利影响。

同时，电信设备的采购金额往往较大，若主要客户因大型系统实施延期或发生困难等原因延迟支付对本公司货款，将会影响公司的现金流入。

此外，由于本公司业务开展迅速，客户群体庞大，客户的信用存在一定差异，不同信用状况会对本公司的业务发展带来一定的影响，本公司已加强国际客户评级和信用管理系统建设以减少上述影响。

## 7、诉讼风险

随着通讯行业竞争的日益激烈以及本公司国际化进程的加快，公司涉及的国内外诉讼也有所增多。通讯行业对知识产权依赖性较高，知识产权保护意识较强，因此涉及知识产权的诉讼纠纷也相对较多。此外，本公司海外市场业务快速发展。世界各国政治、经济、文化、法律环境千差万别，各国经济形势、政策以及其他客观条件也时刻在发生着变化，作为电信设备制造商，公司海外市场发展中涉及面广、业务环节多，所要面临的法律问题也较多。发行人在海外市场拓展和国际化的进程中，可能面临国际诉讼纠纷，可能影响到本公司海外业务的正常开展，进而影响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

### （三）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不断扩张，子公司特别是境外子公司的数量不断增加，加大了公司业务管理和资源整合的难度，组织结构和管理体制也趋于复杂。为了降低由此带来的管理风险，公司建立了科学的管理和内控制度，以达到规范运作，增强执行力，减少各层级信息不对称性的目的。公司建立了对控股子公司的控制架构，加强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监督。对于重大投资决策，公司重大投资的内控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保证投资效益，公司在《公司章程》中规定，股东大会行使职权包含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行使职权包含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四）政策风险

#### 1、产业政策风险

本公司目前主要从事通讯设备制造业务，在很大程度上受到国家政策等宏观因素的影响。在我国国民经济的不同发展阶段，国家和地方的产业政策有不同程度的调整。相关产业政策变动可能对发行人的经营活动和盈利能力产生影响。国家信息产业政策调整、对不同通信标准或不同技术的支持力度会影响通讯设备制造商的产品销售。

## 2、税收政策风险

本公司作为国家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的研究开发费用，可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加计扣除。此外，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本公司符合条件的软件产品销售，可以享受软件产品退税政策。根据《出口货物退（免）税管理办法》，本公司适用出口“免、抵、退”政策。根据《深圳市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及相关服务性收入免征营业税审批管理办法》（深地税发[2003]348 号），本公司技术合同免征营业税。如果未来政策发生变化或公司不能保持国家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导致本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不再适用，将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 第三节 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 一、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该评级报告在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ccxr.com.cn>）予以公布。

### 二、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 （一）信用评级结论及标识所代表的涵义

经中诚信证评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该级别反映了受评主体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该级别反映了本期债券债券信用质量极高，信用风险极低。

#### （二）评级报告的主要内容

中诚信证评肯定了公司在全球电信设备制造领域的领先地位，突出的规模及成本优势、雄厚的研发实力和日益完善的全球化布局等有利的评级因素；同时，中诚信证评也关注到公司终端业务的盈利能力仍有待提升、现金流状况不佳以及债务规模扩大等因素，这些都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到公司的信用水平。

#### 1、优势

（1）规模及成本优势突出。公司为全球五大电信设备制造商之一，规模排名前列。同时，依托集中采购、精细化管理等全流程成本控制和较低的人力成本，公司在收入规模快速增长的同时，保持着较高的毛利水平，成本优势突显。

（2）研发实力雄厚。公司为中国重点高新技术企业、技术创新试点企业和国家 863 高技术成果转化基地，承担了近 30 项国家“863”重大课题，是通信设备领域承担国家 863 课题最多的企业之一。目前，公司在美国、法国、瑞典、印度、中国等地共设有 15 个全球研发机构，拥有 3 万多名研发人员，2011 年公司专利申请量均位居国内、国际第一。



(3) 日益完善的全球化布局。公司依托分布于全球的 107 个分支机构，凭借不断增强的创新能力、突出的灵活定制能力、日趋完善的交付能力赢得全球客户的信任与合作，且公司在欧美日高端市场的销售比重快速提升，以高端市场为核心的国际市场格局正在形成。

## 2、关注

(1) 终端业务盈利能力有待提升。在全球手机制造行业竞争加剧的背景下，公司手机产品的定位将逐步实现从中低端向高端转型，并迈入美国、日本等手机大国市场，但盈利能力偏弱，仍有待提升。

(2) 经营性现金流状况不佳。公司运营商网络业务结算周期较长，使得经营性现金流状况不佳。2009~2011 年，公司经营性现金净流入分别为 37.29 亿元、9.42 亿元和-18.12 亿元。

(3) 负债规模扩大。截至 2011 年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及总资本化比率分别达到 75.05% 和 61.39%，且考虑到公司后续在研发等方面资本支出规模较大，预计公司的债务压力将有所上升。

### (三) 跟踪评级的有关安排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评级行业惯例以及中诚信证评评级制度相关规定，自首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以评级报告上注明日期为准）起，中诚信证评将在本期债券信用级别有效期内或者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本期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本期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在跟踪评级期限内，中诚信证评将于发行主体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并发布定期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在此期限内，如发行主体发生可能影响本期债券信用级别的重大事件，应及时通知中诚信证评，并提供相关资料，中诚信证评将就该项进行调研、分析并发布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

如发行主体未能及时或拒绝提供相关信息，中诚信证评将根据有关情况进行分析，据此确认或调整主体、债券信用级别或公告信用级别暂时失效。

中诚信证评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通过中诚信证评网站（<http://www.ccxr.com.cn>）和深交所网站（<http://www.szse.cn>）予以公告。

### 三、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 （一）发行人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情况

本公司资信情况良好，与银行等金融机构一直保持长期合作伙伴关系，获得较高的授信额度，间接融资能力较强。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中兴通讯母公司在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进出口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中资银行以及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法国兴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德意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西班牙桑坦德银行等多家银行的授信额度合计为 978.87 亿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为 447.01 亿元，未使用的授信额度为 531.86 亿元<sup>1</sup>。

#### （二）最近三年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是否有严重违约现象

最近三年本公司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未曾出现严重违约。

#### （三）最近三年发行的债券以及偿还情况

2008 年 1 月 30 日本公司公开发行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规模为 40 亿元，票面年利率为 0.8%，债券期限为 5 年。

最近三年本公司未发生延迟支付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的情况。

#### （四）本次发行后的累计公司债券余额及其占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本公司于 2008 年 1 月 30 日公开发行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发行规模为 40 亿元，债券期限为 5 年，票面利率为 0.8%。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基本发行为 40 亿元，根据市场情况可超额增发不超过

<sup>1</sup> 汇率采用本公司 2011 年 12 月记账汇率：USD/CNY=6.30090。

人民币 20 亿元（含人民币 20 亿元）。以 60 亿元的发行规模计算，本期债券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全部发行完毕后，本公司的累计债券余额为 100 亿元，占公司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合并口径所有者权益合计的比例为 38.04%，累计债券余额不超过公司净资产的 40%。

### （五）发行人最近三年合并财务报表口径下的主要财务指标

根据发行人 2009 年、2010 年和 2011 年审计报告，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75.05%	70.34%	73.74%
流动比率	1.33	1.36	1.35
速动比率	1.09	1.11	1.13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100%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利息保障倍数	2.92	6.98	5.42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100%

注：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资产总计

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 第四节 担保

本期债券无担保。

## 第五节 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

### 一、偿债计划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2 年 6 月 13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13 年至 2015 年间每年的 6 月 13 日为本期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下同）。本期债券到期日为 2015 年 6 月 13 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本期债券本金及利息的支付将通过债券登记托管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有关规定，由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公告中加以说明。

### 二、偿债资金来源

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本公司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流，2011 年、2010 年和 2009 年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分别为 862.54 亿元、699.07 亿元和 602.73 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 20.60 亿元、32.50 亿元和 24.58 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8.12 亿元、9.42 亿元和 37.29 亿元。尽管因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等现金流出增加导致近三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但公司收入水平保持快速增长。随着公司业务不断发展，公司的营业收入和盈利能力有望进一步提升，从而为偿还本期债券本息提供保障。

此外，作为上市公司，本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运作规范，盈利能力强，具有广泛的融资渠道和较强的融资能力。

### 三、偿债应急保障方案

#### 1、流动资产变现

长期以来，本公司财务政策稳健，注重流动性管理，资产流动性良好，必要时可以通过流动资产变现来补充偿债资金。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口径下流动资产余额为 844.77 亿元，不含存货的流动资产余额为 694.89

亿元。

## 2、通过“A+H”融资平台筹集应急偿债资金

公司是“A+H”两地上市公司，具有灵活的境内外融资渠道，必要时可以通过其他融资渠道取得资金来补充偿债资金。

## 四、偿债保障措施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本公司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做出一系列安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做好组织协调、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 （一）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本公司已按照《试点办法》第二十六条之规定为本期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了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期债券的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 （二）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本公司指定证券及投资者关系部牵头负责协调本期债券的偿付工作，并通过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息的兑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 （三）切实做到专款专用

本公司将制定专门的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相关业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将进行严格检查，切实做到专款专用，保证募集资金的投入、运用、稽核等方面的顺畅运作，并确保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并按照本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

### （四）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本期债券引入了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度，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持有人对公司的相关情况进行监督，并在债券本息无法按时偿付时，代表债券持有人采取

一切必要及可行的措施，保护债券持有人的正当利益。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定期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报送公司履行承诺的情况，并在公司可能出现债券违约时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便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时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采取必要的措施。

有关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权利和义务，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七节“债券受托管理人”。

### **（五）严格的信息披露**

本公司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本公司将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至少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预计到期难以偿付本期债券利息或本金；订立可能对公司还本付息产生重大影响的担保及其他重要合同；发生重大亏损或者遭受超过公司净资产 10% 以上的重大损失；发生重大仲裁、诉讼可能对本公司还本付息能力产生重大影响；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拟进行重大债务重组可能对本公司还本付息能力产生重大影响；未能履行募集说明书中有关本期债券还本付息的约定；债券被暂停转让交易；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 **（六）发行人承诺**

根据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

-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 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 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 五、发行人违约责任

当本公司未按时支付本期债券的本金、利息和/或逾期利息，或发生其他违约情况时，债券受托管理人将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代表债券持有人向本公司进行追索。如果债券受托管理人未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履行其职责，债券持有人有权直接依法向本公司进行追索。

本公司承诺按照本期债券基本条款约定的时间向债券持有人支付债券利息及兑付债券本金，如果本公司不能按时支付利息或在本期债券到期时未及时兑付本金，对于逾期未付的利息或本金，公司将根据逾期天数按逾期利率向债券持有人支付逾期利息，逾期利率为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上浮 20%。



## 第六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

债券持有人认购或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之行为均视为同意并接受本公司为本期债券制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本规则”）并受之约束。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全体本期债券持有人具有同等的效力和约束力。

### 一、债券持有人行使权利的形式

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全体债券持有人组成，债券持有人会议依据本规则规定的程序召集和召开，并对本规则规定的权限范围内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议和表决。债券持有人单独行使权利的，不适用本规则的相关规定。

###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规范本期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以下简称“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组织行为，界定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职权、义务，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以及《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的规定，并结合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实际情况，特制定本规则。

第二条 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全体债券持有人组成，债券持有人会议依据本规则规定的程序召集和召开，并对本规则规定的权限范围内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议和表决。债券持有人认购或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即视为同意并接受本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受本规则之约束。

第三条 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本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所有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持有无表决权的本期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期债券的持有人，下同）具有同等的效力和约束力。

债券持有人单独行使权利的，不适用本规则的相关规定。债券持有人单独行使权利，不得与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的决议相抵触。

第四条 本规则中使用的词语与《2012 年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定义的词语具有相同的含义。

## 第二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

第五条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如下：

（1）就发行人变更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做出决议，但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作出决议同意发行人不支付本期债券本息、变更本期债券利率、取消募集说明书中的回购条款；

（2）决定变更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

（3）发行人不能按期支付本期债券的本息时，决定采取何种措施维护债券持有人权益，决定是否通过诉讼等程序强制发行人偿还本期债券本息；

（4）发行人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时决定采取何种措施维护债券持有人权益，就债券持有人权利的行使及对发行人终止后的相关事项作出决议；

（5）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时，决定采取何种措施维护债券持有人权益；

（6）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本规则的规定其他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事项。

## 第三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第六条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应当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1）拟变更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2）拟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

（3）发行人不能按期支付本息；

（4）发行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歇业、被接管或者申请破产；

（5）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债券表决权总数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

- (6) 发行人书面提议召开；
- (7) 债券受托管理人书面提议召开；
- (8)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第七条 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债券受托管理人负责召集。当出现债券持有人会议权限范围内及本规则第六条所述的任何事项时，债券受托管理人应自其知悉该等事项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以公告方式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会议通知的发出日不得晚于会议召开日期之前 10 日，但经代表本期债券表决权总数三分之二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和/或代理人同意的除外。

第八条 如债券受托管理人未能按本规则第七条的规定履行其职责，单独或合并持有的本期债券表决权总数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可以公告方式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就债券持有人会议权限范围内的事项，发行人向债券受托管理人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债券受托管理人未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发行人可以公告方式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第九条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通知发出后，除非发生不可抗力或本规则另有规定，不得变更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时间或取消会议，也不得变更会议通知中列明的议案；因不可抗力确需变更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时间、取消会议或变更会议通知中所列议案的，召集人应当在原定召开日期的至少 5 个工作日之前以公告方式发出补充通知并说明原因。债券持有人会议补充通知应在刊登会议通知的同一指定媒体上公告。新的开会时间应当至少提前 5 个工作日公告，但不得因此变更债权登记日。

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发出后，如果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拟决议事项消除的，召集人可以公告方式取消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说明原因。

债券受托管理人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受托管理人是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发行人根据本规则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发行人为召集人；单独持有本期债券表决权总数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该债券持有人为召集人；合并持有本期债券表决权总数 10% 以上的多个债券持有人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则该等债券持有人推举一名债券

持有人为召集人。

第十条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应包括以下内容：

- (1) 会议的日期、具体时间、地点和会议召开方式；
- (2) 提交会议审议的事项；
- (3) 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之债权登记日；
- (4) 以明显的文字说明：债券持有人有权亲自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也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 (5) 授权委托书内容要求以及送达时间和地点；
- (6) 会议的议事程序和表决方式；
- (7) 召集人名称、会务常设联系人姓名及电话号码；
- (8) 出席会议者必须准备的文件和必须履行的手续；
- (9) 召集人需要通知的其他事项。

第十一条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权登记日为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期之前第 2 个交易日。债权登记日收市时在有关登记托管机构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未获偿还的本期债券持有人，为有权出席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登记持有人。

第十二条 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地点原则上应在深圳市区内。会议场所由发行人提供或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提供。

#### 第四章 议案、委托及授权事项

第十三条 提交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的议案由召集人负责起草。议案内容应符合法律的规定，在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内，并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

第十四条 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债券表决权总数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有权向债券持有人会议提出临时议案。发行人及其他重要关联方可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并提出临时议案。

临时提案人应不迟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之日前第 5 个交易日，将内容完整的临时议案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在在会议召开日期的至少 2 个交易日前发出债

券持有人会议补充通知，并公告提出临时议案的债券持有人姓名或名称、持有债券的比例和临时议案内容，补充通知应在刊登会议通知的同一指定媒体上公告。除上述规定外，召集人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后，不得修改会议通知中已列明的议案或增加新的议案。

第十五条 债券持有人(或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可以亲自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表决，也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并表决。债券受托管理人和发行人应当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但无表决权（债券受托管理人亦为债券持有人者除外）。应单独和/或合并持有本期债券表决权总数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或者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要求，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合称“发行人代表”）应当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发行人代表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上应对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询问作出解释和说明。若债券持有人为发行人、持有发行人 10% 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发行人及上述发行人股东的关联方，则该等债券持有人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上可发表意见，但无表决权，并且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在计算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是否获得通过时，不计入本期债券表决权总数。确定上述发行人股东的股权登记日为债权登记日当日。

经会议主席同意，本期债券的其他重要相关方可以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并有权就相关事项进行说明，但无表决权。

第十六条 债券持有人本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和持有未偿还的本期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债券持有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有未偿还的本期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或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被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持有未偿还的本期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第十七条 债券持有人出具的委托他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下列内容：

- (1) 代理人的姓名、身份证号码；

(2) 代理人的权限，包括但不限于是否具有表决权；

(3) 是否有分别对列入债券持有人会议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投赞成、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

(4)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和有效期限；

(5) 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第十八条 授权委托书应当注明如果债券持有人不作具体指示，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授权委托书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前送交债券受托管理人。

##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

第十九条 债券持有人会议可以采取现场方式召开，也可以采取通讯等方式召开。

第二十条 债券持有人会议应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担任会议主席并主持。如债券受托管理人未能履行职责时，由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共同推举一名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担任会议主席并主持会议；如在该次会议开始后1小时内未能按前述规定共同推举出会议主持，则应当由出席该次会议的持有未偿还的本期债券表决权总数最多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担任会议主席并主持会议。

第二十一条 会议主席负责制作出席会议人员的签名册。签名册应载明参加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名称或姓名、出席会议代理人的姓名及其身份证件号码、持有或者代表的未偿还的本期债券表决权总数及其证券账户卡号码或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的相关信息等事项。

第二十二条 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差旅费用、食宿费用等，均由债券持有人自行承担。

第二十三条 债券持有人会议须经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债券表决权总数5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出席方可召开。

第二十四条 会议主席有权经会议同意后决定休会、复会及改变会议地点。经会议决议要求，会议主席应当按决议修改会议时间及改变会议地点。休会后复

会的会议不得对原先会议议案范围外的事项做出决议。

## 第六章 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

第二十五条 向会议提交的每一议案应由与会的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登记持有人或其正式任命的代理人投票表决。每一张债券拥有一票表决权。

第二十六条 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议案进行表决时，只能投票表示：同意或反对或弃权。

第二十七条 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每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之监票人为两人，负责该次会议之计票、监票。会议主席应主持推举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之监票人，监票人由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担任。与发行人有关联关系的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不得担任监票人。债券持有人会议对议案进行表决时，应由监票人负责计票、监票。

第二十八条 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就未经公告的议案进行表决。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议案时，不得对议案进行变更。任何对议案的变更应被视为一个新的议案，不得在该次会议上进行表决。

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对会议通知载明的议案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会议主席应保证债券持有人会议连续进行，直至形成最终决议。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会议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的，应采取必要措施尽快恢复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或直接终止该次会议，并及时公告。

会议主席根据表决结果确认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是否获得通过，并应当在会上宣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应载入会议记录。

第二十九条 会议主席如果对提交表决的决议结果有任何怀疑，可以对所投票数进行点算；如果会议主席未提议重新点票，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对会议主席宣布结果有异议的，有权在宣布表决结果后立即要求重新点票，会议主席应当即时点票。

第三十条 除《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或本规则另有规定外，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决议应获得持有本期债券表决权总数过半数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同意方为有效。

第三十一条 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决议自通过之日起生效。会议主席应向发行人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及交易所报告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情况和会议结果，对于不能作出决议或者终止会议的情形，还应当说明理由。

第三十二条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做出生效决议之日的次日将决议进行公告，发行人应予协助和配合。

第三十三条 债券持有人会议应有会议记录。会议记录记载以下内容：

- (1) 召开会议的日期、具体时间、地点；
- (2) 会议主席姓名、会议议程；
- (3) 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代表的本期债券的张数以及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代表的本期债券表决权总数占所有本期债券表决权总数的比例；
- (4) 各发言人对每个审议事项的发言要点；
- (5) 每一表决事项的表决结果；
- (6) 债券持有人的质询意见、建议及发行人代表的答复或说明等内容；
- (7) 债券持有人会议认为应当载入会议记录的其他内容。

第三十四条 债券持有人会议记录由出席会议的会议主席和监票人签名，并由召集人交债券受托管理人保存，并按证券交易所要求向证券交易所提供。债券持有人会议记录的保管期限至少为本期债券到期之日起十年。

## 第七章 附则

第三十五条 债券受托管理人应严格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代表债券持有人及时就有关决议内容与发行人及其他有关主体进行沟通，督促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具体落实。

第三十六条 除涉及发行人商业秘密或受适用法律规定的限制外，出席会议的发行人代表应当对债券持有人的质询和建议做出答复或说明。

第三十七条 对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及决议的合法有效性发生争议，应在发行人住所地人民法院通过诉讼解决。



第三十八条 法律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有明确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三十九条 本规则项下公告的方式为：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指定的媒体上进行公告。

第四十条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会议费、公告费、律师费等费用由发行人承担。

第四十一条 本规则自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告之日起实施。本规则进行修改时，由召集人提出修订方案，提请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批准。

第四十二条 本规则所称“以上”、“内”，含本数；“过”、“低于”、“多于”，不含本数。

## 第七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

凡通过认购、受让、接受赠与、继承等合法途径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均视作同意《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条款和条件，并由债券受托管理人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履行其职责。

### 一、债券受托管理人

根据发行人与中信证券于 2012 年 4 月签署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信证券受聘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

#### （一）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基本情况

中信证券的前身系中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1995 年 10 月 25 日在北京成立。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中信证券于 1999 年增资改制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2 年 12 月 13 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中信证券向社会公开发行 4 亿股普通 A 股股票，并于 2003 年 1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成为中国证券市场上首家 IPO 发行上市的证券公司，股票代码为 600030。中信证券于 2007 年 9 月 4 日完成股份增发，总股本增至 3,315,233,800 元。2011 年 9 月 22 日，中信证券公开发行 995,300,000 股 H 股，并于 2011 年 10 月 6 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中信证券总资产 1,482.80 亿元人民币，净资产 869.90 亿元人民币，是国内资本规模最大的证券公司。

中信证券的第一大股东为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经纪业务、股票发行与承销、债券承销、债券销售交易、研究等业务均位居市场前列。2006 至 2011 年，中信证券研究部六次蝉联《新财富》杂志“本土最佳研究团队”第一名；2012 年中信证券被《新财富》杂志评选为“本土最佳投行团队”第一名，2011 年被评选为“最佳中小市值研究团队”，2011 年被评选为“最受尊敬投行第一名”，2011 年被评选为“大项目业务能力投行”第一名；2011 年中信证券被《亚洲货币》杂志评选为“中国本地最佳券商”第二名，2007 至 2009 年被评选为“中国最佳债权融资行”，2007 至 2008 年被评选为“中国最佳股权融资行”，2007 至 2009 年被评选为“中国最佳经纪行”；2009 至 2011 年中信证券被《亚洲金融》杂志评选为“中国最佳债权融资行”，2009 至 2010 年被评选为“中国最佳经纪

行”。

##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是否有利害关系

除下述关系外，中信证券与发行人不存在其他可能影响其公正履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职责的利害关系：

1、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中信证券通过自营业务股票账户持有中兴通讯 A 股（000063）股票 11,804,421 股，占中兴通讯总股本的 0.34%；通过信用融券专户持有中兴通讯 A 股（000063）股票 19,040 股，占中兴通讯总股本的比例低于 0.01%；通过资产管理股票账户持有中兴通讯 A 股（000063）股票 1,178,066 股，占中兴通讯总股本的 0.03%；

2、中信证券担任本期债券发行的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

## （三）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联系人：王进、白雯萱、刘蓓蓓、王阅微、陈智罡、韩翔、林杰夫、黄静秋、孙洛

电话：010-60833511、60833520

传真：010-60833504

邮政编码：100125

## 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主要内容

以下仅列明《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条款，投资者在作出相关决策时，请查阅《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全文。

### （一）发行人承诺

发行人在此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承诺，依据法律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享有相关权利、承担相关义务，且只要本期债券尚未偿付完毕，其将严格遵守本协议和本

期债券条款的约定，履行如下承诺：

#### 1、对兑付代理人付款的通知

发行人应按照本期债券条款的约定按期向债券持有人支付债券本息及其他应付相关款项（如适用）。在本期债券任何一笔应付款到期日前一个工作日的北京时间上午十一点之前，发行人应向债券受托管理人做出下述确认：发行人已经向其开户行发出在该到期日向兑付代理人支付相关款项的不可撤销的指示。

#### 2、债券持有人名单

发行人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公告明确的债权登记日之后一个交易日，负责从有关登记托管机构取得该债权登记日交易结束时持有本期债券的债券持有人名册，并应按照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要求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或促使有关登记托管机构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债券持有人名单。除上述情形外，发行人应每年（或根据债券受托管理人合理要求的间隔更短的时间）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或促使有关登记托管机构提供）更新后的债券持有人名单。

#### 3、办公场所维持

发行人应维持现有的办公场所，若其必须变更现有办公场所，则其必须以本协议约定的通知方式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

#### 4、关联交易限制

发行人应严格依法履行有关关联交易的审议和信息披露程序，包括但不限于（1）就依据适用法律和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应当提交发行人董事会和/或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发行人应严格依法提交其董事会和/或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董事和/或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应就该等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及对发行人全体股东是否公平发表独立意见；和（2）就依据适用法律和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应当进行信息披露的关联交易，发行人应严格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5、担保限制及追加担保

除正常经营活动需要外，发行人不得在其任何资产、财产或股份上设定担保，除非（1）该等担保在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已经存在；或（2）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后，

为了债券持有人利益而设定担保；或（3）该等担保的设定不会对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实质不利影响；或（4）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而设定担保。

发行人不能按期偿还本期债券本息时，如果债券受托管理人要求发行人提供或追加担保，发行人应当按照债券受托管理人要求提供或追加担保。

#### 6、资产出售限制

除正常经营活动外，发行人仅可在以下情况下出售其资产：（1）出售资产的对价公平合理且不会对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实质不利影响；或（2）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同意。

#### 7、信息提供

发行人应对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本协议项下的职责或授权予以充分、有效、及时地配合和支持，根据债券受托管理人要求提供其履行职责所必需的全部信息、文件、资料。在不违反应遵守的法律规定的情况下，于每个会计期间结束且发行人年度报告已公布后，尽可能快地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经审计的会计报告；于公布半年度报告、季度报告后，应尽快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半年度、季度财务报表正本；根据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合理需要，向其提供与经审计的会计报告相关的其他必要的证明文件。

#### 8、违约事件通知

发行人一旦发现发生本协议所述的违约事件时，应立即书面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同时附带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为避免疑问，本协议中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指发行人的总裁、执行副总裁、高级副总裁、董事会秘书或财务负责人中的任何一位）就该等违约事件签署的说明文件，详细说明违约事件的情形，并说明拟采取的措施。

#### 9、对债券受托管理人的通知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发行人应在其知晓或应当知晓该等情形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按照证券交易场所的要求在指定媒体上予以公告：

- （1）未能或者预计不能按时偿付利息或到期兑付本息；

- (2) 作出减资、合并、分立或其他涉及债券发行人主体变更的决定；
  - (3) 发生或者可能发生涉及发行人的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
  - (4) 发生重大债务或未能清偿到期重大债务的违约情况；
  - (5) 发行人的偿债能力、信用状况、经营与财务状况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影响如期偿还本期债券本息的；
  - (6) 作出新发行债券的决定；
  - (7) 作出在证券交易所或其他交易场所发行其他证券品种并上市的决定；
  - (8) 本期债券偿债账户出现异常；
  - (9) 订立可能对发行人还本付息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担保及其他重要合同；
  - (10) 发生重大亏损或者遭受超过净资产 10% 以上的重大损失；
  - (11) 拟进行可能对发行人还本付息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债务重组或资产重组；
  - (12) 发行人信用评级或本次债券信用评级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可能导致该等重大变化的事件；
  - (13) 本期债券发生交易价格异常，以致发行人须按照监管规定公告说明是否存在导致价格异动的应公告而未公告事项的；
  - (14) 发行人全部或重大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被强制执行；
  - (15) 可能对本期债券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其他重大事件；
  - (16) 对本期债券按期偿付产生任何影响的其他事件；
  - (17) 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或未能履行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其他约定；
  - (18) 本期债券被暂停交易或发生可能导致被证券交易所暂停交易的事件；
- 或
- (19) 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发行人发生上述第（1）、（2）、（3）、（4）、（5）、（6）、（7）、（14）、（15）项中任一事件时，应最迟在发出公告之日，就该等事项是否影响本期债券本息安全

向债券受托管理人作出书面说明，并对有影响的事件提出应对措施。

## 10、发行人的终止

若发行人发生下述任何一种终止情形，应提前至少 5 个工作日向债券受托管理人发出书面通知。发行人的终止情形包括：

- (1) 发行人主动提出破产申请；
- (2) 发行人同意任命接管人、管理人或其他类似人员接管发行人全部或大部分财产；
- (3) 发行人书面承认其无法偿付到期债务；
- (4) 发行人通过其停业、解散、清算、注销或申请破产的决议。

若发行人发生下述任何一种终止情形，应在知道或应当知道该终止情形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向债券受托管理人发出书面通知。发行人的终止情形包括：

- (1) 发行人丧失民事行为能力或被有权机关依法吊销营业执照；
- (2) 发行人被有权机关责令停业、关闭、撤销或解散；
- (3) 有权机关为重整或清算之目的掌管或控制发行人或其财产或业务；
- (4) 有权机关对发行人全部或大部分财产任命接管人、管理人或其他类似人员；
- (5) 发行人的债权人启动针对发行人的接管、破产、清算、和解、重整等行政或司法程序，且上述程序在启动后的 30 日内未被驳回、撤销、中止或禁止的；
- (6) 发行人被法院裁决破产。

## 11、信息披露

发行人应依法履行与本期债券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信息披露文件，并确保其在债券存续期间内发表或公布的，或向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部门及/或社会公众、债券受托管理人债券持有人提供的所有文件、公告、声明、资料和信息（以下简称“发行人文告”），包括但不限于与本期债券发行和上市相关的申请文件和公开募集文件，均是真实、准确、完整的，且不存

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发行人文告中关于意见、意向、期望的表述均是经适当和认真的考虑所有有关情况之后诚意做出并有充分合理的依据。发行人发生根据债券相关监管规定须临时公告的重大事项，应按债券受托管理人要求聘请评级机构对本次债券重新评级并公告。

## 12、上市维持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应尽最大合理努力维持债券上市交易。如本期债券被暂停上市，发行人经过整改后向证券交易所申请恢复上市的，必须事先经债券受托管理人书面同意。

## 13、自持债券说明

经债券受托管理人要求，发行人应立即提供关于尚未注销的自持债券数量（如适用）的证明文件，该证明文件应由至少两名发行人董事签名。

## 14、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工作

发行人应对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本协议项下职责或授权予以充分、有效、及时的配合和支持，发行人应指定专人负责与本期债券相关的事务，并确保与债券受托管理人在正常工作时间能够有效沟通。在债券持有人会议选聘新受托管理人的情况下，发行人应配合中信证券及新受托管理人完成债券受托管理人工作及档案移交的有关事项，并向新受托管理人履行本协议项下应当向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的各项义务。

## 15、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发行人应当履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项下发行人应当履行的各项职责和义务，及时向债券受托管理人通报与本期债券相关的信息，为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提供必要的条件和便利，充分保护债券持有人的各项权益。

## 16、其他

应按本协议、募集说明书、法律及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履行其他义务。

### **（二）违约和救济**

1、以下事件构成本协议项下的违约事件：



(1) 在本期债券到期、加速清偿或回购（若适用）时，发行人未能偿付到期应付本金；

(2) 发行人未能偿付本期债券的到期利息，且该违约情况持续超过 5 个工作日仍未消除；

(3) 发行人不履行或违反本协议约定，在其资产、财产或股份上设定担保权利以致对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实质不利影响，或出售其所有或实质性的资产以致对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实质不利影响；

(4) 发行人不履行或违反本协议项下的任何承诺（上述（1）到（3）项违约情形除外）将实质影响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义务，且经债券受托管理人书面通知，或经持有本期债券表决权总数 25% 以上的本期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书面通知，该违约情况自收到通知之日起持续 30 个工作日仍未消除；

(5) 发行人发生本协议所述任一终止情形；

(6) 发行人发生实质影响其履行本期债券还本付息义务的其他情形。

2、债券受托管理人预计违约事件可能发生时，应采取以下措施：

(1) 要求发行人追加担保；

(2) 预计发行人不能偿还债务时，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措施；

(3) 及时报告全体债券持有人，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4) 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当地派出机构及相关证券交易所。

3、违约事件发生时，债券受托管理人有权采取以下措施：

(1) 发行人不能按照募集说明书按时、足额支付本期债券本息时，受托管理人应当在该行为发生之日的下一个交易日以公告方式告知全体债券持有人；

(2) 发行人未履行偿还本期债券本息的义务，受托管理人有权与发行人谈判，促使发行人偿还本期债券本息；

(3) 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措施；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决定，对发行人提起诉讼/仲裁；

(4) 在发行人进入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时，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之决议受托参与上述程序。

#### 4、其他救济方式

如果发生本协议“以下事件构成本协议项下的违约事件”项下的违约事件，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依法采取任何其他可行的法律救济方式回收未偿还的本次债券本金和利息。

### (三) 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债券受托管理人依法维护债券持有人享有的法定权利以及行使债券募集说明书和其他公开披露文件中约定的职责，包括但不限于：

#### 1、文件保管

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妥善保管其执行受托管理事务的有关文件档案，包括但不限于本期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会议文件、资料（包括债券持有人会议会议记录、表决票、出席会议人员的签名册、出席会议的授权委托书等），保管期限不少于债券存续期满后 10 年。

对于受托管理人因依赖其合理认为是真实且经发行人签署的任何通知、指示、同意、证书、书面陈述、声明或者其他文书或文件而采取的任何作为、不作为或遭受的任何损失，受托管理人应得到保护且不应对此承担责任。

#### 2、信息披露监督

债券受托管理人应督促发行人按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受托管理人应当指定专人关注发行人的信息披露，收集、保存与本期债券偿付相关的所有信息资料，根据所获信息判断对本期债券本息偿付的影响，并按照本协议的约定报告债券持有人。在获悉发行人存在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重大权益的事项时，应当尽快约谈发行人，要求发行人解释说明，提供相关证据、文件和资料。

#### 3、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和会议决议落实

债券受托管理人应持续关注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出现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重大权益的以下事项时，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在知悉该等情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按照勤勉尽责的要求以公告方式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但会议通知的发出日不得晚

于会议召开日期之前 10 日：

- (1) 变更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2) 变更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
- (3) 发行人不能按期支付本期债券的本息或发生本协议项下的其他违约事件；
- (4) 发行人发生本协议所述的终止情形；
- (5) 变更本期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6) 其他对本期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 (7) 根据法律以及本期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其他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事项。

#### 4、会议召集人

受托管理人作为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时，应当履行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职责：

- (1) 按照本期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
- (2) 负责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准备事项，包括租用场地、向发行人取得债权登记日交易结束时的债券持有人名单、制作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签名册等工作；
- (3) 主持债券持有人会议；
- (4) 负责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记录；
- (5) 负责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之日的次日将该决议公告通知债券持有人。

#### 5、会议落实

受托管理人应严格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及时与发行人、债券持有人沟通，督促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具体落实，督促发行人和全体债券持有人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

#### 6、争议处理

在本期债券持续期内，受托管理人应勤勉地处理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之间可能产生的谈判或者诉讼事务。

#### 7、财产保全及破产整顿

预计发行人不能偿还债务时，要求发行人追加担保，或者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措施；发行人不能偿还到期债务时，受托参与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

#### 8、募集资金使用监督

监督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使用募集资金，有权要求发行人及时向其提供相关文件资料并就有关事项作出说明。

#### 9、其他

受托管理人应妥善处理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的事项，履行本协议约定的其他义务。受托管理人在执业过程中，可以聘请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资产管理公司或其他专业机构协助或代理完成部分受托管理事务，但上述受委托的专业机构不得将其职责和义务转委托给第三方承担。

发行人发生根据债券相关监管规定须临时公告的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人有权要求发行人聘请评级机构对本期债券重新评级并公告。费用由发行人承担。

### **（四）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

#### 1、出具债券受托管理人定期报告的流程和时间

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受托期间对发行人的有关情况进行持续跟踪与了解，在发行人年报出具之日起一个月内，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对发行人的持续跟踪所了解的情况向债券持有人出具并提供债券受托管理人定期报告。

#### 2、债券受托管理人定期报告的内容

债券受托管理人定期报告应主要包括如下内容：

- （1）发行人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及或有事项；
- （2）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3）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 (4)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 (5)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 (6) 受托管理人认为需要向债券持有人通告的其他情况。

上述内容可根据中国证监会或有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和要求不时进行修订、调整。

### 3、债券受托管理人临时报告

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受托管理人应在知悉该情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全体债券持有人出具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 (1) 发行人拟变更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2) 发行人未能按时支付利息或到期兑付本息；
- (3) 发行人发生重大亏损或重大损失或发生重大债务或出现未能清偿到期重大债务的情况；
- (4) 发行人减资、合并、分立、被接管、歇业、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 (5) 债券受托管理人认为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情形；或
- (6) 出现法律规定、本期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或本协议约定的其他情形。

上述内容可根据中国证监会或有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和要求不时进行修订、调整。

### 4、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的查阅

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置备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处，并登载于证券交易所网站或监管部门指定的其他信息披露媒体上，债券持有人有权随时查阅。

#### (五) 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报酬

发行人应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承担及支付相关债券受托管理的费用及报酬。

#### (六) 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更换

### 1、变更或解聘

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发行人或债券持有人可以按照本期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变更或解聘债券受托管理人（“自动终止”项所述自动终止情形除外）：

- （1）受托管理人不能按本协议的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义务；
- （2）受托管理人出现不能继续担任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其他情形。

在新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被正式、有效地聘任后，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解聘方可生效。

### 2、辞任

债券受托管理人可在任何时间辞去聘任，但应至少提前 30 日书面通知发行人。发行人应在接到受托管理人提交的辞任通知之日起 90 日内聘任新的受托管理人。在新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被正式、有效地聘任后，原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辞任方可生效。

### 3、自动终止

若发生下述任何一种情形，则发行人对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聘任应立即终止，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及时向书面通知发行人：（1）受托管理人丧失行为能力；（2）受托管理人破产或资不抵债；（3）受托管理人主动提出破产申请；（4）受托管理人同意任命接管人、管理人或其他类似人员接管其全部或大部分财产；（5）受托管理人书面承认其无法偿付到期债务；（6）有权机关对受托管理人的停业或解散做出决议或命令；（7）有权机关对受托管理人全部或大部分财产任命接管人、管理人或其他类似人员；（8）法院根据相关破产法律裁定批准由受托管理人提出或针对其提出的破产申请；或者（9）有权机关为重整或清算之目的掌管或控制受托管理人或其财产或业务。

### 4、新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聘请

发行人应在“变更或解聘”项所述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变更或解聘受托管理人决议之日起 90 日内，或者自接到受托管理人根据“辞任”项提交的辞任通知之日起 90 日内，或者自受托管理人的聘任根据“自动终止”项约定被终止后 5

个工作日内，委任新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提交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新的受托管理人的聘任应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通过。

如果上述期间届满，发行人仍未委任新的受托管理人并提交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则债券持有人会议有权自行选择并通过决议委任中国境内任何声誉良好、有效存续并具有担任受托管理人资格和意愿的机构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的继任者并通知发行人。

发行人应自收到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与新的受托管理人签署新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自聘请新的受托管理人的提案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新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被正式、有效地聘任，原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聘任终止，本协议终止。自新的受托管理人被聘任且签署新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发行人应会同受托管理人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受托管理人变更事宜，发行人应同时以公告形式通知全体债券持有人。

为避免疑问，发行人特别确认，根据上述“变更或解聘”项至“自动终止”项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终止聘任后，债券受托管理人无须向发行人支付或返还任何费用。

## 5、文档的送交

如果债券受托管理人被更换或解聘、或辞任、或聘任自动终止，其应在新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被正式聘任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新的债券受托管理人移交其根据本协议保存的与本期债券有关的全部文档资料。

## 第八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发行人设立、上市及股本变更情况

#### (一) 发行人的设立及上市情况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系经深圳市人民政府 1997 年 7 月 9 日下发的《关于设立深圳市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深府函[1997]42 号）、原国家资产管理总局 1997 年 6 月 17 日作出的《关于深圳市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企发[1997]118 号）、中国证监会 1997 年 9 月 11 日作出的《关于深圳市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筹）申请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发字[1997]452 号）和《关于深圳市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筹）A 股发行方案的批复》（证监发字[1997]453 号）的批准，由深圳市中兴新通讯设备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兆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科投资”）、湖南南天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天集团”）、中国精密机械进出口深圳公司（以下简称“精密机械”）、骊山微电子公司（以下简称“骊山微电子”）、陕西电信实业公司（原名陕西顺达通信公司，以下简称“陕西电信实业”）、中国移动通信第七研究所（原名邮电部第七研究所，以下简称“中国移动七所”）、吉林省邮电器材总公司（以下简称“吉林邮电”）和河北电信器材有限公司（由原河北省邮电器材公司改制而设立，以下简称“河北电信器材”）等九家发起人以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设立时的总股本为 25,000 万股，根据原蛇口中华会计师事务所 1997 年 7 月 11 日出具的《关于深圳市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筹）投入股本的验资报告》（蛇中验资报字[1997]第 40 号）和 1997 年 10 月 14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蛇中验资报字[1997]第 67 号），截至 1997 年 10 月 14 日，中兴新投资人民币 21,134.32 万元（货币资金 3,180.12 万元、不含负债的实物资产净值 14,454.20 万元、无形资产 3,500.00 万元），兆科投资出资现金人民币 1,076.80 万元，南天集团出资现金人民币 673.00 万元，精密机械、骊山微电子、陕西电信实业、中国移动七所、吉林邮电和河北电信器材各出资现金人民币 336.50 万元，公众股股东（含公司职工股股东）认缴人民币 44,265.00 万元，前述出资共计人民币 67,976.88 万元，其中人民币 25,000.00 万元转为公司股本，其余人民币 42,976.68 万元转入公司资本公积金。1997 年 11 月 11 日，本公司取得了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以下简



称“原深圳市工商局”)签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27939873-X、执照号为深司字 N35868),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5,000 万元。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 5,850 万股于 1997 年 11 月 18 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在该所挂牌交易。

根据本公司 2004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 200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以及中国证监会 2004 年 10 月 28 日下发的《关于同意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国合字[2004]38 号),本公司获准发行不超过 16,222.8184 万股(含超额配售 2,116.0198 万股)H 股,并同意本公司完成该次发行后可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H 股发行完成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80,075.52 万股增加为 95,952.165 万股,原深圳市工商局就本公司 H 股发行而导致的注册资本变更事宜于 2005 年 1 月 26 日向本公司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03011015176,执照号:深司字 N35868)。H 股发行后,本公司的总股本为 95,952.165 万股,其中非流通股 49,731.6210 万股,占总股本的 51.8%,流通 A 股 30,205.4400 万股,占总股本的 31.5%,H 股 16,015.1040 万股,占总股本的 16.7%。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数为 344,007.80 万股。本公司及其附属子公司主要从事生产程控交换系统、多媒体通讯系统、通讯传输系统;研制、生产移动通信系统设备、卫星通讯、微波通讯设备、寻呼机,计算机软硬件、闭路电视、微波通信、信号自动控制、计算机信息处理、过程监控系统、防灾报警系统等项目的技术设计、开发、咨询、服务,铁路、地下铁路、城市轨道交通、公路、厂矿、港口码头、机场的有线无线通信等项目的技术设计、开发、咨询、服务(不含限制项目);电子设备、微电子器件的购销(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承包境外通讯及相关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进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的劳务人员;电子系统设备的技术开发和购销(不含限制项目及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按贸发局核发的资格证执行);电信工程专业承包(待取得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自有房屋租赁。

## (二) 发行人历次股本变动情况

### 1、1998 年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根据本公司 1998 年 8 月 31 日召开的 199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以及原中国证监会深圳市证券管理办公室（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1998 年 9 月 11 日下发的《关于深圳市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一九九八年度中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批复》（深证办复[1998]72 号），本公司以截至 1998 年 6 月 30 日之资本公积金按每 10 股转增 3 股的比例转增股本计 7,500 万股，本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5,0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32,500 万元。该次转增由原蛇口中华会计师事务所于 1998 年 10 月 7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蛇中验资报字[1998]第 33 号）予以验证，原深圳市工商局就发行人该次转增而引致的注册资本变更事宜于 1999 年 1 月 20 日向本公司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03011015176，执照号：深司字 N35868）。

1998 年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本公司总股本为 32,500 万股，其中，非流通股 24,050 万股，占总股本的 74%，流通股 8,450 万股，占总股本的 26%。

## 2、1999 年 A 股配股

根据本公司 1999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 1998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以及中国证监会 1999 年 7 月 2 日作出的《关于深圳市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配股的批复》（证监公司字[1999]42 号），本公司以 1998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32,50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配 2.3077 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新股。因中兴新根据财政部 1999 年 4 月 16 日下发的《关于深圳市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配股有关问题的批复》（财管字[1999]85 号）放弃本次配售权，其他八家发起人股东亦书面放弃本次配售权，本公司共向社会公众股东配售 1,95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32,5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34,450 万元。该次配股由原天勤会计师事务所于 1999 年 8 月 19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天勤验资报字[1999]第 1 号）予以验证，原深圳市工商局就发行人该次配股而引致的注册资本变更事宜于 2000 年 1 月 28 日向本公司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03011015176，执照号：深司字 N35868）。

1999 年 A 股配股后，本公司总股本为 34,450 万股，其中，非流通股 24,050 万股，占总股本的 69.81%，流通股 10,400 万股，占总股本的 30.19%。

## 3、2000 年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根据本公司 2000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 1999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本公司以截至 199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34,450 万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按每 10 股转增 2 股的比例转增股本计 6,890 万股，本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34,450 万元增至人民币 41,340 万元。该次转增由原天勤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0 年 8 月 20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天勤验资报字[2000]第 48 号）予以验证，原深圳市工商局就公司该次转增而引致的注册资本变更事宜于 2000 年 9 月 29 日向本公司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03011015176，执照号：深司字 N35868）。

2000 年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本公司的总股本为 41,340 万股，其中，非流通股 28,860 万股，占总股本的 69.81%，流通股 12,480 万股，占总股本的 30.19%。

#### 4、2001 年 A 股增发

根据本公司 2000 年 9 月 27 日召开的 2000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以及中国证监会 2001 年 3 月 20 日下发的《关于核准深圳市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增发股票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1）25 号），本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增发 5,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本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41,340 万元增至人民币 46,340 万元。该次增发由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1 年 3 月 20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深南验字[2001]第 YA048 号）予以验证，原深圳市工商局就发行人该次增发而引致的注册资本变更事宜于 2001 年 6 月 5 日向本公司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03011015176，执照号：深司字 N35868）。

2001 年 A 股增发后，本公司的总股本为 46,340 万股，其中，非流通股 28,860 万股，占总股本的 62.28%，流通股 17,480 万股，占总股本的 37.72%。

#### 5、2001 年送股

根据本公司 2001 年 9 月 20 日召开的 200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本公司以截至 2001 年 6 月 30 日之股本 46,340 万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送 2 股的比例增加股本计 9,268 万股，本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46,340 万元增至人民币 55,608 万元。该次送股由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1 年 11 月 12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深南验字[2001]第 YA190 号）予以验证，原深圳市工商局就发行人该次送股而引致的注册资本的变更事宜于 2001 年 12 月 31 日向本公司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03011015176，执照号：深司字 N35868）。

2001年送股后，本公司的总股本为55,608万股，其中，非流通股34,632万股，占总股本的62.28%，流通股20,976万股，占总股本的37.72%。

#### 6、2003年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根据本公司2003年4月25日召开的2002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本公司以截至2002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55,608万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按每10股转增2股的比例增加股本计11,121.6万股，本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5,608万元增至人民币66,729.6万元。该次转增由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于2003年5月23日出具的《验资报告》（深南验字[2003]第058号）予以验证，原深圳市工商局就公司该次转增而引致的注册资本的变更事宜于2003年8月4日向本公司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03011015176，执照号：深司字N35868）。

2003年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本公司的总股本为66,729.6万股，其中，非流通股41,558.4万股，占总股本的62.28%，流通股25,171.2万股，占总股本的37.72%。

#### 7、2004年送股

根据本公司2004年5月17日召开的2003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本公司以截至2003年12月31日之股本按每10股送2股的比例增加股本计13,345.92万股，本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6,729.6万元增至人民币80,075.52万元。该次送股由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于2004年6月11日出具的《验资报告》（深南验字[2004]第059号）予以验证，原深圳市工商局就公司该次送股而引致的注册资本的变更事宜于2004年6月18日向本公司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03011015176，执照号：深司字N35868）。

2004年送股后，本公司总股本为80,075.52万股，其中，非流通股49,870.08万股，占总股本的62.28%，流通股30,205.44万股，占总股本的37.72%。

#### 8、2005年股权分置改革

根据本公司2005年12月16日召开的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A股市场相关股东会议作出的决议、国资委于2005年12月12日作出的《关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5]1512号），以及本公司

2005年12月29日作出的《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股票简称及股权分置改革实施相关事项的公告》，本公司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于2005年12月29日实施完毕。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要点为：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A股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付2.5股股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首个交易日发行人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即获得上市流通权。

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本公司的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仍为95,952.165万股，股本结构变更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42,308.4674万股，占总股本的44.1%，无限售条件的流通A股37,628.5936万股，占总股本的39.2%，H股16,015.1040万股，占总股本的16.7%。

### 9、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

本公司2007年2月5日公告了《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该计划的具体实施方案为：本公司一次性向激励对象授予4,798万股标的股票额度，授予数量约占公司股本总额的5%；当解锁条件成就时，激励对象可按照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分年度申请获授标的股票的解锁；解锁后的标的股票可依法自由流通；未达到解锁条件而未能解锁的标的股票额度将作废。依据上述股权激励计划，本公司的股本将依据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而发生变化。

国务院国资委企业分配局分别于2006年10月13日出具《关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拟实施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的复函》（分配函[2006]73号）、于2006年12月28日出具《关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备案的复函》（分配函[2006]096号），同意本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证监会对该计划无异议。本公司于2007年3月13日通过《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前述股权激励计划。本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内容和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和国务院国资委、财政部《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境内）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的有关规定。

### 10、2008年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根据本公司2008年5月27日召开的2007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本公

公司以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之股本 95,952.17 万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4 股的比例增加股本计 38,380.87 万股。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安永华明”）于 2008 年 9 月 3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本公司已将资本公积金人民币 38,380.87 万元转增为股本。根据原深圳市工商局于 2009 年 2 月 23 日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已增至人民币 134,333.03 万元。

2008 年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本公司的总股本为 134,333.03 万股，其中股本结构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6,958.67 万股，占总股本的 27.51%，无限售条件的流通 A 股 74,953.21 万股，占总股本的 55.80%，H 股 22,421.15 万股，占总股本的 16.69%。

#### 11、2009 年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根据本公司 2009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 2008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本公司以 2008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34,333.03 万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3 股的比例增加股本计 40,299.91 万股。广东大华德律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09 年 10 月 23 日出具《验资报告》（华德验字[2009]106 号）、2010 年 7 月 23 日出具《验资报告》（华德验字[2010]003 号），截至 2009 年 6 月 5 日止，本公司已将资本公积金人民币 40,299.91 万元转增为股本。

2009 年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本公司的总股本为 174,632.94 万股，其中股本结构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10.72 万股，占总股本的 0.12%，无限售条件的流通 A 股 145,274.73 万股，占总股本的 83.19%，H 股 29,147.49 万股，占总股本的 16.69%。

#### 12、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调整

本公司于 2009 年 7 月 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过决议，本公司因实施 2007 年度和 200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调整了标的股票额度，且因部分激励对象离职或放弃参与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本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一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调整为 3,274 人，其所获授的标的股票额度相应调整为 7,656.36 万股；本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二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调整为 771 人（其中 23 名员工同时为“第一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其所获授的标的股票额度相应调整为 848.67 万股。

本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 4,022 名激励对象共获授 8,505.02 万股标的股票额度，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本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解锁的标的股票已于 2009 年 7 月 22 日完成了解除限售，扣除此次不予解锁而作废的标的股票额度计 4.34 万股，公司总股本因此增加了 8,500.68 万股。广东大华德律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分别于 2009 年 11 月 15 日出具《验资报告》（华德验字[2009]107 号）、2010 年 7 月 23 日出具《验资报告》（华德验字[2010]002 号），截至 2009 年 7 月 22 日止，本公司已收到股权激励对象缴纳的新增股本人民币 8,500.68 万元。

股权激励授予标的股票登记完成后，本公司的总股本为 183,133.62 万股，其中股本结构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7,255.43 万股，占总股本的 3.96%，无限售条件的流通 A 股 146,730.70 万股，占总股本的 80.12%，H 股 29,147.49 万股，占总股本的 15.92%。

### 13、2010 年 H 股配售

根据本公司于 2009 年 5 月 19 日举行的 2008 年度股东大会以及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举行的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本公司已给予公司董事会一般性授权，授权董事会可以在发行人已发行的 A 股股本及 H 股股本各自总面值 20% 的范围内决定股票增发事宜。根据国资委于 2009 年 9 月 18 日下发的《关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H 股股票有关问题的批复》以及中国证监会于 2009 年 12 月 29 日下发的《关于核准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增发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1490 号），本公司获准增发不超过 5,829.50 万股 H 股（以下简称“2010 年 H 股配售”）。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5 月 31 日出具《验资报告》（立信大华验字[2010]046 号），截至 2010 年 1 月 21 日止，本公司向不少于六名承配人配发共计 5,829.48 万股 H 股新股。

2010 年 H 股配售完成后，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由 183,133.62 万股增至 188,963.10 万股，其中，H 股总数由 29,147.49 万股增至 34,976.97 万股。

### 14、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及认股权证行权

本公司于 2007 年 10 月 15 日召开 200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公司关于拟发行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中国证监会发

行审核委员会于 2007 年 12 月 28 日召开会议审核通过了本公司发行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并于 2008 年 1 月 24 日下发了证监许可 2008[132]号文。2008 年 1 月 30 日，本公司公开发行了人民币 40 亿元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可转换公司债券。2008 年 2 月 22 日，本公司债券“中兴债 1”和认股权证“中兴 ZXC1”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分别挂牌交易。

本公司“中兴 ZXC1”认股权证的行权期为权证存续期的最后 10 个交易日，即 2010 年 2 月 1 日（星期一）至 2010 年 2 月 12 日（星期五）之间的交易日（包括首尾两日）。根据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0 年 3 月 13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立信大华验字[2010]027 号）、2010 年 5 月 31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立信大华验字[2010]046 号）和 2010 年 7 月 23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立信大华验字[2010]092 号），截至 2010 年 2 月 12 日交易时间结束，共计 2,334.86 万份“中兴 ZXC1”认股权证的持有人选择行权，折新增股本共计 2,152.34 万股；截至 2010 年 2 月 24 日止，本公司已收到“中兴 ZXC1”认股权证行权对象缴纳的新增股本人民币 2,152.34 万元；基于 2010 年 H 股配售和“中兴 ZXC1”认股权证行权，截至 2010 年 3 月 15 日止，本公司共计新增股本 7,981.82 万元，其中新增 A 股股本 2,152.34 万元，新增 H 股股本 5,829.48 万元，该等 A 股和 H 股新增注册资本已全部到位。根据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0 年 8 月 2 日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103852869），本公司注册资本已增至人民币 191,115.45 万元。

“中兴 ZXC1”认股权证行权后，本公司总股本为 191,115.45 万股，其中股本结构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7,213.66 万股，占总股本的 3.77%，无限售条件的流通 A 股 148,924.81 万股，占总股本的 77.93%，H 股 34,976.97 万股，占总股本的 18.30%。

#### 15、2010 年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根据本公司于 2010 年 6 月 3 日召开的 2009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本公司以当时总股本 191,115.45 万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5 股的比例增加股本计 95,557.72 万股。安永华明 2010 年 7 月 28 日出具《验资报告》（安永华明（2010）验字第 60438556\_H01 号），本公司已将资本公积金人民币 95,557.72 万元转增为股本。根据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0 年 9 月 1 日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



照》(注册号: 440301103852869), 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已增至人民币 286,673.17 万元。

2010 年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 本公司总股本为 286,673.17 万股, 其中股本结构为: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6,951.08 万股, 占总股本的 2.43%,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 A 股 227,256.64 万股, 占总股本的 79.27%, H 股 52,465.45 万股, 占总股本的 18.30%。

#### 16、2011 年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11 年 5 月 17 日, 本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本公司以截至 2011 年 3 月 17 日之股本 286,673.17 万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2 股的比例增加股本计 57,334.63 万股。安永华明 2011 年 9 月 15 日出具《验资报告》(安永华明(2011)验字第 60438556\_H01 号), 本公司已将资本公积金人民币 57,334.63 万元转增为股本。根据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1 年 11 月 3 日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440301103852869), 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已增至人民币 344,007.80 万元。

2011 年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 本公司的总股本为 344,007.80 万股, 其中股本结构为: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8,050.01 万股, 占总股本的 2.34%,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 A 股 272,999.24 万股, 占总股本的 79.36%, H 股 62,958.54 万股, 占总股本的 18.30%。

#### (三) 发行人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本公司自设立起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止, 未发生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和经营性资产发生实质变更的重大资产购买、出售、置换情况。

## 二、发行人股本总额及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 (一) 发行人的股本结构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总股本为 3,440,078,020 股, 其中 17,455,975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 2,793,036,600 股为无限售条件的人民币普通股, 629,585,445 股为无限售条件的境外上市 H 股。本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7,455,975	0.51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422,622,045	99.49
其中：人民币普通股	2,793,036,600	81.19
境外上市 H 股	629,585,445	18.30
三、股份总数	3,440,078,020	100.00

## （二）发行人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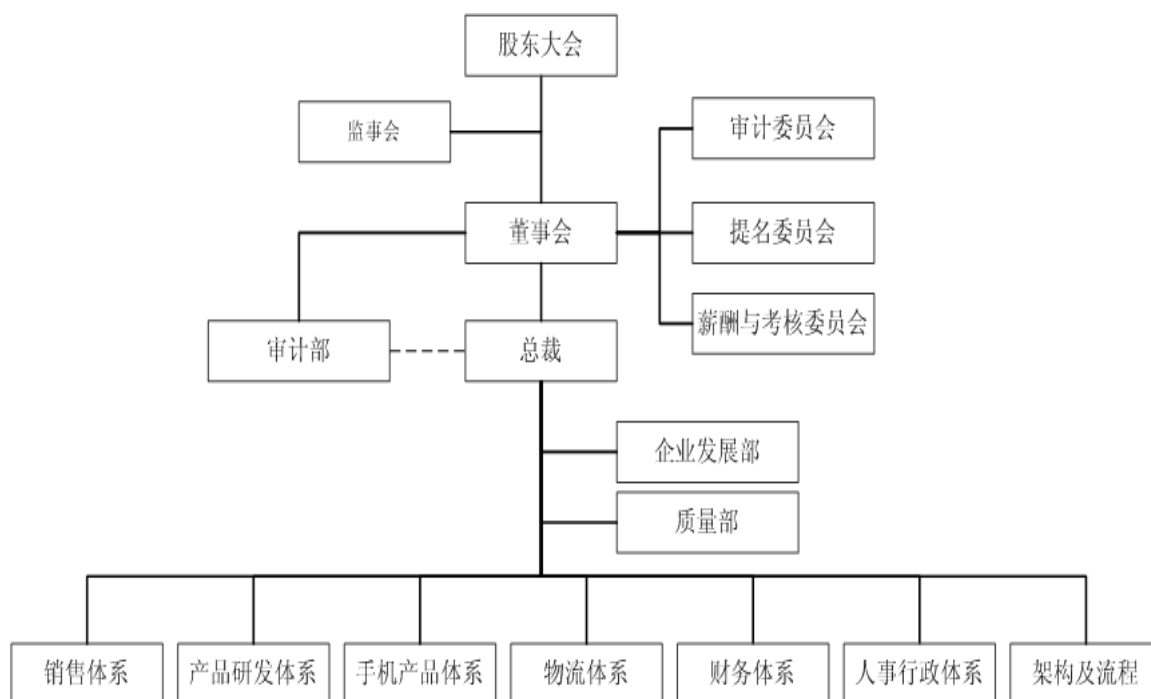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总数（股）	持股比例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1	中兴新	国有股东	1,058,191,944	30.76%	无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外资股东	628,535,379	18.27%	未知
3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深	其他	77,335,839	2.25%	未知
4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理财 06	其他	58,194,000	1.69%	未知
5	湖南南天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股东	37,450,609	1.09%	未知
6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深	其他	34,021,577	0.99%	未知
7	中国银行—易方达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8,490,925	0.83%	未知
8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25,569,044	0.74%	未知
9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 深	其他	24,374,736	0.71%	未知
10	中国工商银行—博时第三产业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572,134	0.60%	未知

## 三、发行人的组织结构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 （一）发行人的组织结构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公司建立了较完整的内部组织结构。本公司内设部门组织结构关系如下图所示：



## (二) 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 1、下属重要控股子公司的经营情况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主要控股子公司经营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注册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百万元)	净资产 (百万元)	净利润 (百万元)
深圳市中兴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软件开发	人民币 5,208 万元	98%	16,655.2	6,219.0	3,285.8
中兴通讯(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一般业务	港币 50,000 万元	100%	20,226.9	1,411.9	234.8
深圳市中兴通讯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通信工程技术服务	人民币 5,000 万元	99%	4,813.8	534.7	442.3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	深圳	电子产品及配件生产	人民币 195,000 万元	90%	26,738.7	2,372.4	148.1
南京中兴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	对外承包系统工程	人民币 20,200 万元	75%	2,058.9	916.8	171.4
深圳市长飞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	投资兴办实业	人民币 3,000 万元	51%	2,985.2	646.9	153.1
深圳市中兴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深圳	通讯产品生产及销售	人民币 3,958.3 万元	80%	2,579.7	586.6	161.0
无锡市中兴光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无锡	光电子产品开发及销售	人民币 1,000 万元	65%	384.0	145.9	1.0
上海中兴通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通讯产品生产及销售	人民币 1,000 万元	51%	402.1	85.4	13.6
西安中兴新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西安	通讯服务性业务软件开发	人民币 60,000 万元	100%	3,690.7	831.6	319.3
中兴通讯(杭州)有限责任公司	杭州	通讯及相关设备制造业	人民币 10,000 万元	100%	406.8	174.6	20.1
深圳中兴网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企业管理软硬件产品设计与销售	人民币 3,000 万元	80%	357.0	241.2	130.9

## 2、主要合营和联营公司的经营情况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主要合营和联营公司经营情况如下表所示：

参股公司名称	注册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百万元)	净资产 (百万元)	净利润 (百万元)
Bestel Communications Ltd	塞浦路斯	信息技术业	塞磅 60 万元	50.00%	4.6	4.5	-
普兴移动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sup>2</sup>	武汉	通讯设备研发、 生产及销售	人民币 12,850 万元	33.85%	300.7	33.3	0.9
深圳市中兴新宇软电路有限公司	深圳	机械设备仪器	人民币 2,200 万元	22.73%	238.5	56.1	18.9
深圳市富德康电子有限公司	深圳	机械电子设备 批发业	人民币 600 万元	30.00%	64.9	12.7	2.9
KAZNURTEL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哈萨克 斯坦	计算机及相关 设备制造业	美元 300 万元	49.00%	7.2	5.1	-
无锡凯尔科技有限公司	无锡	机械设备仪器	人民币 1,133 万元	42.64%	185.0	44.0	6.7
深圳市微高半导体有限公司	深圳	机械设备仪器	人民币 1,000 万元	40.00%	49.6	13.1	1.5
深圳市德仓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机械设备仪器	人民币 250 万元	30.00%	241.0	68.9	6.6
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	机械设备仪器	人民币 5,954 万元	21.62%	396.7	263.2	80.4
深圳思码特电子有限公司	深圳	机械设备仪器	港币 3,000 万元	30.00%	56.6	26.0	-5.1
北京中鼎盛安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计算机应用服 务业	人民币 400 万元	49.00%	0.7	0.6	-0.3
思卓中兴（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通讯设备销售 及研发	美元 700 万元	49.00%	40.5	40.3	-4.0
上海泰捷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	通讯产业及相 关	人民币 1,000 万元	40.00%	54.6	17.1	4.1
上海中兴群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计算机及相关 设备制造业	人民币 500 万元	40.00%	67.1	50.5	23.7
中兴能源有限公司	北京	能源业	人民币 129,000 万元	23.26%	2,474.6	1,543.8	111.2
广州市鸿昌隆实业有限公司	广州	销售、加工及计 算机应用	人民币 180 万元	35.00%	6.7	1.4	0.1
深圳市伟文电气有限公司	深圳	通讯相关设备 制造、销售	人民币 50 万元	35.00%	1.0	0.4	-
中兴软件技术（南昌）有限公司	南昌	计算机应用服 务业	人民币 1,500 万元	30.00%	47.8	-66.1	-3.0
上海与德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	通讯产业及相 关	人民币 300 万元	20.00%	5.7	1.7	-0.5
南京飘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sup>3</sup>	南京	计算机应用服 务业	人民币 87 万元	61.00%	0.2	0.1	-0.4
上海欢流传媒有限公司	上海	广告、互联网、 通信、进出口	人民币 500 万元	33.00%	3.4	3.4	-0.3
深圳市远行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计算机应用服 务业	人民币 1,000 万元	25.00%	18.4	13.8	40.4

<sup>2</sup> 中兴通讯在普兴移动通信设备有限公司和南京飘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与其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不一致，表决权比例由各公司的公司章程约定。中兴通讯对普兴移动通信设备有限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 50.00%。

<sup>3</sup> 中兴通讯对南京飘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 20.00%。

参股公司名称	注册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百万元)	净资产 (百万元)	净利润 (百万元)
Telecom Innovations	乌兹别克	通讯设备销售及生产	美元 288 万元	22.70%	36.7	26.5	4.4

## 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一) 控股股东情况介绍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深圳市中兴新通讯设备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058,191,944 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30.76%，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其有关情况如下：

中兴新的前身为深圳市中兴半导体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5 年，由航天系统 691 厂（原西安延河无线电厂，现西安微电子技术研究所）与长城工业深圳分公司和香港运兴电子贸易公司合资创立，开始主要从事来料加工、转口贸易等业务，逐步发展到引进交换技术和交换机的自主研发。1993 年，深圳市中兴半导体有限公司实施重组，由两家国有企业即西安微电子技术研究所、深圳广宇工业（集团）公司（后更名为深圳航天广宇工业有限公司）与民营高科技企业深圳市中兴维先通设备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了中兴新。1993 年 4 月 29 日，中兴新取得了注册号为 440301103212414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中兴新的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中兴新股权结构为西安微电子技术研究所持股比例为 34%，深圳航天广宇工业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7%，深圳市中兴维先通设备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49%。

中兴新的经营范围为生产程控交换机机柜、电话机及其零配件、电子产品；进出口业务（按深贸管审证字第 727 号文规定办理）；废水、废气、噪声的治理、技术服务、环保设备的研究及技术开发；生产烟气连续监测系统；矿用设备生产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计算机系统集成、数据处理系统技术开发及相关技术服务的技术研发。中兴新业务涉及精密机械设计和通讯配套高科技产品制造，网络增值应用产品的持续研发应用，新动力能源、绿色替代能源和节能环保技术研究开发及微小金融服务等领域；其产品已广泛应用于国内外市场，并进入欧洲、北美等国际高端市场，建立了一定的品牌知名度。除本公司外，中兴新主要下属子公司包括深圳市中兴新宇软电路有限公司、深圳市中兴新地通信器材有

限公司、深圳市中兴环境仪器有限公司、陕西中兴百绿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兴派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中兴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中兴合创（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

根据中兴新 2011 年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中兴新资产合计 1,089.84 亿元，负债合计 813.65 亿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276.19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为 86.37 亿元。2011 年，中兴新实现营业收入 871.77 亿元，净利润 33.88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7.59 亿元。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中兴新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存在质押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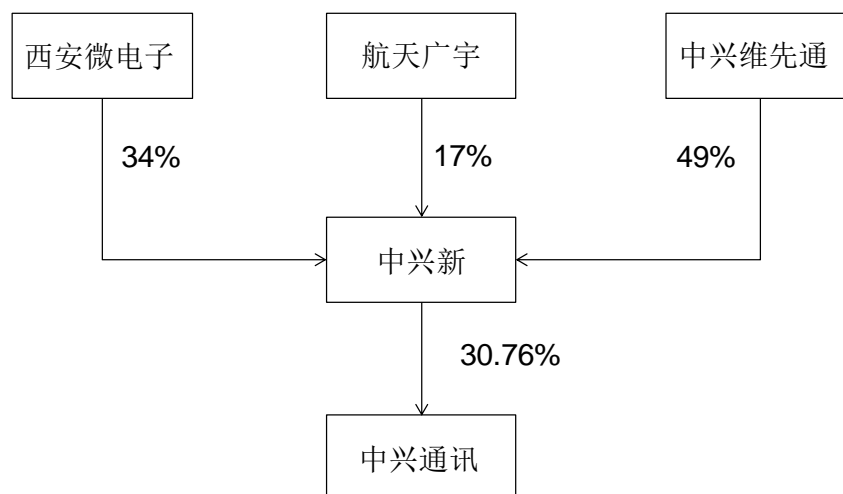
##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本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是由西安微电子、航天广宇、中兴维先通三方股东合资组建，其分别持有中兴新 34%、17% 和 49% 的股权。中兴新现有董事 9 名，其中西安微电子推荐 3 名，航天广宇推荐 2 名，中兴维先通推荐 4 名，分别占中兴新董事会的 33.33%、22.22% 及 44.45%。因此，无论在股权比例上或是在公司治理结构上，中兴新的任何股东均无法控制本公司的财务及经营决策，故本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的情况。

## （三）公司、公司控股股东的股权关系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的股权关系如下：



## 五、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止日期	2011 年从公司领取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公司股份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侯为贵	董事长	男	70	2010/3-2013/3	115.1	1,187,472	否
雷凡培	副董事长	男	49	2010/3-2012/2	10.0	0	是
谢伟良	副董事长	男	56	2010/3-2013/3	10.0	32,760	是
王占臣	董事	男	59	2010/3-2013/3	10.0	0	是
张俊超	董事	男	58	2010/3-2013/3	10.0	32,760	是
董联波	董事	男	55	2010/3-2013/3	10.0	32,760	是
史立荣	董事、总裁	男	48	2010/3-2013/3	302.3	360,511	否
殷一民	董事	男	48	2010/3-2013/3	37.4	632,833	否
何士友	董事、执行副总裁	男	45	2010/3-2013/3	148.2	344,940	否
曲晓辉	独立非执行董事	女	58	2010/3-2013/3	13.0	0	否
魏炜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46	2010/3-2013/3	13.0	0	否
陈乃蔚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4	2010/3-2013/3	13.0	0	否
谈振辉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7	2010/3-2013/3	13.0	0	否
石义德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2	2010/6-2013/3	13.0	0	否
张太峰	监事会主席	男	70	2010/3-2013/3	115.1	398,625	否
何雪梅	监事	女	42	2010/3-2013/3	61.7	30,347	否
周会东	监事	男	36	2010/6-2013/3	67.3	78,158	否
王雁	监事	女	47	2010/3-2013/3	0	0	是
许维艳	监事	女	49	2010/3-2013/3	65.0	9,199	否
韦在胜	执行副总裁、财务总监	男	49	2010/3-2013/3	116.5	387,421	否
谢大雄	执行副总裁	男	48	2010/3-2013/3	130.9	498,492	否
田文果	执行副总裁	男	43	2010/3-2013/3	131.3	363,979	否
邱未召	执行副总裁	男	48	2010/3-2013/3	125.2	411,600	否
樊庆峰	执行副总裁	男	43	2010/3-2013/3	126.9	562,500	否
陈杰	高级副总裁	女	53	2010/3-2013/3	159.9	744,583	否
赵先明	高级副总裁	男	45	2010/3-2013/3	109.7	431,873	否
庞胜清	高级副总裁	男	43	2010/3-2013/3	117.8	521,402	否
曾学忠	高级副总裁	男	38	2010/3-2013/3	146.9	567,600	否
徐慧俊	高级副总裁	男	39	2010/3-2013/3	118.5	510,945	否
叶卫民	高级副总裁	男	46	2010/3-2013/3	122.6	516,331	否
倪勤	高级副总裁	男	52	2010/3-2013/3	140.2	710,560	否
武增奇	高级副总裁	男	47	2010/3-2013/3	128.2	486,570	否
朱进云	高级副总裁	男	40	2010/3-2013/3	90.5	482,460	否
张任军	高级副总裁	男	43	2010/3-2013/3	94.8	0	否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止日期	2011年从公司领取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持有本公司股份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冯健雄	董事会秘书	男	38	2010/3-2013/3	84.1	315,000	否
合计					2,971.1	10,651,681	-

2012年2月9日，本公司董事会收到非执行董事雷凡培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雷凡培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提请辞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及所担任的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雷凡培先生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辞职后，雷凡培先生不在本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2012年2月22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张建恒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张建恒先生的任职资格经公司于2012年4月11日召开的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任期自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即2013年3月29日）止。2011年4月1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选举董事张建恒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2012年3月27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及2012年3月28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公司同意聘任第二营销事业部总经理王家然先生为公司高级副总裁，任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即2013年3月29日）止，同意聘任公司总裁助理、架构与流程主任陈健洲先生为公司高级副总裁，任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即2013年3月29日）止。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 1、董事简历

（1）侯为贵，男，70岁，本公司董事长兼非执行董事。侯先生是一位高级工程师，为深圳市中兴半导体有限公司和中兴新的创始人之一，自1997年本公司于深圳交易所上市至2004年2月，一直担任本公司董事、总裁，全面负责本公司的日常经营工作。自2004年2月起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并兼任中兴维先



通董事长。侯先生拥有丰富的电信行业经验及超过 42 年的管理及经营经验。

(2) 雷凡培<sup>4</sup>，男，49 岁，本公司副董事长兼非执行董事。雷先生 1987 年毕业于西北工业大学固体火箭发动机专业，后获得工学博士学位，具备研究员职称。1987 年至 2002 任职于航天工业部，2002 年 4 月任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六院院长，2005 年至今任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副总经理，2010 年 3 月起任本公司副董事长，雷先生拥有丰富的管理及经营经验。雷先生已于 2012 年 2 月 9 日辞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及非执行董事。

(3) 谢伟良，男，56 岁，本公司副董事长兼非执行董事。谢先生于 1982 年毕业于国防科技大学政治系，具备教授职称，2001 年至 2003 年任南京航天管理干部学院院长，自 2003 年起至今任航天科工深圳（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航天广宇工业（集团）公司总经理，自 2004 年 2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董事长，现兼任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董事长。谢先生拥有丰富的管理及经营经验。

(4) 王占臣，男，59 岁，本公司非执行董事。王先生于 1976 年毕业于西安炮兵技术工程学院。于 1997 年至 2001 年任中国运载火箭技术研究院北京兴华机械厂厂长，2008 年 6 月起至今任航天时代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0 年 3 月至今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王先生拥有丰富的管理及经营经验。

(5) 张俊超，男，58 岁，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张先生于 1977 年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电子无线电工程一系，具备研究员职称，于 2000 年至 2003 年 3 月任中国航天科技集团电子基础技术研究院副院长，2003 年 5 月至今任中国航天时代电子公司（现易名为“中国航天电子技术研究院”）陕西管理部主任、西安微电子研究所所长。2010 年 9 月至今任中国航天电子技术研究院副院长。自 2004 年 2 月至今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现兼任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副董事长。张先生拥有丰富的管理及经营经验。

(6) 董联波，男，55 岁，本公司非执行董事。董先生于 2001 年毕业于东北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具备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职称，2001 年至 2002 年任沈阳航天新光集团董事、副总经理等职，2002 年至 2003 年任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深圳整合工作组副组长，自 2003 年起至今任航天科工深圳（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

---

<sup>4</sup> 雷凡培先生已于 2012 年 2 月 9 日辞任公司董事。

理，自 2004 年 2 月至今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现兼任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董事。董先生拥有丰富的管理及经营经验。

(7) 史立荣，男，48 岁，本公司执行董事兼总裁。自 1999 年起至 2010 年 3 月担任本公司执行副总裁。史先生是一位高级工程师，于 1984 年毕业于清华大学无线电与信息技术专业并获学士学位；1989 年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通信与电子工程专业并获硕士学位。史先生 1989 年至 1993 年担任深圳市中兴半导体有限公司工程师并任生产部部长，1993 年至 1997 年担任中兴新副总经理，1997 年至 2007 年负责本公司整体市场工作；2007 年起负责本公司全球销售工作。自 2001 年 2 月起至今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史先生具有多年的电信行业从业经验及超过 21 年的管理经验。

(8) 殷一民，男，48 岁，本公司执行董事。殷先生是一位高级工程师，于 1988 年毕业于南京邮电学院(现易名为“南京邮电大学”)通信与电子系统专业，获得工学硕士学位。殷先生 1991 年起担任深圳市中兴半导体有限公司研发部主任，1993 年至 1997 年担任中兴新副总经理，1997 年至 2010 年 3 月曾担任本公司副总裁、高级副总裁及总裁，曾经分管研发、行销、销售及手机业务等多个领域，自 1997 年 11 月起至今任本公司执行董事。殷先生具有多年的电信行业从业经验及超过 21 年的管理经验。

(9) 何士友，男，45 岁，本公司执行董事。自 1999 年起一直担任本公司执行副总裁，现负责公司手机体系工作。何先生是一位高级工程师，于 1990 年毕业于北京邮电大学电磁场与微波专业，获得工学硕士学位。何先生 1993 年加入中兴新，历任南京研究所主任工程师、上海研究所副所长等职，1998 年至 1999 年期间担任本公司副总裁，曾分管研发和行销职能部门等领域。1999 年起担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后曾分管本公司第二行销事业部、手机事业部，自 2001 年 2 月起至今任本公司执行董事。何先生具有多年的电信行业从业经验及超过 19 年的管理经验。

(10) 曲晓辉，女，58 岁，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曲女士是中国第一位会计学女博士和第一位会计学博士生女导师，全国会计硕士专业学位(MPAcc)项目论证发起人，现任教育部文科重点研究基地厦门大学会计发展研究中心主任，“国家 985”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基地厦门大学财务管理与会计研究院院长，会计

学教授。曲女士于 1989 年 7 月毕业于厦门大学，获经济学（会计学）博士学位。自 1989 年 8 月以来，一直在厦门大学会计系从事教学和学术研究工作，自 2009 年 7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曲女士现兼任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和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11）魏炜，男，46 岁，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魏先生自 2007 年 10 月至今任北京大学汇丰商学院副院长，北京大学汇丰商学院实践家商业模式研究中心主任。魏先生于 2004 年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获管理科学与工程博士学位，曾在新疆工学院、新疆大学工作，2004 年 7 月至 2006 年 6 月为北京大学中国经济研究中心博士后，2006 年 7 月至 2007 年 9 月任北京大学深圳商学院院长助理，自 2009 年 7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魏先生于 2001 年 10 月至 2008 年 10 月任新疆天康畜牧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并于 2003 年 10 月至 2008 年 6 月任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现兼任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大连獐子岛渔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和天音通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12）陈乃蔚，男，54 岁，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陈先生自 2001 年至今任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合伙人，高级律师，法学教授。陈先生于 2007 年毕业于澳门科大研究生院，获法学博士学位，曾在上海交通大学历任法律系主任、知识产权研究中心主任等职，自 2009 年 7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13）谈振辉，男，67 岁，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谈先生现为北京交通大学学校学术委员会主任委员、教授。1987 年毕业于东南大学通信与电子系统专业，获得工学博士学位。自 1982 年 8 月至今在北京交通大学工作，曾任系主任、副校长和校长，2010 年 3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14）石义德（英文名：TIMOTHY ALEXANDER STEINERT），男，52 岁，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石先生为美国籍（香港永久居民），自 2007 年 7 月至今任阿里巴巴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首席法务官。石先生于 1983 年获得耶鲁大学学士学位并于 1989 年获得哥伦比亚大学博士学位，1999 年至 2007 年在富而德律师

事务所工作，担任香港企业部合伙人，2010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石先生同时具有香港和美国纽约州的律师资格。

(15) 张建恒，男，51岁，本公司副董事长兼非执行董事。张先生1982年毕业于大连工学院化工机械专业，具备高级工程师职称。1982年至1989年任职于化工部第一胶片厂；1989年至1996年任职于中国乐凯胶片公司第一胶片厂；1996年至2011年历任中国乐凯胶片集团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经理，其间先后兼任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董事长；2011年11月至今任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3月26日至今任中国航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股份代号：31）非执行董事及董事局主席。张先生于2012年4月11日被聘任为公司副董事长兼非执行董事。张先生拥有丰富的管理及经营经验。

## 2、监事简历

(1) 张太峰，男，70岁，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张先生于1966年毕业于吉林大学半导体专业，曾任国营691厂首席工程师兼厂长、西安微电子研究所所长，1993年4月加入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自1997年11月至2004年2月，张先生一直担任本公司董事长，自2004年2月起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2) 何雪梅，女，42岁，本公司监事，现任本公司工会主席。何女士于1991年和1995年分别获得重庆大学工程机械学士学位和工业管理第二学士学位，曾在重庆大学学生工作部工作。何女士于1998年1月加入本公司，曾在中兴康讯、本公司网络事业部工作。

(3) 周会东，男，36岁，本公司监事，现任本公司财务体系财务监控部部长。周先生于1998年7月毕业于北京大学财务会计专业，获学士学位。周先生自1998年7月加入本公司，具有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资格。

(4) 王雁，女，47岁，本公司监事。王女士于1988年7月毕业于东北工学院管理系工业会计专业，取得工学学士学位。王女士于1992年12月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及1999年9月获得中国高级会计师资格。自1999年起加入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曾任该公司副总经理及总会计师等职。2011年1月1日起任深圳市中兴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自2005年6月起至今担任

本公司监事。

(5) 许维艳，女，49岁，本公司监事，现于本公司物流体系任职。许女士于1988年7月毕业于辽宁师范大学历史系，取得历史学学士学位，1992年获得经济师资格。许女士自1989年至1993年任职于深圳市中兴半导体有限公司；1993年至1997年任职于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历任该公司财务委员会秘书、总裁办副主任等职；1997年至今任职于本公司，曾任招标部部长等职。

### 3、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 史立荣，本公司总裁。同本节“董事简历”第(7)条。

(2) 何士友，本公司执行副总裁。同本节“董事简历”第(9)条。

(3) 韦在胜，男，49岁，现任本公司执行副总裁兼财务总监，负责公司财务及集团投资管理工作。韦先生于2004年获得北京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韦先生于1988年加入深圳市中兴半导体有限公司，1993年至1997年曾任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财务总监、总经理助理等职，1997年至1999年期间曾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1999年起担任本公司执行副总裁后一直分管本公司财务工作。2008年11月被财政部聘为中国会计信息化委员会委员、XBRL中国地区组织指导委员会委员。现兼任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董事、中兴通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韦先生拥有多年电信行业从业经验及超过23年的管理经验。

(4) 谢大雄，男，48岁，自2004年起一直担任本公司执行副总裁，现负责公司产品研发体系工作。谢先生是一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于1986年毕业于南京理工大学应用力学专业，获得工学硕士学位。谢先生1994年加入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曾任中兴新南京研究所所长，自1998年至2004年，历任本公司CDMA产品经理、CDMA事业部总经理等职。2004年起担任本公司执行副总裁后曾分管本公司技术中心等。谢先生是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享受国务院颁发的政府特殊津贴，曾获得首届深圳市市长奖。谢先生拥有多年的电信行业从业经验及超过15年的管理经验。

(5) 田文果，男，43岁，自2005年起一直担任本公司执行副总裁，现负责公司物流体系工作。田先生于1991年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电磁测量及仪表专业，获得工学学士学位；于2006年毕业于清华大学，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田先生于 1996 年加入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1997 年至 2002 年曾任本公司重庆办事处经理、西南区域总经理，2002 年至 2005 年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兼第二营销事业部总经理，2005 年起担任本公司执行副总裁后曾先后分管公司市场与运营体系、市场体系、产品市场体系。田先生拥有多年的电信行业从业经验及超过 14 年的管理经验。

(6) 邱未召，男，48 岁，自 1998 年起至 2006 年担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2007 年起一直担任本公司执行副总裁，现负责公司人事行政体系工作。邱先生于 1988 年毕业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通信与电子系统专业，获得工学硕士学位。邱先生于 1998 年至 2007 年负责本公司物流体系工作，2008 年起负责人事行政体系工作。邱先生拥有多年的电信行业从业经验及超过 23 年的管理经验。

(7) 樊庆峰，男，43 岁，自 2008 年 3 月起一直担任本公司执行副总裁，现负责销售体系工作。樊先生于 1992 年毕业于辽宁工程技术大学工业电气自动化专业，获得学士学位；于 2006 年毕业于清华大学，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樊先生于 1996 年加入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1997 年至 2005 年历任本公司郑州办事处项目经理、重庆办事处经理、华东区域副区总兼济南办事处经理、第二营销事业部副总经理、公司高级副总裁兼北京分部负责人，2008 年 3 月至 2010 年 3 月担任本公司执行副总裁后分管公司物流体系工作。樊先生拥有多年的电信行业从业经验及超过 13 年的管理经验。

(8) 陈杰，女，53 岁，自 2002 年起一直担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现负责本公司产品研发体系有线产品经营部工作。陈女士于 1989 年毕业于南京邮电学院(现为南京邮电大学)通信专业，1995 年毕业于纽约大学计算机专业，双硕士学位。陈女士具备高级研究员和高级工程师的职称。1989 年至 1992 年陈女士在深圳市中兴半导体有限公司担任开发部主任；1995 年至 1998 年在美国 AT&T 公司贝尔实验室担任高级研究员和研究部主任；1998 年至 2002 年初担任本公司美国分公司总经理；2002 年起担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后曾兼任网络事业部总经理；2007 年起先后任职市场体系有线及业务产品经营部总经理、产品研发体系有线经营部总经理，长期负责中兴通讯有线产品在全球的研发和销售。陈女士拥有丰富的技术及专业知识以及多年的国内外电信行业管理经验。

(9) 赵先明，男，45 岁，自 2004 年起一直担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现负

责公司研发体系无线经营部工作。赵先生于 1997 年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通信与电子系统专业，获得工学博士学位。1991 年至 1998 年，任哈尔滨工业大学通信工程教研室副主任；1998 年加入本公司从事 CDMA 产品的研发和管理工作，1998 年至 2003 年先后担任研发组长、项目经理、产品总经理等职，2004 年起担任公司高级副总裁分管 CDMA 事业部。2007 年担任公司高级副总裁并分管研发体系无线经营部工作。赵先生拥有多年的电信行业从业经验及超过 20 年的管理经验。

(10) 庞胜清，男，43 岁，自 2005 年起一直担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现负责公司产品研发体系方案经营部工作。庞先生是一位工程师，于 1995 年毕业于华中理工大学机械制造专业，获得工学博士学位，2002 年 5 月获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奖。庞先生于 1995 年加入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1998 年至 2000 年在本公司从事 CDMA 核心技术研究及硬件系统的研发工作，2001 年至 2004 年担任本公司 CDMA 事业部副总经理，2005 年至 2011 年 12 月担任本公司销售体系第一营销事业部总经理，2012 年起担任本公司产品研发体系方案经营部总经理。庞先生拥有多年的电信行业从业经验及超过 13 年的管理经验。

(11) 曾学忠，男，38 岁，自 2006 年起担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现负责公司第三营销事业部工作。曾先生于 1996 年毕业于清华大学现代应用物理专业，获得理学学士学位，2007 年清华大学 EMBA 毕业。曾先生于 1996 年加入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1997 年至 2006 年 7 月历任本公司高级项目经理、区域总经理助理、贵阳办事处经理、昆明办事处经理、第二营销事业部副总经理及总经理、本公司副总裁，2006 年 8 月起担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并一直分管本公司第三营销事业部。曾先生拥有多年的电信行业从业经验及超过 12 年的管理经验。

(12) 徐慧俊，男，39 岁，自 2004 年起一直担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现负责公司销售体系工程服务经营部工作。徐先生于 1998 年毕业于清华大学电子工程专业，获得工学硕士学位。徐先生于 1998 年加入本公司，1998 年至 2003 年历任本公司本部事业部项目经理、北京研究所所长等职。2004 年起担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分管本公司本部事业部，2007 年起继续担任公司高级副总裁，负责销售体系工程服务部工作。徐先生拥有多年的电信行业从业经验及超过 13 年的管理经验。

(13) 叶卫民，男，46岁，自2001年起一直担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现负责公司物流体系康讯公司工作。叶先生于1988年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计算机专业，获得工学学士学位，并于2007年毕业于法国雷恩—上海交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获得法国雷恩商学院工商管理博士学位（DBA）。叶先生于1994年加入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曾参与数字程控交换机、移动通讯系统的研发、工程工作，1997年至2001年历任本公司中心实验室主任、移动事业部质量部、用服部部长及第三营销事业部副总经理等职。2001年至2007年担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后曾分管本公司移动事业部、第五营销事业部等。2008年起负责公司物流体系康讯公司工作。叶先生拥有多年的电信行业从业经验及超过19年的企业中高层管理经验。

(14) 倪勤，男，52岁，自1998年起一直担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现负责公司云计算及IT产品经营部工作。倪先生于1981年毕业于上海邮电学校通信专业。倪先生1981年至1994年，在上海邮电一所从事研发工作；1994年至1997年担任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上海研究所所长等职。1998年起担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后曾分管本公司接入产品事业部、手机事业部、IT建设等。倪先生拥有多年的电信行业从业经验及超过17年的管理经验。

(15) 武增奇，男，47岁，自2007年起一直担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现负责公司第五营销事业部工作。武先生于1990年毕业于复旦大学世界经济专业，获得经济学硕士学位。武先生于1999年加入本公司，1999年至2006年历任本公司第一营销事业部利比亚办事处总代表、北非区域总经理、第五营销事业部北非区域总经理。2007年起担任本公司第五营销事业部总经理。武先生拥有多年的电信行业从业经验及超过12年的管理经验。

(16) 朱进云，男，40岁，自2009年起一直担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现负责公司第四营销事业部工作。朱先生于1998年毕业于哈尔滨工程大学通信与电子系统专业，获得工程硕士学位。朱先生于1998年加入本公司从事CDMA产品的研发和管理工作，2000年至2008年历任CDMA硬件开发部长、CDMA事业部多个产品项目总经理、WCDMA产品项目总经理等职。2009年起担任本公司第四营销事业部总经理。朱先生拥有多年的电信行业从业经验及超过12年的管理经验。



(17) 张任军，男，43岁，自2009年起一直担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现负责公司第一营销事业部工作。张先生于1990年毕业于东北大学自动控制专业，获得工学学士学位。张先生于1992年加入深圳市中兴半导体有限公司，自2000年至2011年，历任本公司第一营销事业部副总经理、第四营销事业部副总经理、销售体系MTO部部长、销售体系PMO部主任、第二营销事业部总经理。张先生拥有多年的电信行业从业经验及超过12年的管理经验。

(18) 王家然，男，43岁，原公司第二营销事业部总经理，负责公司销售体系第二营销事业部工作，于2012年3月28日被公司聘任为高级副总裁。王先生于1992年毕业于湖南大学计算机专业，获得学士学位。王先生于1993年加入本公司从事国内国际营销工作，1993年至2011年历任公司第三营销事业部多个办事处经理、南非区南非拓展二处总代表、第二营销事业部副总经理等职，2012年起担任公司销售体系第二营销事业部总经理。王先生拥有多年的电信行业从业经验及超过15年的管理经验。

(19) 陈健洲，男，42岁。原公司总裁助理，负责公司架构及流程工作，2012年3月28日被公司聘任为高级副总裁。陈先生于1995年毕业于清华大学信号与信息系统专业，获得工程硕士学位。陈先生于1995年加入本公司从事研发及技术支持工作，1996年至2003年担任公司人力资源中心主任，2003年至2010年担任中兴通讯学院院长，其间2001年1月至2004年2月曾担任公司监事，2011年起担任总裁助理，负责公司架构及流程工作。陈先生拥有多年的电信行业从业经验及超过15年的管理经验。

(20) 冯健雄，男，38岁，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冯先生毕业于天津财经学院国际金融专业，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冯先生于1996年7月加入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自2000年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并历任本公司投资部部长、证券财务部部长、证券及投资者关系部部长等职。冯先生拥有多年的电信行业从业经验及超过12年的管理经验。

###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如下：

##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担任职务	任职期间
谢伟良	中兴新	董事长	2010.04-2013.05
	航天科工深圳（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自 2003 年起
张俊超	中兴新	副董事长	2010.04-2013.05
	西安微电子	法定代表人	自 2003 年 10 月起
董联波	中兴新	董事	2010.04-2013.05
	航天科工深圳（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自 2003 年起
张太峰	中兴新	副董事长	2010.04-2013.05
韦在胜	中兴新	董事	2010.04-2013.05

##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任职的单位名称	职务
侯为贵	在中兴软件等 17 家子公司任职	董事长、董事
	中兴维先通	董事长
	中兴发展	董事长
	中兴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长
雷凡培	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	副总经理
	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中国宇航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谢伟良	深圳航天广宇工业(集团)公司	总经理
王占臣	航天时代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董联波	深圳航天广宇工业(集团)公司	副总经理
曲晓辉	厦门大学	主任、教授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魏炜	北京大学汇丰商学院	副院长
	深圳市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大连獐子岛渔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天音通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陈乃蔚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律师、教授
谈振辉	北京交通大学	校学术委员会主任、教授
石义德	阿里巴巴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首席法务官
张太峰	在中兴康讯等 3 家子公司任职	董事长、董事
史立荣	在中兴康讯等 12 家子公司任职	董事长、董事
	中兴维先通	董事
	中兴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中兴能源（天津）有限公司	董事
殷一民	在中兴康讯等 9 家子公司任职	副董事长、董事
	中兴维先通	副董事长
	深圳市和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深圳市中兴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何士友	在深圳市中兴移动通信有限公司等 4 家子公司任职	董事长、董事
	中兴维先通	监事
韦在胜	在中兴康讯等 18 家子公司任职	董事长、董事
	中兴维先通	董事
	中兴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谢大雄	在天津中兴软件有限责任公司等 5 家子公司任职	董事长、董事
田文果	在深圳市中兴供应链有限公司等 5 家子公司任职	董事长、董事
邱未召	深圳市中兴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樊庆峰	在深圳市中联成电子发展有限公司等 4 家子公司任职	董事长、董事、总经理
陈杰	在南京中兴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13 家子公司	董事长、董事、

姓名	任职的单位名称	职务
	任职	董事会秘书、总经理
赵先明	在深圳中兴集讯通信有限公司等 3 家子公司任职	董事长、董事
庞胜清	在中兴通讯（日本）股份有限公司等 2 家子公司任职	董事
曾学忠	在安徽皖通邮电股份有限公司等 6 家子公司	董事长
徐慧俊	在无锡市中兴光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等 4 家子公司任职	董事长、董事
倪勤	天津中兴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朱进云	中兴通讯（美国）有限公司	董事
张任军	中兴香港埃塞俄比亚有限公司	董事长
周会东	在深圳中兴力维技术有限公司等 6 家子公司	监事
王雁	在中兴新宇等 4 家子公司	董事、监事、副总经理
冯健雄	在深圳市中兴通讯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等 4 家子公司	董事、监事

## 六、发行人主要业务基本情况

###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本公司是全球领先的综合通信解决方案提供商，为全球 14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电信运营商提供创新技术与产品解决方案，让全世界用户享有语音、数据、多媒体、无线宽带等全方位沟通。本公司拥有通信业界最完整的、端到端的产品线和融合解决方案，通过全系列的无线、有线、业务、终端产品和专业通信服务，灵活满足全球不同运营商的差异化需求以及快速创新的追求。本公司在美国、法国、瑞典、印度、中国等地共设有 15 个全球研发机构，国内外共有研发人员 3 万多名，2011 年本公司 PCT 国际专利申请量跃居全球企业第一位，国内发明专利授权量与申请量也均列国内企业第一位。

本公司产品涵盖无线、核心网、接入承载、业务、终端产品等五大产品领域。无线产品主要包括 UMTS/GSM、CDMA/GoTa、TD/WiMAX、LTE、微波、M2M/RFID 等；核心网产品主要包括移动核心网、固定核心网、IMS 等；承载/借入产品主要包括 WDM/OTN、NG-SDH/MSTP、路由器/BRAS/Switch、IPTN、MSAN/DSL/xPON 等；业务产品及配套主要包括增值业务、OSS/BSS、IPTV、监控产品、ICT、电源等；终端产品主要包括手机、上网卡、固定台、固网终端等。本公司提供网络规划与建设、客户支持服务、运维托管、电信专业服务、知识服务等服务。

本公司业务主要包括运营商网络业务、终端业务、电信软件系统与服务及

其他产品三大业务板块。运营商网络业务包括无线通信、有线交换及接入和光通信及数据通信；终端业务包括本公司生产和销售的手机和数据卡产品；电信软件系统与服务及其他产品负责提供运营支持系统等电信团建系统及收费服务。

凭借宽产品线、高性价比等优势，公司近三年业务规模增长迅速，表现出良好的成长性。2009至2011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602.73亿元、699.07亿元和862.54亿元，年复合增长率为19.63%。从业务结构来看，2011年，公司运营商网络业务实现营业收入465.22亿元，占营业收入的53.93%，同比增长为10.83%，保持稳步增长；公司终端业务、电信软件系统与服务及其他产品分别实现营业收入269.34亿元和127.99亿元，同比分别增长52.63%和24.46%，系公司收入增长的主要动力。同期，公司运营商网络业务实现营业毛利182.16亿元，占比69.80%，系公司主要利润来源。

最近三年，本公司营业收入按业务板块划分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业务板块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运营商网络业务	46,522,048	53.93%	41,976,345	60.05%	39,982,316	66.33%
终端业务	26,933,508	31.23%	17,646,398	25.24%	13,071,519	21.69%
电信软件系统、服务及其他产品	12,798,900	14.84%	10,283,943	14.71%	7,218,728	11.98%
合计	<b>86,254,456</b>	<b>100.00%</b>	<b>69,906,686</b>	<b>100.00%</b>	<b>60,272,563</b>	<b>100.00%</b>

最近三年，本公司营业收入按地区划分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地区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中国	39,496,611	45.79%	32,197,530	46.06%	30,404,275	50.45%
亚洲（不包括中国）	15,633,325	18.12%	12,687,912	18.15%	13,198,605	21.90%
非洲	10,677,523	12.38%	10,639,010	15.22%	6,860,602	11.38%
欧美及大洋洲	20,446,997	23.71%	14,382,234	20.57%	9,809,081	16.27%
合计	<b>86,254,456</b>	<b>100.00%</b>	<b>69,906,686</b>	<b>100.00%</b>	<b>60,272,563</b>	<b>100.00%</b>

### 1、运营商网络业务

运营商网络业务是公司传统业务，也是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2009至2011年，该业务板块分别实现营业收入399.82亿元、419.76亿元和465.22亿元，业务规模稳步扩张，营业毛利率分别为34.88%、38.41%、39.16%，盈利能力稳步提高。

无线产品方面，公司借助 SDR 技术的解决方案优势，提升新兴市场的市场份额并得到全球主流运营商的认可，获得多个分支网络建设合同，与全球主流运营商建立全面合作关系。在 4G 市场中，公司加强与全球主流运营商在 FDD LTE 网络方面合作的同时，抓住 TDD LTE 产品全球部署的机遇，在中国、日本、印度、瑞典等国家与 TDD LTE 主要运营商建立紧密合作关系，进行了规模商用或试商用合作。

有线产品方面，公司保持良好发展势头，产品竞争力持续提升，接入网产品的销售在国际市场呈现快速发展趋势，承载网产品已规模突破欧洲、亚太等高端市场，并蝉联欧洲 INFOVISION 大奖、获得 Frost & Sullivan 颁发的“2011 最佳光传输厂商”的奖项。公司固网全球市场占有率全球排名前二，光网络产品全球排名前三，数通产品全球排名前二。

业务产品方面，公司关注个性化的用户需求，探索多样化的业务模式，并完善市场布局，开拓行业和企业市场，不断提升产品及方案的竞争力。

最近三年，本公司运营商网络业务营业收入和成本按区域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地区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	24,129,562	13,837,136	22,886,981	14,573,452	23,480,398	15,688,965
国外	22,392,486	14,468,662	19,089,364	11,279,399	16,501,918	10,346,444
其中：亚洲	8,978,323	6,310,706	8,398,656	5,514,631	9,922,920	7,608,426
非洲	7,784,132	3,708,116	8,355,833	4,131,651	4,887,660	1,908,113
欧美	5,622,092	4,443,444	2,303,061	1,618,455	1,691,338	829,905
大洋洲	7,939	6,396	31,814	14,662		

## 2、终端业务

终端业务是公司大力拓展的主要业务之一。2009 至 2011 年，公司终端业务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130.72 亿元、176.46 亿元和 269.34 亿元，业务规模快速扩张，营业毛利率分别为 26.14%、18.99%和 15.18%，盈利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

公司自 1999 年投入智能终端研发，2003 年推出第一款国产自有知识产权的 E3 智能手机。2008 至 2011 年，公司在美国、西班牙、英国、法国等地区推出了自主品牌智能手机，初步形成了全球市场布局，2011 年海外收入占据了公司智能终端收入的 58%。2011 年，在智能终端市场快速发展的形势下，公司智能终端产品实现规模发展，出货量实现较高增速，销售占比持续增加。国内 3G 业务

进入规模化发展阶段,公司 3G 各制式智能终端产品在国内市场的销售快速增长。国际市场方面,公司已与多数全球主流运营商建立合作关系,终端产品在巴西、印度等人口大国实现规模销售,智能终端产品在欧美等发达国家市场销售快速增长。

最近三年,本公司终端业务营业收入和成本按区域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地区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	11,424,376	9,765,996	5,104,321	3,985,969	3,420,193	2,348,184
国外	15,509,132	13,077,769	12,542,077	10,309,485	9,651,326	7,306,533
其中:亚洲	3,633,302	3,042,148	2,187,109	1,884,799	1,692,634	1,364,078
非洲	1,485,274	1,257,845	1,068,994	930,778	891,284	653,950
欧美	9,476,359	8,066,609	8,270,175	6,776,383	7,067,408	5,288,505
大洋洲	914,197	711,167	1,015,799	717,525		

### 3、电信软件系统与服务及其他产品

电信软件系统与服务及其他产品为公司重要的业务增长点。2009 至 2011 年,该业务板块实现销售收入 72.19 亿元、102.84 亿元和 127.99 亿元,业务规模较其他业务板块小,但近年来增长显著。

近几年,公司持续投入资源,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不断开发新的管理服务产品。2010 年,公司在欧美地区固定台产品、视讯及网络终端以及亚洲服务收入取得较快增长。2011 年,公司政企网业务快速增长,为适应市场需求公司成立了方案经营部,专门针对政企网。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拓展政企及服务市场。

最近三年,本公司电信软件系统与服务及其他产品营业收入和成本按区域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	3,942,673	2,668,298	4,206,228	2,750,263	3,503,684	2,326,447
国外	8,856,227	6,339,493	6,077,715	4,436,458	3,715,044	2,606,766
其中:亚洲	3,021,700	2,235,639	2,102,147	1,510,869	1,583,051	1,280,467
非洲	1,408,117	729,770	1,214,183	807,565	1,081,658	627,317
欧美	4,425,932	3,373,652	2,760,286	2,117,879	1,050,335	698,982
大洋洲	478	432	1,099	145		

## (二) 发行人主要竞争优势

## 1、产品及研发优势

本公司是领先的全套电信设备解决方案提供商，能够提供涵盖系统、终端、服务在内的完整综合解决方案和一站式服务，拥有通信业界最完整的、端到端的产品线和融合解决方案，能够灵活满足全球不同运营商的差异化需求以及快速创新的追求。

本公司坚持技术创新，每年将销售收入的 10% 提取作为研发经费，近三年研发投入超过 200 亿元，高额、持续的研发投入确保公司研发能力不断增强。本公司还是中国重点高新技术企业、技术创新试点企业和国家 863 高技术成果转化基地，承担了近 30 项国家“863”重大课题，是通信设备领域承担国家 863 课题最多的企业之一。公司已在美国、法国、瑞典、印度、中国等地共设有 15 个全球研发机构，实现创新协同，国内外共有 3 万余名研发人员专注于行业技术创新。2011 年本公司与欧美主流运营商携手建立全球 10 大国际联合创新中心，建立了一套完整的全球研发体系。经过十几年的发展，本公司自主研发竞争力不断提升，技术水平已跻身全球一流企业，已连续多年名列全球专利申请前列，在技术开发领域持续取得一系列的重大科技成果。2011 年本公司 PCT 国际专利申请量达到 2,826 件，超过日本松下跃居全球企业国际专利申请量第一位，国内发明专利授权量与申请量也均列国内企业第一位。在近 3,000 项 PCT 专利申请中，LTE/3G、云计算及物流网、智能终端等为主的新技术领域占比超过六成。目前，本公司国际专利（申请）累计近 10,000 件，重点分布于欧美等发达国家及重要新兴市场国家，全面覆盖 3G、4G 核心技术，在 LTE/3G、云计算及物流网等为主的新技术领域的竞争中，部署了包括基本专利、核心专利在内的数千件专利，其中，本公司 4G LTE 基本专利数量已经占到全球通信厂商的 7%，取得技术领先地位及竞争话语权。

本公司产品优势体现在多个产品领域。无线领域方面，本公司 TDD 综合竞争力全球第一，CDMA 基站发货量连续五年全球第一，核心网综合实力位居全球领导者地位，新增市场份额名列前三，4G 位于全球第一集团梯队。有线领域方面，本公司固网全球市场占有率全球排名前二，光网络产品全球排名前三，数通产品全球排名前二。云计算领域方面，2011 年本公司战略进军云计算，并加大对 IT 的拓展。目前本公司已面向电信运营商、企业级用户、个人用户推出了 IDC 云、多业务云、虚拟桌面+瘦终端、网盘等应用，加大相关领域的拓展。终

端领域方面，本公司是全球前五大手机厂商，全面进入全球 TOP50 运营商。本公司 2011 年终端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超过 50%，智能终端超过 1,200 万部。

## 2、市场优势

本公司在全球电信设备行业中增速名列第一，近五年复合增长率超过 35%。本公司拥有覆盖全球的销售和服务网络，致力于全球范围内的市场销售、渠道建设，营销团队经验丰富。本公司通过全球 107 个分支机构服务 140 个国家和地区，快速响应超过 500 家运营商客户需求，促进技术和产品的创新。

本公司不断加强海外市场的拓展，已在亚太、拉美、欧美、非洲、印度等地区开展海外业务，涉及范围涵盖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今后，公司还将继续加大欧美等海外市场的投入。2011 年本公司营业收入 862.54 亿元，其中海外市场实现收入 467.58 亿元，占比超过 50%，海外市场中欧美及大洋洲实现营业收入 204.47 亿元，占公司整体营业收入比重为 23.71%。本公司收入结构中约一半左右收入来自于海外市场，欧美日高端市场的比重快速提升，以高端市场为核心的国际市场格局正在形成。

## 3、规模及成本优势

公司为全球五大电信设备制造商之一，规模优势较为明显。2009 至 2011 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602.73 亿元、699.07 亿元和 862.54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19.63%，业务规模呈现快速增长趋势。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成本管理体系，覆盖研发、采购、生产、物流、销售等全流程。一方面，公司通过采购、制造、库存、交付等各领域的成本指标进行牵动，关注物流与产品线、营销的配合，并积极推动产品线在成本规划时就考虑物料代码的减少、通用性、兼容性。另一方面，公司进行标准制造费用管理，将制造费用更清晰的反映。公司积极推动集中采购、精细化管理等措施，具有较强的成本优势。



## 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说明反映了本公司 2009 年、2010 年、2011 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本募集说明书所载 2009 年度、2010 年度、2011 年度财务报告均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非经特别说明，本节中引用的 2010 年和 2011 年财务数据均引自本公司经审计的 2011 年财务报告，2009 年财务数据引自本公司经审计的 2010 年财务报告上期比较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已对本公司 2009 年度、2010 年度和 2011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文号分别为：安永华明（2010）审字第 60438556\_H01 号、安永华明（2011）审字第 60438556\_H01 号、安永华明（2012）审字第 60438556\_H02 号）。

投资者如需了解本公司的详细财务状况，请参阅本公司 2009 年、2010 年和 2011 年年度报告，以上报告已刊登于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

## 一、最近三年财务会计资料

## (一) 合并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千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1,471,967	15,383,207	14,496,8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95,618	123,365	-
应收票据	3,223,529	1,289,877	779,112
应收账款	23,873,425	17,563,925	15,319,215
应收账款保理	3,623,096	3,016,569	2,870,221
其他应收款	2,118,700	1,389,783	1,059,829
预付款项	494,200	449,664	355,422
存货	14,988,379	12,103,670	9,324,800
应收工程合约款	14,588,455	14,208,039	11,388,496
流动资产合计	84,477,369	65,528,099	55,593,903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19,972	342,706	253,760
长期应收款	864,274	567,444	383,749
长期应收款保理	4,156,083	4,972,718	2,968,629
长期股权投资	514,091	917,989	440,282
固定资产	7,003,824	6,523,505	4,714,533
在建工程	1,580,462	1,146,739	1,332,735
无形资产	1,194,946	891,290	613,773
开发支出	1,925,610	1,466,504	778,3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28,836	655,245	643,918
长期递延资产	61,741	50,032	10,3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40,906	1,090,086	608,35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890,745	18,624,258	12,748,419
资产总计	105,368,114	84,152,357	68,342,322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1,183,349	6,578,413	4,906,503
应收账款保理之银行拨款	3,789,731	3,016,569	2,870,221
交易性金融负债	5,305	40,139	-
应付票据	11,149,367	10,056,477	8,484,861
应付账款	21,542,885	15,441,206	13,046,804
应付工程合约款	3,068,804	2,772,669	2,519,706
预收款项	2,458,428	2,744,694	2,337,628
应付职工薪酬	2,409,032	3,097,927	2,398,720
应交税费	-990,041	-321,345	77,715
应付股利	170,046	136,302	16,966
其他应付款	7,526,477	2,976,325	2,213,477
递延收益	74,986	91,256	92,830
预计负债	393,343	260,693	189,66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93,099	1,322,817	1,939,965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合计	63,474,811	48,214,142	41,095,060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6,940,702	1,719,310	2,396,393
长期应收账款保理之银行拨款	4,156,083	4,972,718	2,968,629
应付债券	3,884,198	3,755,790	3,632,6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	89,167	3,924
其他非流动负债	623,545	439,232	296,769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604,528	10,976,217	9,298,396
负债合计	79,079,339	59,190,359	50,393,456
<b>股东权益：</b>			
股本	3,440,078	2,866,732	1,831,336
资本公积	8,539,807	9,070,975	6,749,899
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40,537	-276,266	-447,235
盈余公积	1,587,891	1,537,512	1,505,203
未分配利润	10,545,984	9,222,387	6,853,682
拟派期末股利	686,190	841,297	552,42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27,696	-168,765	-220,043
<b>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b>	<b>24,231,717</b>	<b>23,093,872</b>	<b>16,825,267</b>
少数股东权益	2,057,058	1,868,126	1,123,599
<b>股东权益合计</b>	<b>26,288,775</b>	<b>24,961,998</b>	<b>17,948,866</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105,368,114</b>	<b>84,152,357</b>	<b>68,342,322</b>

## 合并利润表

单位：千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b>营业收入</b>	86,254,456	69,906,686	60,272,563
减：营业成本	60,157,354	47,335,026	40,623,33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62,901	791,889	692,933
销售费用	10,953,233	8,754,968	7,044,382
管理费用	2,431,703	2,410,294	2,567,928
研发费用	8,492,623	7,091,971	5,781,583
财务费用	2,356,319	1,198,477	784,726
资产减值损失	946,687	315,263	737,94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88,675	83,597	12,560
投资收益	1,064,549	497,163	11,87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1,305	44,123	26,002
<b>营业利润</b>	429,510	2,589,558	2,064,163
加：营业外收入	2,368,710	2,002,149	1,391,420
减：营业外支出	163,084	231,506	130,84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0,629	24,094	26,744
<b>利润总额</b>	2,635,136	4,360,201	3,324,742
减：所得税费用	392,043	883,719	629,081
<b>净利润</b>	2,243,093	3,476,482	2,695,661
<b>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b>	2,060,166	3,250,247	2,458,121
少数股东损益	182,927	226,235	237,540
<b>每股收益</b>			
基本每股收益（元）	0.61	0.98	0.78 <sup>5</sup>
稀释每股收益（元）	0.61	0.96	0.75 <sup>6</sup>
其他综合收益	-350,187	41,399	8,644
综合收益总额	1,892,906	3,517,881	2,704,305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97,115	3,301,525	2,486,22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5,791	216,356	218,081

<sup>5</sup> 2009 年基本每股收益来自于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按公司实施了 2010 年、2009 年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后的股数进行了重述。

<sup>6</sup> 2009 年稀释每股收益来自于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按公司实施了 2010 年、2009 年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后的股数进行了重述。

##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千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0,967,660	67,783,927	58,137,378
收到的税费返还	6,315,454	4,742,338	3,204,94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7,637	655,081	442,5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790,751	73,181,346	61,784,8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892,837	47,382,746	38,252,05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418,931	9,678,857	7,899,5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11,652	4,437,726	3,287,55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79,548	10,740,107	8,616,4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602,968	72,239,436	58,055,5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2,217	941,910	3,729,272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996,248	-	12,93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4,503	17,001	5,2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0,615	29,480	1,0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91,366	46,481	19,15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65,036	3,067,164	2,053,8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45,035	91,902	266,4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10,071	3,159,066	2,320,2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8,705	-3,112,585	-2,301,095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7,137	3,913,019	46,37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137	716,255	22,07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34,945,347	11,946,153	9,721,0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952,484	15,859,172	9,767,435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1,517,594	11,568,474	7,435,235
分配股利或偿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034,481	1,252,949	1,045,00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62,274	69,797	44,2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552,075	12,821,423	8,480,2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00,409	3,037,749	1,287,191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412,497	-37,797	16,294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5,756,990	829,277	2,731,662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05,099	14,075,822	11,344,160
<b>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20,662,089	14,905,099	14,075,822

##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千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3,575,178	9,690,867	10,096,8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87,180	23,984	-
应收票据	2,992,133	1,199,161	672,374
应收账款	33,136,024	24,283,587	19,557,131
应收账款保理	3,306,558	2,864,307	2,727,445
预付款项	22,969	85,559	173,408
应收股利	3,696,751	27,418	1,017,020
其他应收款	3,477,706	5,678,250	3,240,367
存货	8,634,564	5,501,368	4,747,278
应收工程合约款	12,171,992	12,668,254	10,829,088
流动资产合计	81,101,055	62,022,755	53,060,986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2,448	244,448	244,448
长期应收款	3,633,751	1,262,311	1,347,932
长期应收款保理	4,059,772	5,097,718	3,093,629
长期股权投资	4,750,471	3,515,824	2,196,637
固定资产	4,791,141	4,253,887	3,195,746
在建工程	739,549	796,916	790,491
无形资产	715,716	492,918	481,171
开发支出	499,988	350,767	151,5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2,619	447,416	382,537
长期递延资产	30,096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89,944	1,090,086	608,35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545,495	17,552,291	12,492,514
资产总计	102,646,550	79,575,046	65,553,500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6,536,028	4,165,978	3,388,734
应收账款保理之银行拨款	3,473,193	2,864,307	2,727,445
应付票据	11,904,593	9,444,653	9,473,080
应付账款	31,997,323	25,507,206	17,834,626
应付工程合约款	2,401,582	1,703,293	2,153,082
预收款项	1,608,213	2,110,666	2,039,175
应付职工薪酬	720,866	504,335	878,705
应交税费	-1,628,377	-948,244	-307,988
应付股利	128	97	75
其他应付款	20,133,672	8,030,437	5,662,122
递延收益	29,483	7,805	33,237
预计负债	241,134	109,493	88,2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93,099	1,087,589	1,204,846
流动负债合计	78,110,937	54,587,615	45,175,437
<b>非流动负债：</b>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长期借款	1,130,090	728,497	1,742,512
长期应收账款保理之银行拨款	4,059,772	5,097,718	3,093,629
应付债券	3,884,198	3,755,790	3,632,6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	66,048	1,143
其他非流动负债	622,297	439,232	296,769
非流动负债合计	9,696,357	10,087,285	8,766,734
负债合计	87,807,294	64,674,900	53,942,171
<b>股东权益：</b>			
股本	3,440,078	2,866,732	1,831,336
资本公积	8,534,677	9,066,202	6,745,877
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40,537	-276,266	-447,235
盈余公积	925,674	875,295	842,986
未分配利润	1,309,523	1,542,299	2,100,753
拟派期末股利	686,190	841,297	552,42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6,349	-15,413	-14,813
<b>股东权益合计</b>	<b>14,839,256</b>	<b>14,900,146</b>	<b>11,611,329</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102,646,550</b>	<b>79,575,046</b>	<b>65,553,500</b>

##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千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营业收入	75,344,302	62,351,362	55,057,688
减：营业成本	66,202,307	53,564,488	45,634,129
营业税金及附加	467,247	211,891	80,016
销售费用	7,703,206	6,019,425	5,247,526
管理费用	1,530,847	1,353,305	1,517,716
研发费用	2,636,883	1,903,620	1,619,869
财务费用	1,431,951	1,323,561	810,802
资产减值损失	564,900	304,305	492,84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34,799	23,984	12,560
投资收益	5,248,295	2,188,446	1,051,37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2,247	20,192	12,089
营业利润	20,457	-116,803	718,714
加：营业外收入	419,854	462,389	268,136
减：营业外支出	119,701	146,568	47,71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842	10,927	10,455
利润总额	320,610	199,018	939,137
减：所得税费用	-183,183	-124,070	205,311
净利润	503,793	323,088	733,826
其他综合收益	-936	-600	-3,320
综合收益总额	502,857	322,488	730,506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千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2,514,920	59,832,828	51,366,991
收到的税费返还	4,554,588	3,465,668	2,099,16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16,964	469,774	317,2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186,472	63,768,270	53,783,3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6,899,632	53,303,110	44,383,7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27,952	3,553,560	2,126,2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6,342	532,350	168,45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26,821	5,636,662	6,113,8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130,747	63,025,682	52,792,3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5,725	742,588	991,073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29,699	-	5,57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4,088	57,538	53,2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6,207	35,471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9,994	93,009	58,7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64,261	1,987,507	1,601,1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63,675	806,600	410,9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27,936	2,794,107	2,012,1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7,942	-2,701,098	-1,953,311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3,196,764	29,771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4,933,865	8,823,585	7,544,1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33,865	12,020,349	7,573,94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8,987,158	9,177,613	4,160,32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681,469	1,128,436	945,7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68,627	10,306,049	5,106,0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65,238	1,714,300	2,467,852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261,444	-58,861	-21,136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3,771,577	-303,071	1,484,478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05,157	9,808,228	8,323,750
<b>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13,276,734	9,505,157	9,808,228

## 二、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本公司最近三年的合并报表范围符合财政部规定及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 1、2009 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本公司于 2009 年注销了子公司 ZIMAX(Cayman) Holding Ltd.。该子公司主营投资及兴办实业，在注销前除货币资金以及与本公司的往来款项外，无其他资产与负债，且无其他日常经营活动。经该子公司董事会决定，该公司于 2009 年 5 月 25 日注销。

2009 年度，本公司新设立的一级子公司包括中兴国通通讯装备技术（北京）有限公司、深圳中兴网信科技有限公司、中兴通讯（杭州）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中兴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设立的二级子公司包括南京中兴力维软件有限公司、南京中兴特种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南京中兴新软件有限责任公司、三亚中兴软件有限责任公司、重庆中兴软件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市中兴百纳有限责任公司、济南中兴通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中兴九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除上述本年新设立的子公司，以及上述被注销的子公司外，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与 2008 年度一致。

### 2、2010 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2010 年度，本公司新设立的一级子公司包括深圳市中兴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兴创投”）、中兴通讯（河源）有限公司；新设立的二级子公司包括惠州市长飞投资有限公司、郑州中兴通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长沙中兴软创软件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中和春生壹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以下简称“春生基金”）、武汉中兴软件有限责任公司、ZTE Do BRASIL INDUSTRIA LTDA、ZTE COOPERATIEF UA、ZTE (UGANDA) LIMITED、ZTE Azerbaijan MMC、ZTE IOOO、ZTE Nepal Pvt. Ltd.、Aceland investments Limitd；新设立的三级子公司包括三河中兴软件有限责任公司、ZTE BELGIUM、ZTE Austria GmbH、ZTE Singapore International PTE LTD、ZTE Hungary Kft。其中，本公司和中兴创投合计持有春生基金 31% 股权，根据合伙协议，中兴创投作为一般合伙人享有春生基金经营决策权，对其形成控制，故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本公司之子公司南京软创占南京飘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飘讯”）61%的股份，但是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南京软创的表决权比例为 20%，而且南京软创无权单方决定南京飘讯的财务和经营政策，也无权单方任免南京飘讯的董事会的多数成员，因此并不对南京飘讯形成控制，不纳入合并范围。除上述本年新设立的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与 2009 年度一致。

### 3、2011 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2011 年度，本公司新设立的一级子公司包括深圳市中兴供应链有限公司、深圳市百维技术有限公司及中兴通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新设立的二级子公司包括衡阳中兴网信科技有限公司、NetexC cayman Holdings Co.Ltd（开曼）、西安中兴精诚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市和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京中兴和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中兴物联科技有限公司、厦门中兴软创软件有限公司、ZTE Albania Sh.p.k.、ZTE Internacional S.A.、鑫讯国际（香港）有限公司、西安精诚通讯（香港）有限公司及南京中兴移动通信有限公司；新成立的三级子公司包括 ZTE CORPORATION PARAGUAY S.A.、Apexvision Limited 及 ZTE Switzerland AG。

2011 年，刚中电信有限责任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除上述本年新设立和处置的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与 2010 年度一致。

	处置日净资产 (人民币千元)	年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人民币千元)
刚中电信有限责任公司	-195,311	-94,399

本公司与法国电信集团于 2011 年 8 月 19 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出售其所持有刚中电信有限责任公司（“刚中电信”）的 51% 股权。股权交割及处置日为 2011 年 10 月 21 日，本公司已于 2011 年 10 月 21 日收到基本价款 1,000 万美元，最终交易价格将根据刚中电信企业价值减去调整项目（交割日 EBITDA 与 2010、2011 年 EBITDA 调整值与交割日净债务之和扣除资本开支）后的 51% 再加上双方同意的调整值确定，上述调整项目的具体金额，需待刚中电信 2011 年财务报表经审计后最终确定。本公司认为处置刚中电信，需承担包括返回部分股权价款的负债人民币 181,418 千元。自 2011 年 10 月 21 日起，本公司不再将刚中电信纳入合并范围。

### 三、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 (一) 发行人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sup>7</sup>

##### 1、合并报表口径

主要财务指标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	1.33	1.36	1.35
速动比率	1.09	1.11	1.13
资产负债率	75.05%	70.34%	73.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7.06	6.87	5.31
主要财务指标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利息保障倍数	2.92	6.98	5.4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16	4.25	4.77
存货周转率(次)	4.44	4.42	4.44
应付账款周转率(次)	3.25	3.32	3.6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53	0.28	1.18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1.68	0.25	0.8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61	0.98	0.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74%	15.32%	15.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3%	12.88%	15.06%

##### 2、母公司报表口径

主要财务指标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	1.04	1.14	1.17
速动比率	0.93	1.04	1.07
资产负债率	85.54%	81.28%	82.29%
主要财务指标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利息保障倍数	1.36	1.33	2.4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62	2.84	3.36
存货周转率(次)	9.37	10.45	9.17
应付账款周转率(次)	2.30	2.47	3.0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60	0.22	0.31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1.10	-0.09	0.47

#### (二)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

上述各指标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sup>7</sup> 合并报表口径下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每股净现金流、基本每股收益和母公司报表口径下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每股净现金流指标中，2010年财务指标按公司实施了2010年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后的股数进行了重述，2009年财务指标按公司实施了2010年、2009年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后的股数进行了重述。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净额)/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资产合计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期末股本总额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应付账款周转率=营业成本/应付账款平均余额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指标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修订)的规定计算。上表中其他每股指标均比照执行。

如无特别说明，本节中出现的指标均依据上述口径计算。

#### 四、发行人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本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项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0,629	-24,094	-26,74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47,702	440,318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5,806	90,295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净额	230,491	51,878	167,40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4,841	50,269	-
所得税影响数	175,232	91,300	21,099
<b>合计</b>	<b>992,979</b>	<b>517,366</b>	<b>119,560</b>

##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公司管理层结合最近三年的财务报表，对资产负债结构、现金流量、偿债能力、盈利能力、未来业务目标以及盈利能力的可持续性进行了如下分析。

### (一) 最近三年合并报表口径分析

#### 1、资产结构

单位：千元

主要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b>流动资产合计</b>	84,477,369	80.17%	65,528,099	77.87%	55,593,903	81.35%
货币资金	21,471,967	20.38%	15,383,207	18.28%	14,496,808	21.21%
交易性金融资产	95,618	0.09%	123,365	0.15%	-	-
应收票据	3,223,529	3.06%	1,289,877	1.53%	779,112	1.14%
应收账款	23,873,425	22.66%	17,563,925	20.87%	15,319,215	22.42%
应收账款保理	3,623,096	3.44%	3,016,569	3.58%	2,870,221	4.20%
其他应收款	2,118,700	2.01%	1,389,783	1.65%	1,059,829	1.55%
预付款项	494,200	0.47%	449,664	0.53%	355,422	0.52%
存货	14,988,379	14.22%	12,103,670	14.38%	9,324,800	13.64%
应收工程合约款	14,588,455	13.85%	14,208,039	16.88%	11,388,496	16.66%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20,890,745	19.83%	18,624,258	22.13%	12,748,419	18.6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19,972	0.78%	342,706	0.41%	253,760	0.37%
长期应收款	864,274	0.82%	567,444	0.67%	383,749	0.56%
长期应收款保理	4,156,083	3.94%	4,972,718	5.91%	2,968,629	4.34%
长期股权投资	514,091	0.49%	917,989	1.09%	440,282	0.64%
固定资产	7,003,824	6.65%	6,523,505	7.75%	4,714,533	6.90%
在建工程	1,580,462	1.50%	1,146,739	1.36%	1,332,735	1.95%
无形资产	1,194,946	1.13%	891,290	1.06%	613,773	0.90%
开发支出	1,925,610	1.83%	1,466,504	1.74%	778,375	1.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28,836	1.07%	655,245	0.78%	643,918	0.94%
长期递延资产	61,741	0.06%	50,032	0.06%	10,306	0.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40,906	1.56%	1,090,086	1.30%	608,359	0.89%
<b>资产总计</b>	<b>105,368,114</b>	<b>100.00%</b>	<b>84,152,357</b>	<b>100.00%</b>	<b>68,342,322</b>	<b>100.00%</b>

最近三年，随着公司各项业务发展，公司资产规模持续稳定增长，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841.52 亿元，较 2009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58.10 亿

元, 增长 23.13%;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总资产为 1,053.68 亿元, 较 2010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212.16 亿元, 增长 25.21%。从资产结构分析, 公司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金额逐年增加,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分别较 2009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17.87% 和 46.09%,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分别较 2010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28.92% 和 12.17%。公司流动资产占比较高,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81.35%、77.87% 和 80.17%, 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18.65%、22.13% 和 19.83%。

### (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账款保理、存货和应收工程合约款是公司流动资产的主要构成部分。

公司为维持国内外业务的日常运营, 始终保持一定规模的货币资金, 包括现金和银行存款等。近三年公司货币资金规模逐年增长,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货币资金分别为 144.97 亿元、153.83 亿元和 214.72 亿元, 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1.21%、18.28% 和 20.38%。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货币资金较上年年末大幅增长 39.58%, 主要因年底收回的贷款增加所致。

公司在商品销售、通信系统建设工程及提供劳务等经营活动中较多采用应收、应付的方式进行结算。随着公司业务发展扩大和营业收入逐年增加, 近三年公司应收账款逐年增加,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应收账款分别为 153.19 亿元、175.64 亿元和 238.73 亿元, 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2.42%、20.87% 和 22.66%。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应收账款较上年年末增长 35.92%, 主要因公司销售规模增长及收款时间延长所致。

近三年, 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如下:

单位: 千元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2,848,847	16,810,036	15,048,672
1 年至 2 年	1,791,118	1,453,857	1,124,356
2 年至 3 年	723,468	708,457	558,473

3年以上	1,110,421	681,093	330,491
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600,429	2,089,518	1,742,777
合计	23,873,425	17,563,925	15,319,215

公司应收账款账龄较短，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超过85%。

截至2009年12月31日、2010年12月31日和2011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保理分别为28.70亿元、30.17亿元和36.23亿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4.20%、3.58%和3.44%。公司应收账款保理均为无追索权买断式保理。

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等。截至2009年12月31日、2010年12月31日和2011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分别为93.25亿元、121.04亿元和149.88亿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3.64%、14.38%和14.22%。近三年公司存货年增长率较高，主要因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带来必要的采购规模和库存规模增加所致。

公司存货中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占比较大。近三年，公司存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原材料	3,876,191	3,474,862	2,533,005
委托加工材料	111,368	104,035	69,826
在产品	1,570,680	1,252,414	1,181,375
库存商品	3,379,872	2,530,441	1,799,947
发出商品	6,050,268	4,741,918	3,740,647
合计	14,988,379	12,103,670	9,324,800

公司对存货充分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2011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4.58亿元。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跌价准备为10.74亿元。

公司各项合同累计已发生成本及累计已确认毛利或亏损但未开发票部分应记入应收工程合约款。截至2009年12月31日、2010年12月31日和2011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工程合约款分别为113.88亿元、142.08亿元和145.88亿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6.66%、16.88%和13.85%。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应收工程合约款规模也相应增加。

## (2) 非流动资产

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包括长期应收款保理、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开发支出



等。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期应收款保理分别为 29.69 亿元、49.73 亿元和 41.56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34%、5.91%和 3.94%。公司长期应收账保理亦为无追索权买断式保理。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期应收款保理较 2009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20.04 亿元，增长 67.51%，主要因公司销售规模增长、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增加所致。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期应收款保理较 2010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8.17 亿元，降低 16.42%，主要因长期应收款保理转为短期应收款保理所致。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不含临时厂房）、电子设备、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和其他设备。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分别为 47.15 亿元、65.24 亿元和 70.04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90%、7.75%和 6.65%。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较 2009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8.09 亿元，增长 38.37%，主要因本公司各地的研发基地投入使用所致。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账面净值为 70.04 亿元，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7.92 亿元，永久业权土地 0.79 亿元，电子设备 16.13 亿元，机器设备 11.92 亿元，运输工具 2.08 亿元，其他设备 1.20 亿元。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累计折旧为 36.97 亿元。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建工程分别为 13.33 亿元、11.47 亿元和 15.80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95%、1.36%和 1.50%。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建工程较上年年末减少 1.86 亿元，下降 13.96%，主要因各地研发基地投入使用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建工程较上年年末增加 4.34 亿元，增长 37.82%，主要因公司增加对西安研发中心等项目的投资所致。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开发支出分别为 7.78 亿元、14.67 亿元和 19.26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14%、1.74%和 1.83%。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开发支出分别较上年年末增长 88.41%和 31.31%，主要因公司对部分通讯系统和终端产品的研发投入进行了资本化所致。2009 年、2010 年、2011 年公司开发支出占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5%、10.6%和 7.8%。

## 2、负债结构

单位：千元

主要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b>流动负债合计</b>	63,474,811	80.27%	48,214,142	81.46%	41,095,060	81.55%
短期借款	11,183,349	14.14%	6,578,413	11.11%	4,906,503	9.74%
应收账款保理之银行拨款	3,789,731	4.79%	3,016,569	5.10%	2,870,221	5.70%
交易性金融负债	5,305	0.01%	40,139	0.07%	-	-
应付票据	11,149,367	14.10%	10,056,477	16.99%	8,484,861	16.84%
应付账款	21,542,885	27.24%	15,441,206	26.09%	13,046,804	25.89%
应付工程合约款	3,068,804	3.88%	2,772,669	4.68%	2,519,706	5.00%
预收款项	2,458,428	3.11%	2,744,694	4.64%	2,337,628	4.64%
应付职工薪酬	2,409,032	3.05%	3,097,927	5.23%	2,398,720	4.76%
应交税费	-990,041	-1.25%	-321,345	-0.54%	77,715	0.15%
应付股利	170,046	0.22%	136,302	0.23%	16,966	0.03%
其他应付款	7,526,477	9.52%	2,976,325	5.03%	2,213,477	4.39%
递延收益	74,986	0.09%	91,256	0.15%	92,830	0.18%
预计负债	393,343	0.50%	260,693	0.44%	189,664	0.3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93,099	0.88%	1,322,817	2.23%	1,939,965	3.85%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15,604,528	19.73%	10,976,217	18.54%	9,298,396	18.45%
长期借款	6,940,702	8.78%	1,719,310	2.90%	2,396,393	4.76%
长期应收账款保理之银行拨款	4,156,083	5.26%	4,972,718	8.40%	2,968,629	5.89%
应付债券	3,884,198	4.91%	3,755,790	6.35%	3,632,681	7.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89,167	0.15%	3,924	0.01%
其他非流动负债	623,545	0.79%	439,232	0.74%	296,769	0.59%
<b>负债合计</b>	79,079,339	100.00%	59,190,359	100.00%	50,393,456	100.00%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负债规模也随之增加。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负债为 591.90 亿元，较 2009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87.97 亿元，增长 17.46%；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负债为 790.79 亿元，较 2010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98.89 亿元，增长 33.60%。从负债结构分析，公司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金额逐年增加，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分别较 2009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17.32% 和 18.04%，2011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分别较 2010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31.65% 和 42.17%。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流动负债占总负债比例分别为 81.55%、81.46% 和 80.27%，非流动负债占总负债比例分别为 18.45%、18.54% 和 19.73%，非流动负债占比近三年小幅上升，负债结构逐年改善。

## (1) 流动负债

近三年公司流动负债规模逐年增长，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流动负债分别比上年年末增长 17.32% 和 31.65%。近三年公司流动负债占比始终维持在较高水平，一方面是由于公司为满足国内外业务的资金需

求保持一定规模的短期借款，另一方面是由于采用应付方式进行结算的业务规模较大所致。公司流动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短期借款分别为 49.07 亿元、65.78 亿元和 111.83 亿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9.74%、11.11%和 14.14%。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短期借款分别较上年年末增长 34.08%和 70.00%，短期借款近三年涨幅较大，主要因公司目前处于业务扩张阶段，为满足公司短期资金需要增加借款所致。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票据分别为 84.85 亿元、100.56 亿元和 111.49 亿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6.84%、16.99%和 14.10%。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公司应付票据也随之逐年增长。公司应付票据包括商业承兑汇票和银行承兑汇票，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商业承兑汇票为 35.63 亿元，银行承兑汇票为 75.86 亿元。

公司应付账款随着业务规模扩大而逐年增长。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分别为 130.47 亿元、154.41 亿元和 215.43 亿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5.89%、26.09%和 27.24%。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较上年年末增加 61.02 亿元，增长 39.52%，主要因销售规模增长，材料采购增加及付款时间延长所致。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账龄结构如下：

单位：千元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0 至 6 个月	21,114,221
7 至 12 个月	299,452
1 年至 2 年	87,206
2 年至 3 年	13,278
3 年以上	28,728
<b>合计</b>	<b>21,542,885</b>

公司应付账款期限集中在 1 年以内，其中 6 个月以下的应付账款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达到 98.01%。

## (2) 非流动负债

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为长期借款、长期应收账款保理之银行拨款和应付债券。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期借款分别为 23.96 亿元、17.19 亿元和 69.41 亿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期借款较上年年末减少 6.77 亿元，下降 28.25%，主要因 2010 年较 2009 年减少了 10.75 亿元信用借款。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期借款较上年年末增加 52.21 亿元，涨幅达到 303.69%，主要因公司处于业务扩张阶段，为满足公司长期资金需要而增加借款所致。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期应收账款保理之银行拨款分别为 29.69 亿元、49.73 亿元和 41.56 亿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5.89%、8.40% 和 5.26%。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期应收账款保理之银行拨款较 2009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20.04 亿元，增长率达到 67.51%，主要因公司销售规模增长，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增加所致。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期应收账款保理之银行拨款较上年年末减少 8.17 亿元，降低 16.42%，主要因长期应收账款保理转为短期应收款保理所致。

公司应付债券规模近三年保持稳定。2008 年 1 月 30 日，公司发行了 40 亿元可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债券分别为 36.33 亿元、37.56 亿元和 38.84 亿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7.21%、6.35% 和 4.91%。

### 3、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千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2,217	941,910	3,729,2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8,705	-3,112,585	-2,301,0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00,409	3,037,749	1,287,19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56,990	829,277	2,731,662

####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近三年公司营业收入显著上升，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逐年增长。2010 年和 2011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 18.45% 和 21.33%，但由于公司目前处于市场规模扩张阶段，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及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大幅增加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增幅大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增幅，因此导致 2010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09 年减少 27.87 亿元，下降幅度为 74.74%。2011 年，经营活动产生

的现金流量净额进一步降低为-18.12 亿元。

公司近三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逐年下降，主要原因有三个方面：（1）公司采取的市场竞争策略所致，2009 年至 2011 年公司全力以赴争取通信系统设备产品进入所有大型跨国电信运营商。到 2011 年底，公司已突破除美国外的其他大型运营商，此项市场策略基本取得了成功。受此策略影响，公司毛利率有所下降，公司给予客户的商务条件更加优惠，使得收款时间延长、获取现金能力受到制约。（2）资金市场流动性下降导致。2011 年开始，中国资金市场货币流动性持续紧缩，造成贷款利率、贴现率不断上涨，公司为节约贴现费用，放弃了数十亿票据贴现提前收款，造成经营性现金流量出现负数，而应收票据余额大幅增长。（3）公司经营规模扩大，材料采购、税金、人力资金、运营费用等现金支出增长。为改善经营性活动现金流现状，公司制定了有效的应对措施，包括合同商务条款转变为以提高盈利性、加速现金周转为目标；运用保理等方式加快应收账款回售速度、清理历史欠款、盘活长期应收款；改善原材料采购策略；严格控制经营费用支出；选择恰当时机进行票据贴现增加现金流；利用财务公司平台促进内部子公司间现金流通等措施。通过实施上述措施，预计公司经营性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下降的趋势将有所好转。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近三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净支出，2009 年、2010 年和 2011 年分别为-23.01 亿元、-31.13 亿元和-34.19 亿元，主要因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增加，导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增加。此外，2011 年公司加大投资支付规模，投资支付的现金较 2010 年大幅增长 1689.99%。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09 年、2010 年和 2011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2.87 亿元、30.38 亿元和 114.00 亿元。2010 年，公司 H 股新股配售和 A 股认股权证行权使得募集资金增加，导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加。2011 年，公司为满足资金需要增加借款规模，导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长 275.29%。

## 4、偿债能力分析

### (1) 主要偿债指标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75.05%	70.34%	73.74%
流动比率	1.33	1.36	1.35
速动比率	1.09	1.11	1.13
	<b>2011年度</b>	<b>2010年度</b>	<b>2009年度</b>
利息保障倍数	2.92	6.98	5.42

近三年，公司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保持较为稳定的水平。目前，公司推行市场扩张策略，加大对海外市场的投入，随着业务规模不断扩大，营运资金占压也随之加大。公司为应对海外业务带来的汇率风险，近年来增加了外币借款规模。在扩展市场的同时，公司加强对研发领域的投入，坚持技术创新。较大的营运资金需求和研发投入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维持在较高水平。此外，受通讯设备制造业行业特征影响，在业务结算过程中，公司与运营商和供应商的结算方式大多采用应收、应付的结算方式，从而导致公司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规模较大，资产负债率较高。

近三年，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为稳定，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变化很小。

近三年，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5.42、6.98 和 2.92。2011 年利息保障倍数较 2010 年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受世界经济增长放缓、国内货币政策调整及公司推行市场规模扩张策略等因素影响，公司净利润水平较 2010 年有所下降，从而使得息税前利润较 2010 年下降。

### (2) 公司偿债能力的总体评价

公司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短期偿债能力稳定，利息保障倍数处于较高水平，公司整体偿债能力较高。

公司已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建立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建立了稳健自律的财务政策与良好的风险控制机制。公司在银行的信誉良好，融资通道比较畅通，融资能力强；公司坚持稳健的财务政策，严格控制负债规模，有效防范债务风险；未来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整个公司的盈利水平有望进一步提高，偿债能力亦会相应提高。

因公司计划将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补充公司营运资

金，本次公司债券的发行将有利于改善公司负债的期限结构，有利于降低公司的短期偿债压力。

### 5、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16	4.25	4.77
存货周转率（次）	4.44	4.42	4.44

近三年，公司资产周转能力整体较为稳定，存货周转率和应收账款周转率总体上保持了较好的水平。2009年、2010年和2011年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4.44次/年、4.42次/年和4.44次/年，存货周转率较为稳定。2009年、2010年和2011年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4.77次/年、4.25次/年和4.16次/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小幅下降，主要是由于收款时间延长所致。整体而言，公司经营效率水平良好，管理和经营效率较好，能有效支持公司业务规模的快速扩大，并能增强公司的竞争实力和盈利水平。

### 6、盈利能力分析

单位：千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营业收入	86,254,456	69,906,686	60,272,563
营业成本	60,157,354	47,335,026	40,623,33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62,901	791,889	692,933
销售费用	10,953,233	8,754,968	7,044,382
管理费用	2,431,703	2,410,294	2,567,928
研发费用	8,492,623	7,091,971	5,781,583
财务费用	2,356,319	1,198,477	784,726
资产减值损失	946,687	315,263	737,94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88,675	83,597	12,560
投资收益	1,064,549	497,163	11,871
营业利润	429,510	2,589,558	2,064,163
营业外收入	2,368,710	2,002,149	1,391,420
营业外支出	163,084	231,506	130,841
利润总额	2,635,136	4,360,201	3,324,742
净利润	2,243,093	3,476,482	2,695,6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60,166	3,250,247	2,458,121

总体来看，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的收入水平随之提高。2009年至2011年公司营业收入逐年上升，但2011年利润总额和净利润有所下降。近年来公司推行市场规模扩张的策略，海外市场扩张过程中采取大国及主流运营商的战略，公司在欧美等发达市场地位逐渐提升。2011年公司利润水平有所下降，主要是受世界经济增长放缓、国内货币政策调整及本公司推行市场规模扩张策略的影响。具

体而言，首先，公司采取通信系统设备产品进入所有大型跨国电信运营商的市场竞争策略，受此策略影响，公司通信系统设备产品毛利率有所下降。其次，公司终端产品销售规模迅速增长，但毛利率下降，导致公司净利润水平下降较快。此外，2011年，外币汇率波动造成公司汇兑损失增加，进而导致财务费用大幅增长、利润下降。最后，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增加，导致净利润下降。为应对印度政府收回部分电信运营商牌照带来的风险，公司及时对出现风险的应收账款计提了坏账损失。未来，随着公司在欧美等发达市场收入不断增长、终端业务由中低端向中高端转变，公司盈利水平将有所上升。

2010年，公司营业收入较2009年增加96.34亿元，增长15.98%，利润总额较2009年增加10.35亿元，增长31.14%，净利润较2009年增加7.81亿元，增长28.97%，公司整体盈利水平较2009年显著提高。公司营业税金及附加2010年较2009年增长14.28%，主要因营业税应税收入增加所致。2010年，公司财务费用较2009年大幅增长52.73%，主要因2010年汇率波动产生汇兑损失而2009年汇率变动产生汇兑收益所致。2010年，公司资产减值损失较2009年下降57.28%，主要因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减少及部分存货跌价损失转回所致。2010年，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2009年大幅增长565.58%，主要因固定收益型衍生品投资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所致。2010年，公司投资收益为4.97亿元，较2009年大幅增长4088.05%，主要因公司的一家联营公司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导致本公司确认投资收益所致。

2011年，公司营业收入较2010年增加163.48亿元，增长23.39%，为全球五大设备商中收入增速最高。但受世界经济增长放缓、国内货币政策调整及本公司推行市场规模扩张策略的影响，2011年公司利润总额和净利润有所下降，公司利润总额为26.35亿元，较2010年下降39.56%，净利润为22.43亿元，较2010年下降35.48%。公司营业税金及附加2011年较2010年增长84.74%，主要因营业税应税收入增加、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增长所致。2011年，公司财务费用较2010年大幅增长96.61%，主要是因为2011年汇率波动导致产生的汇兑损失增加。公司资产减值损失2011年较2010年增幅达到200.28%，主要因2011年存货跌价准备增加而上年同期存货跌价准备转回所致，2011年公司计提了4.58亿元的存货跌价准备。此外，为应对印度政府收回部分电信运营商牌照带来的风险，公司及时对出现风险的应收账款计提了坏账损失。2011年，公司公允价值收益大幅降低，主要因部分衍生



品投资到期交割其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转入投资收益所致。公司投资收益2011年较2010年大幅增长114.12%，主要因公司处置国民技术股权产生投资收益及部分衍生品投资到期交割其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转入投资收益所致。

近三年，公司营业外收入分别为13.91亿元、20.02亿元和23.69亿元，营业外支出分别为1.31亿元、2.32亿元和1.63亿元，营业外损益分别为12.61亿元、17.71亿元和22.06亿元。公司营业外收入较高，且占净利润比例较高。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为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和科技拨款类政府补助。在可预见的未来内，国家对于软件行业的支持力度不会减弱，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收入是可持续的并会逐年增长；国家对于通信技术的研发资金投入不会减少，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是可持续的。预计公司营业外收入较高，且占净利润比例较高的情况在未来可预见期限内还将持续。

### （1）营业收入分析

单位：千元

业务板块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运营商网络业务	46,522,048	53.93%	41,976,345	60.05%	39,982,316	66.33%
终端业务	26,933,508	31.23%	17,646,398	25.24%	13,071,519	21.69%
电信软件系统、服务及其他产品	12,798,900	14.84%	10,283,943	14.71%	7,218,728	11.98%
合计	<b>86,254,456</b>	<b>100.00%</b>	<b>69,906,686</b>	<b>100.00%</b>	<b>60,272,563</b>	<b>100.00%</b>

本公司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运营商网络业务、终端业务、电信软件系统、服务及其他产品三大板块，具体情况如下：

运营商网络业务是本公司营业收入的重要板块，近三年该板块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均超过 50%。运营商网络业务主要包括无线通信、有线交换及接入和光通信及数据通信。近年来，公司在运营商网络业务方面保持稳健的突破和增长。无线产品方面，公司借助 SDR 技术的解决方案优势，提升新兴市场的市场份额并得到全球主流运营商的认可，获得多个分支网络建设合同，与全球主流运营商建立全面合作关系。在 4G 市场中，公司加强与全球主流运营商在 FDD LTE 网络方面合作的同时，抓住 TDD LTE 产品全球部署的机遇，在中国、日本、印度、瑞典等国家与 TDD LTE 主要运营商建立紧密合作关系，进行了规模商用或试商用合作。有线产品方面，公司接入网产品的销售在国际市场呈现快速发展趋势，承载网产品已规模突破欧洲、亚太等高端市场，并蝉联欧洲 INFOVISION

大奖、获得 Frost & Sullivan 颁发的“2011 最佳光传输厂商”的奖项。业务产品方面，公司关注个性化的用户需求，探索多样化的业务模式，并完善市场布局，开拓行业和企业市场，不断提升产品及方案的竞争力。2010 年公司运营商网络业务收入 419.76 亿元，较 2009 年小幅增长 4.99%。2011 年公司运营商网络业务收入 465.22 亿元，较 2010 年增长 10.83%。

终端产品包括公司生产和销售的手机和数据卡产品。近三年公司终端业务快速增长，2010 年终端业务收入 176.46 亿元，较 2009 年增长 35.00%，2011 年终端业务收入 269.34 亿元，较 2010 年增长 52.63%。2011 年，在智能终端市场快速发展的形势下，公司智能终端业务实现规模发展，出货量实现较高增速，销售占比持续增加。国内 3G 业务进入规模化发展阶段，公司 3G 各制式智能终端产品在国内市场的销售快速增长。国际市场方面，公司已与多数全球主流运营商建立合作关系，终端产品在巴西、印度等人口大国实现规模销售，智能终端产品在欧美等发达国家市场销售快速增长。

电信软件系统、服务及其他产品板块主要负责提供运营支撑系统等电信软件系统及收费服务。近三年该板块快速增长，2010 年公司电信软件系统、服务及其他产品收入较 2009 年增长 42.46%，主要因欧美地区固定台产品、视讯及网络终端以及亚洲服务收入增长所致。2011 年公司电信软件系统、服务及其他产品收入较 2010 年增长 24.46%，其中服务收入实现快速增长。

## （2）营业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最近三年，公司营业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运营商网络业务	18,216,250	69.80%	16,123,494	71.43%	13,946,907	70.98%
终端业务	4,089,743	15.67%	3,350,944	14.85%	3,416,802	17.39%
电信软件系统、服务及其他产品	3,791,109	14.53%	3,097,222	13.72%	2,285,515	11.63%
合计	<b>26,097,102</b>	<b>100.00%</b>	<b>22,571,660</b>	<b>100.00%</b>	<b>19,649,224</b>	<b>100.00%</b>

最近三年，公司各业务板块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毛利率	变动百分点	毛利率	变动百分点	毛利率
运营商网络业务	39.16%	0.75	38.41%	3.53	34.88%
终端业务	15.18%	-3.81	18.99%	-7.15	26.14%

电信软件系统、服务及其他产品	29.62%	-0.50	30.12%	-1.54	31.66%
<b>合计</b>	<b>30.26%</b>	<b>-2.03</b>	<b>32.29%</b>	<b>-0.31</b>	<b>32.60%</b>

本公司 2009 年、2010 年和 2011 年毛利率分别为 32.60%、32.29% 和 30.26%。2011 年，公司毛利率水平小幅下降，主要是受世界经济增长放缓、国内货币政策调整及本公司推行市场规模扩张策略的影响。

运营商网络业务近三年毛利率逐年上升，2011 年和 2010 年分别较上年同期增加 3.53 个百分点和 0.75 个百分点。终端业务近三年毛利水平逐年下降，主要是公司终端产品实行产品转型，由普通功能机向智能机转型，由此造成原材料成本较高，初期投入的测试成本、生产成本较多。此外，2011 年公司加大手机终端产品在国内市场的推广力度，为使公司智能机占领一定的市场份额，公司采取了优惠售价的策略，造成终端产品毛利率降低。其次，2011 年，公司终端业务产品以毛利率较低的中低端产品为主，使得整体毛利率下降。2012 年，在公司智能终端转型战略初见成效的基础上，终端产品毛利率下降的趋势有望快速遏制，呈现反弹上升的局面。针对终端产品盈利不佳的情况，2012 年开始公司成立了盈利保障团队，推动盈利工作在市场、产品、研发、交付、物流、质量等领域的切实落地。电信软件系统、服务及其他产品近三年毛利水平小幅下降，但仍处于较高水平。

### (3) 各项费用分析

单位：千元

项目	2011 年度	占营业收入 比重	2010 年度	占营业收入 比重	2009 年度	占营业收入 比重
销售费用	10,953,233	12.70%	8,754,968	12.52%	7,044,382	11.69%
管理费用	2,431,703	2.82%	2,410,294	3.45%	2,567,928	4.26%
研发费用	8,492,623	9.85%	7,091,971	10.14%	5,781,583	9.59%
财务费用	2,356,319	2.73%	1,198,477	1.71%	784,726	1.30%

近三年公司的销售费用、研发费用随着各业务板块销售规模增加而逐年上升，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体上较为稳定。近三年，随着公司员工数量的增加，公司支付工资福利及奖金增加，导致销售费用逐年增长。近三年，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力度，研发费用逐年增长。财务费用近三年增速较快，主要原因是汇率波动产生的汇兑损失增加及利息支出增加。2011 年，财务费用较 2010 年大幅增长 96.61%，是由于汇率波动产生的汇兑损失增加以及公司运用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进行票据贴现借款规模增加使得利息支出增加。近三年，公司管理费用

变化不大，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逐年降低。

## （二）最近三年母公司口径分析

### 1、资产结构

单位：千元

主要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b>流动资产合计</b>	81,101,055	79.01%	62,022,755	77.94%	53,060,986	80.94%
货币资金	13,575,178	13.23%	9,690,867	12.18%	10,096,875	15.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87,180	0.08%	23,984	0.03%	-	-
应收票据	2,992,133	2.91%	1,199,161	1.51%	672,374	1.03%
应收账款	33,136,024	32.28%	24,283,587	30.52%	19,557,131	29.83%
应收账款保理	3,306,558	3.22%	2,864,307	3.60%	2,727,445	4.16%
预付款项	22,969	0.02%	85,559	0.11%	173,408	0.26%
应收股利	3,696,751	3.60%	27,418	0.03%	1,017,020	1.55%
其他应收款	3,477,706	3.39%	5,678,250	7.14%	3,240,367	4.94%
存货	8,634,564	8.41%	5,501,368	6.91%	4,747,278	7.24%
应收工程合约款	12,171,992	11.86%	12,668,254	15.92%	10,829,088	16.52%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21,545,495	20.99%	17,552,291	22.06%	12,492,514	19.0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2,448	0.21%	244,448	0.31%	244,448	0.37%
长期应收款	3,633,751	3.54%	1,262,311	1.59%	1,347,932	2.06%
长期应收款保理	4,059,772	3.96%	5,097,718	6.41%	3,093,629	4.72%
长期股权投资	4,750,471	4.63%	3,515,824	4.42%	2,196,637	3.35%
固定资产	4,791,141	4.67%	4,253,887	5.35%	3,195,746	4.88%
在建工程	739,549	0.72%	796,916	1.00%	790,491	1.21%
无形资产	715,716	0.70%	492,918	0.62%	481,171	0.73%
开发支出	499,988	0.49%	350,767	0.44%	151,564	0.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2,619	0.61%	447,416	0.56%	382,537	0.58%
长期递延资产	30,096	0.03%	-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89,944	1.45%	1,090,086	1.37%	608,359	0.93%
<b>资产总计</b>	102,646,550	100.00%	79,575,046	100.00%	65,553,500	100.00%

近三年，随着公司业务不断发展，公司资产规模持续稳定增长，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 21.39% 和 28.99%。从资产结构分析，流动资产占比高于非流动资产占比。

#### （1）流动资产

公司流动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应收工程合约款等。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分别为 100.97 亿元、96.91 亿元和 135.75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5.40%、12.18% 和 13.23%。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较上年年末

大幅增长，主要是由于公司年底收回货款增加所致。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近三年应收账款规模逐年增长，占总资产的比例也逐年增加。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分别为 195.57 亿元、242.84 亿元和 331.36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9.83%、30.52%和 32.28%。近三年公司应收账款增幅较大，主要因公司销售规模的增长及收款时间延长所致。

近三年，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如下：

单位：千元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6,336,644	18,947,934	15,008,812
1 年至 2 年	3,650,163	2,762,847	3,567,732
2 年至 3 年	1,806,894	2,363,208	1,350,116
3 年以上	3,370,060	1,862,034	1,015,890
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027,737	1,652,436	1,385,419
合计	33,136,024	24,283,587	19,557,131

公司应收账款期限较短，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超过 70%。公司按照单项计提和组合计提的方式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2011 年计提坏账准备为 3.89 亿元，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为 20.28 亿元。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工程合约款分别为 108.29 亿元、126.68 亿元和 121.72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6.52%、15.92%和 11.86%。应收工程合约款规模的增长主要是受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和营业收入增加的影响。

## （2）非流动资产

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为长期应收款保理、长期股权投资和固定资产。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期应收款保理分别为 30.94 亿元、50.98 亿元和 40.60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72%、6.41%和 3.96%。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期应收款保理较上年年末增加 20.04 亿元，增长 64.78%，主要因公司销售规模增长、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增加所致。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期应收款保理较上年年末减少 10.38 亿元，降低 20.36%，主要因长期应收款保理转为短期应收款保理所致。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分别为 21.97 亿元、35.16 亿元和 47.50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35%、4.42%和 4.63%。2010 年，公司联营公司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新股上市募集资金，归属于本公司享有的股东权益增加导致长期股权投资大幅增长。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较 2010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35.12%，主要因公司出资 10 亿元成立子公司中兴通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近三年公司固定资产规模逐年增长，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1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分别为 31.96 亿元、42.54 亿元和 47.91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88%、5.35%和 4.67%。公司目前处于扩张阶段，固定资产规模逐年增长，其中 2010 年公司固定资产较上年同期增长 33.11%，主要是因为公司多地研发基地投入使用。

## 2、负债结构

单位：千元

主要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b>流动负债合计</b>	78,110,937	88.96%	54,587,615	84.40%	45,175,437	83.75%
短期借款	6,536,028	7.44%	4,165,978	6.44%	3,388,734	6.28%
应收账款保理之银行拨款	3,473,193	3.96%	2,864,307	4.43%	2,727,445	5.06%
应付票据	11,904,593	13.56%	9,444,653	14.60%	9,473,080	17.56%
应付账款	31,997,323	36.44%	25,507,206	39.44%	17,834,626	33.06%
应付工程合约款	2,401,582	2.74%	1,703,293	2.63%	2,153,082	3.99%
预收款项	1,608,213	1.83%	2,110,666	3.26%	2,039,175	3.78%
应付职工薪酬	720,866	0.82%	504,335	0.78%	878,705	1.63%
应交税费	-1,628,377	-1.85%	-948,244	-1.47%	-307,988	-0.57%
应付股利	128	0.00%	97	0.00%	75	0.00%
其他应付款	20,133,672	22.93%	8,030,437	12.42%	5,662,122	10.50%
递延收益	29,483	0.03%	7,805	0.01%	33,237	0.06%
预计负债	241,134	0.27%	109,493	0.17%	88,298	0.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93,099	0.79%	1,087,589	1.68%	1,204,846	2.23%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9,696,357	11.04%	10,087,285	15.60%	8,766,734	16.25%
长期借款	1,130,090	1.29%	728,497	1.13%	1,742,512	3.23%
长期应收账款保理之银行拨款	4,059,772	4.62%	5,097,718	7.88%	3,093,629	5.74%
应付债券	3,884,198	4.42%	3,755,790	5.81%	3,632,681	6.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66,048	0.10%	1,143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622,297	0.71%	439,232	0.68%	296,769	0.55%
<b>负债合计</b>	87,807,294	100.00%	64,674,900	100.00%	53,942,171	100.00%

近三年，随着公司经营业务扩大，公司总负债规模也随之增加，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1 年 12 月 31 日，负债规模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 19.90% 和 35.77%。从资产负债结构分析，近三年公司流动负债占比小幅上升，流动负债占比始终高于非流动负债占比。

### （1）流动负债

公司流动负债主要为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短期借款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 22.94%、56.89%。随着业务不断发展，公司对短期资金需求增加，导致短期借款规模逐年增长。

应付票据主要为商业承兑汇票和银行承兑汇票，近三年公司应付票据规模逐渐增长，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票据规模分别为 94.73 亿元、94.45 亿元和 119.05 亿元。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 43.02% 和 25.44%。近三年公司业务快速扩张，销售规模增长、材料采购增加和付款时间延长导致应付账款较快增长。

其他应付款包括员工股权激励缴款、预提费用、员工安居房缴款、应付外部单位款、押金、应付保理费、应付员工款等。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 41.83% 和 150.72%。2010 年，公司员工安居房缴款增加导致其他应付款大幅增长。2011 年，公司因代收保理款增加导致其他应付款大幅增长。

### （2）非流动负债

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为长期借款、长期应收账款保理之银行拨款和应付债券。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期借款较上年同期下降 10.14 亿元，主要因长期借款转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所致。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期借款较上年同期增长 55.13%，主要是公司为了满足长期资金需求进而增加长期借款。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期应收账款保理之银行拨款较上年同期增

长 64.78%，主要因公司销售规模增长，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增加所致。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期应收账款保理之银行拨款较上年年末有所下降，主要因长期应收账款保理转为短期应收账款保理所致。

公司应付债券近规模三年保持稳定。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债券分别为 36.33 亿元、37.56 亿元和 38.84 亿元。

### 3、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千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5,725	742,588	991,0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7,942	-2,701,098	-1,953,3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65,238	1,714,300	2,467,85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71,577	-303,071	1,484,478

近三年公司营业收入显著上升，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逐年增长。2010 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及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长较快，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09 年有所下降。2011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长 176.83%，为 20.56 亿元，主要因公司下属子公司转为母公司的资金往来款增加所致。

近三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净支出，主要因公司目前处于业务扩张阶段，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增加，以及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导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增加。

近三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净流入。2010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09 年下降 30.53%，主要因公司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2011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0 年增加 148.80%，主要因为满足资金需求增加借款规模所致。

### 4、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85.54%	81.28%	82.29%
流动比率	1.04	1.14	1.17
速动比率	0.93	1.04	1.07
	<b>2011 年度</b>	<b>2010 年度</b>	<b>2009 年度</b>
利息保障倍数	1.36	1.33	2.45



近三年，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小幅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推行市场规模扩张策略，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等流动负债较快增长，公司流动负债增速快于流动资产增速。

公司资产负债率保持在较高水平，主要是由于公司较多采用应付、应收的结算方式，以及公司加强对海外市场投入和研发投入等因素导致负债水平较高。公司盈利能力较强，随着海外市场占有率和收入的增长，未来盈利能力有望进一步提高，为本期债券的偿付提供保障。

2009年、2010年和2011年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2.45、1.33和1.36。2010年，公司利息保障倍数较2009年有所下降，主要因利润水平大幅下降所致。

公司目前处于市场扩张阶段，公司负债规模增长，偿债能力指标略有弱化，但公司营业收入保持较快增长，随着公司大国及主流运营商的战略逐步取得成效，公司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将有所提高。

#### 5、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项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62	2.84	3.36
存货周转率（次）	9.37	10.45	9.17

近三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水平良好。2009年、2010年和2011年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9.17次/年、10.45次/年、9.37次/年，存货周转率保持在较高水平。2009年、2010年和2011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3.36、2.84和3.62，应收账款周转率近三年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收款时间延长所致。整体而言，公司资产周转能力较好，能够支持公司业务规模的快速扩张。

#### 6、盈利能力

单位：千元

项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营业收入	75,344,302	62,351,362	55,057,688
营业成本	66,202,307	53,564,488	45,634,129
营业税金及附加	467,247	211,891	80,016
销售费用	7,703,206	6,019,425	5,247,526
管理费用	1,530,847	1,353,305	1,517,716
研发费用	2,636,883	1,903,620	1,619,869
财务费用	1,431,951	1,323,561	810,802
资产减值损失	564,900	304,305	492,84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34,799	23,984	12,560

投资收益	5,248,295	2,188,446	1,051,371
营业利润	20,457	-116,803	718,714
利润总额	320,610	199,018	939,137
净利润	503,793	323,088	733,826

公司海外市场扩张战略不断突破，近三年营业收入逐年增长。2009年、2010年和2011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550.58亿元、623.51亿元和753.44亿元。营业成本随着营业收入的增加逐年增长，2009年、2010年和2011年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456.34亿元、535.64亿元和662.02亿元。近三年，随着公司收入水平的提高，营业税应税收入随之增长，导致公司营业税金及附加增长。

近三年，公司销售费用随营业收入增加逐年增长。公司坚持技术创新，加强研发投入，2010年和2011年公司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17.52%和38.52%。公司财务费用逐年增长，其中，2010年公司财务费用较2009年大幅上升63.24%，主要因汇率波动产生汇兑损失所致。

2011年公司资产减值损失较2010年增长85.64%，增幅较大，主要是因为存货跌价损失规模增大。近三年公司投资收益快速增长，2010年和2011年增速均超过100%，公司对子公司及联营公司的投资取得了较大收益。

2010年，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的同时营业成本、财务费用、研发费用等各项支出增速较快，利润总额和净利润较2009年有所下降。2011年，公司盈利水平回升，利润总额较2010年大幅增长61.10%，净利润较2010年增长55.93%。

### （三）盈利能力的可持续性

电信行业是社会和国家发展的支柱产业，对经济发展起着重要的作用。近年来全球电信行业取得了较快发展。2010年以来，随着全球各主要经济体经济形势企稳向上，全球电信市场逐渐走出金融危机的影响，各国政府加大电信基础设施投资，其中包括亚太、独联体、拉美地区的新兴国家是投资规模增长较快的区域，而西欧和北美地区投资的绝对值仍占全球投资的较大份额。

电信行业技术进步已开始转变方式，一方面通过精耕细作，实现内涵式发展，另一方面通过融合创新，实现外延式发展。宽带及移动是当前技术发展的主要引擎，各国政府积极推动宽带网络建设，满足民众对足够速度的带宽的需求；与此同时，全球多个国家开始拍卖4G牌照，LTE商用实验局建设亦纷纷在欧洲、美国、日本等发达市场启动。

全球电信行业并购活动日渐活跃。随着 3G 网络趋于完善、电信市场不断成熟，电信设备制造企业的洗牌不断加剧，电信设备制造企业着眼于运营商需求进行业务发展的转变。未来，设备制造企业只有更贴近运营商的需求，更了解消费者的体验，对整个产业链有更强大的把握，才能赢得更多的生存空间。

为适应全球电信行业发展方向，我国电信行业积极推进行业转型发展，3G 建设和业务发展稳步推进，移动互联网业务蓬勃发展，市场竞争格局进一步优化，总体继续保持平稳健康运行。我国电信设备制造企业正处于新一轮景气周期的增长阶段，宏观经济的持续向好和市场需求的旺盛带动行业的有利发展。政策方面，《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要求加快建设宽带、融合、安全、泛在的下一代国家信息基础设施，推动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推进经济社会各领域信息化。政策导向有利于通讯设备制造行业在“十二五”期间的发展。

本公司是全球第五大电信设备商、第五大通信终端厂商及国内最大的通讯设备制造上市公司。本公司拥有通讯业界最完整的、端到端的产品线和融合解决方案，通过全系列的无线、有线、业务、终端产品和专业通信服务，灵活满足全球不同运营商的差异化需求。本公司依托分布于全球的 107 个分支机构，凭借不断增强的创新能力、突出的灵活定制能力、日趋完善的交付能力为全球 14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电信运营商提供通信设备和终端设备，具有国际竞争力。本公司在美国、法国、瑞典、印度、中国等地共设有 15 个全球研发机构，3 万多名国内外研发人员专注于行业技术创新，2011 年本公司 PCT 国际专利申请量跃居全球企业第一位，国内发明专利授权量与申请量也均列国内企业第一位。本公司在全球多个市场及多个产品领域已形成了较强的竞争优势，盈利能力具有较强的可持续性。

#### （四）未来业务发展目标

##### 1、战略目标

本公司战略目标是 2015 年之前进入全球电信系统设备供应商收入（含系统、软件和服务）前三名，终端进入全球终端制造商收入前六名。2012 年至 2017 年，本公司将通过深度经营迈向世界级卓越企业。

## 2、发展规划

本公司发展规划具体体现在以下六个方面：

### （1）由电信设备提供商向电信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迈进

本公司拥有业界较为齐全的产品线和完善的全球营销网络。未来 3 年本公司将致力于在产品、技术和服务三方面的持续融合，为电信运营商和企业客户提供综合解决方案，降低网络建设难度，提升客户的网络价值。本公司将继续强化综合解决方案提供能力，籍此确保本公司在电信领域的的行业地位，增强经营优势。

### （2）拓展 LTE、承载网、固网宽带市场

目前电信市场的带宽流量仍在快速增长，LTE 和固网宽带分别代表了目前主要的无线和有线宽带接入手段，承载网则对上述宽带接入提供汇聚和支撑。本公司在上述产品技术领域已经有较好的技术积累以及很强的全球竞争力。本公司高度重视上述行业的未来趋势，加大产品技术投入，增强市场营销力度，扩大该领域的市场份额。

### （3）努力拓展智能终端业务，同步提升总出货量和高端产品占比

智能终端是电信运营企业与最终客户的关键连接，产品附加值高。近年来用户对智能终端的需求持续快速增加，智能终端将成为终端用户市场的重要增长点之一。本公司从 2010 年开始大幅提高在高端智能终端研发和市场等方面的投入，已经取得很好的效果。目前公司产品已突破高端市场。本公司将继续加大智能终端研发的投入，同时大增强中兴品牌在全球的推广力度。

### （4）提升电信服务业务收入比重

过去 20 多年间，本公司在全球销售并部署了大量产品设备，这些设备成为各地运营商的主力运营设备之一。保障并提升上述设备的业务提供能力是本公司未来可持续开发的重要商业机会之一。本公司在原先售后服务平台的基础上，持续加大电信服务相关的队伍建设，同时在内部政策上对电信服务相关的业务收入做出相应的调整，以确保公司在该领域的持续、快速增长。

### （5）战略进军云计算与 IC 领域

云计算是在互连网络不断发展和完善基础上出现并快速发展的新兴电信业

务之一。公司在云计算领域拥有多年的技术积累，在电信基础设施和电信终端领域具有一定优势，未来，公司力图在云计算领域中进一步拓展业务份额、实现收入增长。

本公司拥有国内较强 IC 研发和产品能力。借助公司自身的巨大需求以及强有力的产品能力，本公司从 2011 年开始逐步将 IC 部门从内部配套的研究所向外部市场的供应商转变，力图为公司开辟新的业务发展空间。

#### (6) 加强拓展物联网、三网融合、政企网市场

本公司在经营传统电信市场的同时，也高度重视相关行业的发展，尤其看好物联网、三网融合、政企网市场的未来发展。公司在物联网、三网融合、政企网市场方面已有较强的技术产品积累，未来将继续加强在上述领域的业务拓展。

## 六、本次发行后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本期债券发行完成后将引起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假设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在以下假设基础上产生变动：

- 1、相关财务数据模拟调整的基准日为 2011 年 12 月 31 日；
- 2、假设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60 亿元，即不考虑融资过程中所产生的相关费用且全部发行；
- 3、假设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净额 60 亿元计入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
- 4、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60 亿元，其中 25.82 亿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具体待偿还银行贷款参见第十节）、优化公司债务结构；34.18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 5、假设本期债券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完成发行。

基于上述假设，本期债券发行对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的影响如下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千元

项目	债券发行前	债券发行后（模拟）	模拟变动额
----	-------	-----------	-------

流动资产合计	84,477,369	87,895,397	3,418,02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890,745	20,890,745	-
资产总计	105,368,114	108,786,142	3,418,028
流动负债合计	63,474,811	61,722,775	-2,581,97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604,528	20,774,438	6,000,000
负债合计	79,079,339	82,497,367	3,418,028
资产负债率	75.05%	75.83%	0.78%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千元

项目	债券发行前	债券发行后（模拟）	模拟变动额
流动资产合计	81,101,055	84,519,083	3,418,02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545,495	21,545,495	-
资产总计	102,646,550	106,064,578	3,418,028
流动负债合计	78,110,937	75,528,965	-2,581,972
非流动负债合计	9,696,357	15,696,357	6,000,000
负债合计	87,807,294	91,225,322	3,418,028
资产负债率	85.54%	86.01%	0.47%

## 第十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 一、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数额

根据《试点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未来资金需求，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1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发行不超过 60 亿元（含 60 亿元）的公司债券。

### 二、本次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1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拟用于偿还银行贷款、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募集资金的具体用途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最终确定。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所募集的资金，公司拟安排其中约 25.82 亿元偿还银行贷款，调整公司债务结构；剩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具体使用计划如下：

#### （一）偿还银行贷款

公司拟偿还贷款情况如下：

借款人	贷款银行	起始日	到期日	币种	贷款余额（万元）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2011-8-11	2012-8-11	人民币	10,000.00	
	中信银行	2011-9-21	2012-9-21	人民币	20,000.00	
	中国银行	2012-2-14	2012-8-13	人民币	30,000.00	
	光大银行	2012-2-17	2012-8-16	人民币	1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	2012-2-26	2013-2-25	人民币	20,000.00	
	交通银行	2012-3-6	2012-9-5	人民币	20,000.00	
	合计				人民币	<b>110,000.00</b>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2012-1-19	2012-7-18	美元	4,000.00	
	工商银行	2012-3-7	2013-1-30	美元	5,000.00	
	中国银行	2012-3-13	2013-3-12	美元	5,000.00	
	国家开发银行	2012-4-13	2013-3-19	美元	9,520.00	
	合计				美元	<b>23,520.00</b>
	折合人民币（汇率 USD/CNY=6.3009 <sup>8</sup> ）				人民币	<b>148,197.17</b>
合计人民币				人民币	<b>258,212.60</b>	

#### （二）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sup>8</sup> 汇率以 2011 年 12 月 30 日银行间外汇市场人民币汇率中间价 1 美元对人民币 6.3009 元折算。

公司拟安排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所募集的部分资金,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其中:材料采购支出约占 90%,人工支出约占 10%。

2012 年,公司有 14.74 亿元已到期或即将到期的银行贷款主要用于以往材料采购款项支付。对于 2012 年二季度到期的部分银行贷款,公司不再续期贷款。因此,公司拟用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继续用于材料采购款的支付,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近年来,公司材料采购总量增长,营运资金需求增加,公司拟将本期公司债券的部分募集资金中用于补充材料采购所需营运资金。公司为全球五大电信设备制造商之一,致力于设计、开发、生产、分销及安装各种先进的电信设备。电信设备工程实施包含选址、工程建设、货物发出、安装、调试、初验、终验等多个环节,货款回收进度与工程实施进度匹配,收款周期较长;而材料采购付款与公司日常生产活动匹配,账龄较短,由此造成通讯设备制造行业收款周期较长、付款周期较短的行业特征。公司销售收款时间集中在半年末及年度末,而日常材料采购付款时间则平均分配在每个月,由此造成营运资金的阶段性缺口。2009 年至 2011 年,公司材料采购总量分别为 350.95 亿元、437.65 亿元和 542.16 亿元,2012 年预计材料采购总量将继续增长。未来,公司将通过提高盈利性、提高资金周转效率等方式逐步缩小阶段性营运资金缺口。

### 三、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的影响

#### (一) 对发行人负债结构的影响

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数据为基准,假设本期债券发行完成且根据上述募集资金运用计划用于偿还公司债务、调整负债结构及补充营运资金,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资产负债率水平将略有上升,由发行前的 75.05%上升为发行后的 75.83%,将上升 0.78 个百分点;母公司财务报表的资产负债率水平将亦将略有上升,由发行前的 85.54%上升为发行后的 86.01%,将上升 0.47 个百分点;合并财务报表的非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将由发行前的 19.73%增至发行后的 25.18%,母公司财务报表的非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将由发行前的 11.04%增至发行后的 17.21%,由于长期债务融资比例有较大幅度的提高,发行



人债务结构将得到一定的改善。

## （二）对于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的影响

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数据为基准，本期债券发行完成且根据上述募集资金运用计划予以执行后，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流动比率将由发行前的 1.33 增加至发行后的 1.42，母公司财务报表的流动比率将由发行前的 1.04 增加至发行后的 1.12。公司流动比率将有较为明显的提高，流动资产对于流动负债的覆盖能力得到提升，短期偿债能力增强。

##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 一、最近一期末对外担保情况

本公司所有的对外担保事项，均已提交董事会审议，并经董事会全体成员三分之二成员同意后生效；如对外担保事项按照规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则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批后生效。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担保类型
吉布提电信公司	5,000 万元人民币	2006.09.08	12 年	否	连带责任担保
贝宁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注 1)	300 万美元	2007.06.28	6.5 年	否	保证担保
<b>合计</b>	<b>6,890.27 万人民币<sup>9</sup></b>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担保类型
中兴（香港）有限公司 (注 1)	300 万美元	2007.06.28	6.6 年	否	连带责任 保证担保
刚中电信有限责任公司 (注 2)	840.5 万美元	2007.11.08	7.5 年	是，2011 年 10 月 21 日转让所持刚中电信 51% 股权	质押担保
中兴通讯印度尼西亚有限责任公司（注 3）	4,000 万美元	2009.06.10	到期日至中兴印尼在《技术支持框架合同》项下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否	连带责任 保证担保
中兴通讯印度尼西亚有限责任公司（注 3）	500 万美元	2009.06.17	3.6 年或中兴印尼在《技术支持框架合同》项下义务履行完毕日之较晚日	否	连带责任 保证担保
中兴电信印度私有有限公司（注 4）	3,000 万美元	2009.12.30	到期日至中兴印度在《基础网络建设框架合同》项下的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否	连带责任 保证担保
中兴电信印度私有有限公司（注 4）	684.81 万印度卢比	2009.12.31		否	连带责任 保证担保
中兴（香港）有限公司 (注 5)	90,000 万美元	2011.07.08	自 2011 年 7 月 8 日起至满 60 个月当日止	否	连带责任 担保
<b>合计</b>	<b>616,309.03 万人民币</b>				

注 1：此担保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兴香港以其银行授信额度开具备用信用证方式提供的担保，本公司为中兴香港的银行授信额度提供了担保，此两项担保

<sup>9</sup> 汇率以本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记账汇率折算，其中印度卢比兑人民币以 1:0.1183 折算，美元兑人民币以 1:6.3009 折算。

实质为：中兴通讯为最终担保人，贝宁电信为最终被担保人，担保金额为 300 万美元的担保。因贝宁电信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此事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已经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注 2：本公司以持有刚中电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刚中电信”）的 51% 股权进行质押为控股子公司刚中电信的银行贷款提供担保，因刚中电信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此事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经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1 年 10 月 21 日，本公司向法国电信集团的全资控股附属公司 Pan Communication Investments 与 Atlas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出售持有的刚中电信 51% 股份并于当日完成股权交割，同时，本公司为刚中电信提供担保事项下相关义务已全部解除。

注 3：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同意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中兴通讯印度尼西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兴印尼”）提供 4,000 万美元的履约担保及向相关银行申请开具 500 万美元履约保函。因中兴印尼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上述担保事项经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 2011 年末，本公司以其银行授信额度开具备用信用证方式为中兴印尼提供的 500 万美元担保已经开立，4,000 万美元的履约担保协议已签署。

注 4：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同意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中兴电信印度私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兴印度”）提供金额不超过 3,000 万美元的履约担保，同时向相关银行申请开具银行保函，就印度本地银行为中兴印度开立的银行履约保函向印度本地银行提供不超过 300 万美元的担保。因中兴印度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上述担保事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经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 2011 年末，本公司提供的 3,000 万美元的履约担保协议已经签署，以开具银行保函方式为中兴印度提供的 300 万美元担保现已开立 684.81 万印度卢比。

注 5：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兴香港 2011 年 7 月 8 日与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香港”）等 10 家国际银行签订了一项总额 9 亿美元的银团贷款协议，本公司于 2011 年 7 月 8 日与中银香港签署了保证协议，为中兴香港此次贷款银团提供不超过 9 亿美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自担保生效日期起至银团贷款协议日期后满 60 个月当日止。上述担保经本公司 2011 年 4 月

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因中兴香港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上述担保事项提交本公司2011年5月17日召开的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

## 二、未决诉讼或仲裁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涉及金额占2011年经审计净资产10%（约26亿元）以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截至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涉及的未决诉讼中，公司作为被告的案件涉诉金额约为37,562万美元、1,457.5万欧元、76,298万巴基斯坦卢比、7,556.3万人民币，爱立信诉英国中兴、意大利中兴侵犯其技术专利案件、华为诉本公司及德国中兴商标侵权案件、华为诉匈牙利中兴侵犯其专利权案件、华为诉本公司侵犯其专利权或商标权案件、美国某公司诉本公司及美国中兴侵犯其3G专利案件无具体求偿金额。其中，公司与爱立信的诉讼案件已和解，此案件涉诉金额为1,307.5万欧元。公司未决诉讼中，作为原告的案件涉诉金额约为10,638.3万元人民币。截至2012年12月31日，仲裁机构裁定金额远小于涉案金额。如：印度VAS公司向本公司索赔顾问费、代理费及相关损害案件仲裁庭裁定赔偿金额为132.3万美元；巴基斯坦DACOM诉本公司赔偿合同违约损失案件，仲裁机构裁定赔偿金额为32,804万巴基斯坦卢比；本公司诉中建五局赔偿工程延误违约金和损失案件，法院判决中建五局赔付金额为1,281.7万元人民币。除此之外，其他案件尚无仲裁机构裁定赔付金额。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为未决诉讼计提了4,573万元的预计负债。

本公司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具体如下：

1、2005年8月，印度VAS咨询公司（Value Advisory Services）通过海外仲裁方式向本公司索偿顾问费、代理费及相关损害约171.4万美元。后该咨询公司又将索赔总额增加至约227万美元。

该案件于2008年7月25日至2008年7月28日在新加坡由ICC组建的仲裁庭对案件进行了仲裁，本公司出席了全部庭审。2010年7月23日仲裁庭对案件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部分进行裁决，裁定本公司向上述咨询公司支付共计

132.3 万美元。上述咨询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28 日向印度德里高院提交仲裁执行申请后，本公司就其已不具备法人资格提出仲裁裁决执行异议。2011 年 9 月 23 日，印度德里高院裁定驳回上述咨询公司提出的仲裁裁决执行申请，同时裁定上述咨询公司在恢复其法人资格后可以重新提交仲裁执行申请。

2、2006 年 8 月公司客户 Dancom Pakistan (Private) Limited 提出仲裁申请，要求本公司赔偿合同违约损失 76,298 万巴基斯坦卢比，同时，本公司已经反诉该客户违约并要求对方赔偿违约损失及支付合同欠款。仲裁机构于 2008 年 2 月做出裁决，裁定本公司赔偿 32,804 万巴基斯坦卢比，根据当地法律，本公司已向当地的法院提出针对仲裁裁决的异议并提出客户违约的反诉。根据本公司聘请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该案件会持续一个较长的诉讼周期。

3、2008 年 4 月起，本公司工程承包人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以材料价格上涨为由要求本公司提高工程造价并消极怠工直至停工。本公司于 2008 年 9 月向南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法院判决解除合同，并判令被告撤出施工现场，支付工期延误违约金人民币 2,491.2 万元，赔偿本公司损失人民币 1,131.9 万元。法院于 2009 年 7 月做出一审判决，判决本公司与中建五局解除合同，由中建五局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1,281.7 万元。中建五局针对上述判决提起上诉，目前二审已庭审完毕，法院对该案下达了中止审理裁定，恢复审理需等待中建五局中院起诉案终审结果。

2009 年 10 月和 11 月本公司又向南山区人民法院提起两起诉讼，要求中建五局承担工程延期违约金人民币 3,061.5 万元和支付超出合同总价的工程款人民币 3,953.7 万元，目前上述案件均处于中止审理程序中。

2009 年 7 月中建五局向深圳中级人民法院针对本事件另行提起了诉讼，诉讼请求为要求本公司支付材料人工调差等款项合计人民币 7,556.3 万元，目前案件正在审理和合议中。

4、美国 Universal Telephone Exchange, Inc. (以下简称"UTE") 通过美国德克萨斯州达拉斯地方法院向本公司及附属公司中兴(美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国中兴”)提起违约及侵权诉讼，指称本公司及美国中兴违反 UTE 与美国中兴签订的保密协议，据此 UTE 寻求 2,000 万美元的实际损害赔偿；UTE 同时指控，

由于本公司及美国中兴的不适当行为，造成 UTE 丧失了本应获得的某电信项目合同，据此 UTE 请求 1,000 万美元的实际损害赔偿与 2,000 万美元的惩罚性损害赔偿。在收到法院传票后，本公司代理律师向法院提交了书面回复，概括性否认 UTE 对本公司及美国中兴的各项指控，同时就上述法院对本公司的管辖权提出异议。2011 年 2 月 8 日，UTE 针对本公司提起的管辖权异议向本公司及美国中兴发出调查请求，法院允许了上述调查请求。

经公司代理律师查询，UTE 已于 2010 年 5 月 21 日丧失了 in 德克萨斯州的营业执照。据此本公司及美国中兴以 UTE 在德克萨斯州已丧失营业执照为由针对其发出的调查请求提出异议，并向法院提起撤销诉讼的申请。2011 年 3 月 29 日，UTE 对美国中兴的异议做出书面回复，以其已恢复营业执照为由请求法院驳回美国中兴的异议并裁定 UTE 有权进行相关法律行动。

2012 年 2 月 23 日，本公司及美国中兴以保密协议存在仲裁条款为由向法院申请驳回 UTE 的起诉。2012 年 3 月 1 日，UTE 同意本公司关于本案件适用仲裁条款的申请，并与本公司签订协议书后将该协议书提交法院，目前尚待法院裁决。

5、本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8 日发布了《诉讼公告》，公告了 Telefonaktiebolaget LM Ericsson (publ)（以下简称“爱立信”）起诉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ZTE (UK) LIMITED（以下简称“英国中兴”）数款手机产品侵犯其技术专利，要求英国中兴停止侵权并赔偿损失，但爱立信并未在诉状中提出具体求偿金额。英国中兴已于 2011 年 6 月 20 日提交了答辩状，2011 年 7 月 27 日，英国当地法院下发了诉讼程序时间表，确定本案最早将于 2012 年 6 月开庭审理。

2011 年 4 月 1 日，爱立信向罗马法院申请提起针对中兴意大利子公司 ZTE Italy S.r.l.（以下简称“意大利中兴”）的临时禁令程序，2011 年 4 月 6 日法院驳回了该请求并责令爱立信向意大利中兴送达请求书，该请求书于 2011 年 4 月 28 日送达至意大利中兴。针对以上诉求，意大利中兴 2011 年 5 月及 2011 年 6 月已向法院提交了答辩状，并请求法院驳回原告的诉讼请求。2011 年 7 月 8 日，罗马法院正式裁决驳回了爱立信对意大利中兴的禁令和查扣申请，并裁决爱立信赔偿意大利中兴的律师费。2011 年 8 月 8 日，爱立信向意大利中兴送达了上诉状。2011 年 9 月 3 日，罗马法院正式作出裁决，驳回爱立信的上诉，并裁决爱立信支付本案的相关程序性费用，该裁决为爱立信与意大利中兴临时禁令程序一案的

最终生效裁决。

2011年4月14日及2011年5月23日，爱立信分别在德国杜塞尔多夫地区法院和曼海姆地区法院提起对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ZTE Deutschland GmbH（以下简称“德国中兴”）侵犯其技术专利的起诉，要求德国中兴停止侵权并赔偿损失，当地法院预估本案的争议标的额分别为 1,080 万欧元和 227.5 万欧元。

2012年2月，本公司与爱立信签署了《和解协议》（AGREEMENT OF DISPUTE RESOLUTION），双方同意撤销相互之间所有专利侵权诉讼，包括德国、英国及中国的所有尚未了结的专利纠纷。本公司已收到所有诉讼所在地法院下发的撤销案件的裁定，其中包括英国和德国当地法院下发的撤销“爱立信对中兴通讯提起专利侵权诉讼案件”的裁定，中国法院下发的撤销“中兴通讯对爱立信提起专利侵权诉讼案件”的裁定。

6、2011年4月28日，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ZTE France SASU（以下简称“法国中兴”）收到法国巴黎高等法院诉状。根据该诉状，华为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为”）起诉本公司及法国中兴数据卡产品侵犯其专利权，要求本公司及法国中兴停止侵权并赔偿损失 50 万欧元。本案分别于 2011 年 10 月 12 日和 11 月 30 日举行两次听证会，本公司按时向受理法院提交了答辩状。法院确定庭审时间为 2013 年 1 月 8 日。鉴于本公司已无涉案产品的销售，该诉讼对本公司当地的销售业务没有实质影响。针对华为的诉讼专利及相关同族专利，法国中兴向法国巴黎高等法院提起专利无效诉讼，目前该案正在审理中。

2011年5月9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德国中兴收到德国汉堡地区法院基于华为的申请对德国中兴颁发的针对“带标识数据卡”的临时禁止令。针对上述临时禁止令，德国中兴向德国汉堡地区法院提起异议，2011年10月1日，本公司收到德国汉堡地区法院支持华为申请该临时禁止令的裁决书。2011年10月27日，德国中兴就上述裁决向德国汉堡地区高级法院提起上诉，目前尚待法院审理此案。该临时禁止令对本公司目前业务不会产生影响。2011年6月27日，德国中兴收到德国汉堡地区法院诉状。根据该诉状，华为正式向法院提起本公司“带标识数据卡”的商标侵权诉讼。2011年7月25日，德国中兴向受理法院提交了答辩状。2011年11月23日，法院做出中止商标侵权诉讼程序的裁定，待临时禁止令的上诉裁决做出后再安排听证会。

2011年5月13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德国中兴收到华为向德国杜塞尔多夫法院递交的诉状。根据该诉状，华为状告德国中兴侵犯其专利。本案华为预估的争议标的额为100万欧元。2012年1月9日，德国中兴向受理法院提交了答辩状。针对华为的诉讼专利及相关同族专利，本公司及德国中兴向德国联邦专利法院提起专利无效诉讼，目前该案正在审理中。

2011年11月12日、11月21日和12月2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ZTE Hungary Kft.（以下简称“匈牙利中兴”）分别收到华为向匈牙利都市法院提起关于匈牙利中兴侵犯其4项专利的诉状，华为并未在诉状中提出具体求偿金额。匈牙利中兴分别于2012年1月12日和2月1日向受理法院提交了答辩状。针对上述4项诉讼专利，匈牙利中兴向匈牙利专利局提出专利无效申请。目前，受理法院已就上述4项专利诉讼做出中止审理的裁定。

2011年度，华为除在海外起诉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侵犯其专利权或商标权，亦在国内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深圳中院”）起诉本公司侵犯其4项专利，要求本公司停止侵权并赔偿费用。本公司积极进行应对工作，向深圳中院起诉华为侵犯本公司3项专利，要求华为停止侵权并赔偿费用。目前这两个国内案件均未开庭审理。

7、2011年4月5日，厄瓜多尔某运营商向厄瓜多尔瓜亚基尔商事仲裁院提起仲裁申请，声称本公司的工程施工存在质量问题，向本公司索赔重建网络的费用2,225万美元，以及对整个网络的施工质量进行监督和管理费用110万美元，合计2,335万美元。本公司聘请的外部律师已经及时提交了答辩状，否认了该运营商的所有指控。

8、2011年7月29日，本公司及本公司的美国子公司 ZTE USA 收到美国某公司在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ITC）和 Delaware 联邦地区法院同时起诉本公司及美国子公司侵犯其3G专利的诉状，同案被告还包括其他公司。该美国公司在 ITC 案件中要求颁发永久排除令和禁止令，阻止我公司终端产品进入美国；另在地方法院的诉讼中，除请求颁发禁令外，还要求被告赔偿损失和支付律师费用，但没有提出明确的赔偿金额。本公司已聘请外部律师针对上述案件进行积极抗辩，目前本案未有实质进展。



9、2011年12月9日，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ZTE USA, Inc.（以下简称“美国中兴”）收到四家美国公司和一位自然人（以下合称“CLEARTALK”）向美国仲裁协会国际争议解决中心（以下简称“解决中心”）提交的仲裁申请书，CLEARTALK 指控本公司及美国中兴存在合同违约、欺诈等行为，要求撤销合同、返还付款并赔偿超过 1,000 万美元的损失。2011年12月28日，本公司及美国中兴收到 CLEARTALK 向解决中心提交的修订版仲裁申请书，CLEARTALK 就同一事实要求本公司及美国中兴赔偿 3 亿美元并支付律师费、诉讼费及仲裁庭认为合适的其他赔偿。

目前本公司及美国中兴正在积极准备应诉，本案仲裁日期为 2012 年 10 月 8 日，仲裁地为佛罗里达州 Jacksonville。鉴于美国仲裁程序没有限制申请人的索赔金额，本案的最终索赔金额需待仲裁庭开庭后确定。

10、根据本公司 2012 年第一季度报告，2012 年 1 月 3 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ZTE DO BRAZIL LTDA（以下简称“中兴巴西”）收到巴西圣保罗州税局发出的行政处罚通知。通知指出中兴巴西于 2006 年 10 月至 2008 年 12 月期间，在巴西圣埃斯皮里图州进口并运送至圣保罗州的货物未向圣保罗州税局缴纳 ICMS 税（ICMS 税，指货物及相关服务在州际间流通时所缴纳的税种），应缴金额约 7,470 万巴西雷亚尔（折合约 2.58 亿元人民币）。2012 年 1 月 20 日，中兴巴西向圣保罗州行政法庭提交行政抗辩，指出中兴巴西已在圣埃斯皮里图州缴纳 ICMS 税，根据圣保罗州与圣埃斯皮里图州于 2009 年 6 月达成的协议及圣保罗州第 56045/2010 号法令（规定在 2009 年 5 月前所产生的 ICMS 税也应按上述协议执行），中兴巴西无需再向圣保罗州税局缴纳 ICMS 税。2012 年 4 月 13 日，中兴巴西收到圣保罗州行政法庭的一审判决，该判决支持了圣保罗州税局的行政处罚。中兴巴西正积极准备向行政法庭提起上诉。

根据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本案件的进展情况，本公司董事认为，上述案件对本公司的当期财务状况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鉴于上述各项案件的争议金额占公司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口径之所有者权益的比重较小，上述未执行完毕及未决诉讼不会对公司资产状况、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以致构成本次发行的障碍。

## 第十二节 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1、发行人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全体董事签名：

侯为贵 

谢伟良 

王占臣 

张俊超 \_\_\_\_\_

董联波 

史立荣 

殷一民 

何士友 \_\_\_\_\_

曲晓辉 

魏炜 \_\_\_\_\_

陈乃蔚 

谈振辉 

石义德 

张建恒 



## 第十二节 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1、发行人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全体董事签名：

侯为贵 \_\_\_\_\_

谢伟良 \_\_\_\_\_

王占臣 \_\_\_\_\_

张俊超



董联波 \_\_\_\_\_

史立荣 \_\_\_\_\_

殷一民 \_\_\_\_\_

何士友 \_\_\_\_\_

曲晓辉 \_\_\_\_\_

魏炜 \_\_\_\_\_

陈乃蔚 \_\_\_\_\_

谈振辉 \_\_\_\_\_

石义德 \_\_\_\_\_

张建恒 \_\_\_\_\_



## 第十二节 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1、发行人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全体董事签名：

侯为贵 \_\_\_\_\_ 谢伟良 \_\_\_\_\_ 王占臣 \_\_\_\_\_

张俊超 \_\_\_\_\_ 董联波 \_\_\_\_\_ 史立荣 \_\_\_\_\_

殷一民 \_\_\_\_\_ 何士友  \_\_\_\_\_ 曲晓辉 \_\_\_\_\_

魏炜 \_\_\_\_\_ 陈乃蔚 \_\_\_\_\_ 谈振辉 \_\_\_\_\_

石义德 \_\_\_\_\_ 张建恒 \_\_\_\_\_



## 第十二节 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1、发行人董事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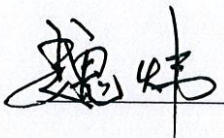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全体董事签名：

侯为贵 \_\_\_\_\_ 谢伟良 \_\_\_\_\_ 王占臣 \_\_\_\_\_

张俊超 \_\_\_\_\_ 董联波 \_\_\_\_\_ 史立荣 \_\_\_\_\_

殷一民 \_\_\_\_\_ 何士友 \_\_\_\_\_ 曲晓辉 \_\_\_\_\_

魏炜  \_\_\_\_\_ 陈乃蔚 \_\_\_\_\_ 谈振辉 \_\_\_\_\_

石义德 \_\_\_\_\_ 张建恒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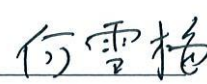


## 2、发行人监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监事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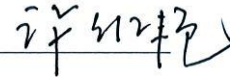
公司全体监事签名：

张太峰 

何雪梅 

周会东 

王雁 \_\_\_\_\_

许维艳 



## 2、发行人监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监事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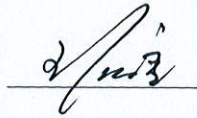
公司全体监事签名：

张太峰 \_\_\_\_\_

何雪梅 \_\_\_\_\_

周会东 \_\_\_\_\_

王雁 \_\_\_\_\_



许维艳 \_\_\_\_\_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 6月 30日



3、发行人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全体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韦在胜		谢大雄		田文果	
邱未召		樊庆峰		陈杰	_____
赵先明		庞胜清		曾学忠	
徐慧俊		叶卫民		倪勤	
武增奇	_____	朱进云		张任军	
王家然	_____	陈健洲		冯健雄	





### 3、发行人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全体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韦在胜 _____	谢大雄 _____	田文果 _____
邱未召 _____	樊庆峰 _____	陈杰 <u>陈杰</u>
赵先明 _____	庞胜清 _____	曾学忠 _____
徐慧俊 _____	叶卫民 _____	倪勤 _____
武增奇 _____	朱进云 _____	张任军 _____
王家然 _____	陈健洲 _____	冯健雄 _____



### 3、发行人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全体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韦在胜 _____	谢大雄 _____	田文果 _____
邱未召 _____	樊庆峰 _____	陈杰 _____
赵先明 _____	庞胜清 _____	曾学忠 _____
徐慧俊 _____	叶卫民 _____	倪勤 _____
武增奇  _____	朱进云 _____	张任军 _____
王家然 _____	陈健洲 _____	冯健雄 _____



### 3、发行人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全体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韦在胜 \_\_\_\_\_ 谢大雄 \_\_\_\_\_ 田文果 \_\_\_\_\_

邱未召 \_\_\_\_\_ 樊庆峰 \_\_\_\_\_ 陈杰 \_\_\_\_\_

赵先明 \_\_\_\_\_ 庞胜清 \_\_\_\_\_ 曾学忠 \_\_\_\_\_

徐慧俊 \_\_\_\_\_ 叶卫民 \_\_\_\_\_ 倪勤 \_\_\_\_\_

武增奇 \_\_\_\_\_ 朱进云 \_\_\_\_\_ 张任军 \_\_\_\_\_

王家然  \_\_\_\_\_ 陈健洲 \_\_\_\_\_ 冯健雄 \_\_\_\_\_



###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主办人（签字）：王进  
王进

白雯萱  
白雯萱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德地立人  
德地立人



2012年6月11日

### 联席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主办人（签字）：



刘龙



凌杨斌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万建华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6月11日



##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张建伟  
留永昭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肖微

**关于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  
引用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2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 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内容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 安永华明(2010)审字第60438556\_H01号、安永华明(2011)审字第60438556\_H01号及安永华明(2012)审字第60438556\_H02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本所出具的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 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完整准确地引用本所出具的上述报告而在相应部分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本所出具的上述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声明仅供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公开发行2012年公司债券使用; 未经本所书面同意, 不得作其他用途使用。



签字注册会计师

*谢枫*  
谢枫



签字注册会计师

*黄悦栋*  
黄悦栋



签字注册会计师

*黎宇行*  
黎宇行



签字注册会计师

*廖文佳*  
廖文佳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葛明*  
葛明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2012年6月11日

## 资信评级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的资信评级人员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机构及签字的资信评级人员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信评级人员（签字）：

  
邵津宏

  
肖鹏

  
宋诚

法定代表人（签字）：

  
关敬如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2012年6月11日



###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本期债券供投资者查阅的有关备查文件如下：

- 1、《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报告》（安永华明（2012）审字第 60438556\_H02 号）；
- 2、《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审计报告》（安永华明（2011）审字第 60438556\_H01 号）；
- 3、《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审计报告》（安永华明（2010）审字第 60438556\_H01 号）；
- 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发行保荐书》；
- 5、《关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2 年公司债券的法律意见书》；
- 6、《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信评委函字[2012]010 号）；
- 7、《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 8、《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9、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在本期债券发行期内，投资者可至本公司及保荐人处查阅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及上述备查文件，或访问深交所网站（<http://www.szse.cn>）查阅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及摘要。